

公司代码：600011

公司简称：华能国际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曹培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历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英辉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未有经董事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有关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控，在完善制度、加强风险预警（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内“二、可能面对的风险”内容）和落实管控措施等方面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在 2017 年下半年公司将高度关注煤炭市场、电力市场、资金市场和环保政策变化等方面带来的风险，采取措施积极有效加以应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供电煤耗	指	火力发电机组每供出 1 千瓦时电能平均耗用的标准煤量，单位为：克/千瓦时或 g/kwh。
发电煤耗	指	火力发电机组每发 1 千瓦时电能平均耗用的标准煤量，单位为：克/千瓦时或 g/kwh。
厂用电率	指	发电厂生产电能过程中消耗的电量与发电量的比率，单位为：%。
利用小时数	指	机组毛实际发电量折合成毛最大容量（或额定容量）时的运行小时数。
负荷率	指	平均负荷与最高负荷的比率，说明负荷的差异程度。数值大，表明生产均衡，设备能力利用高。
发电量	指	是指电厂（发电机组）在报告期内生产的电能量，简称「电量」。它是发电机组经过对一次能源的加工转换而生产出的有功电能数量，即发电机实际发出的有功功率与发电机实际运行时间的乘积。
售电量	指	是指电力企业出售给用户或其它电力企业的可供消费或生产投入的电量。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能国际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P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曹培玺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朝全	孟晶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6号 华能大厦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6号 华能大厦
电话	010-63226999	010-66086765
传真	010-63226888	010-63226888
电子信箱	cq_huang@hpi.com.cn	mengj@hpi.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6号华能大厦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1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6号华能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1
公司网址	www.hpi.com.cn; www.hpi-ir.com.cn
电子信箱	zqb@hpi.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情况未发生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6号华能大厦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未发生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能国际	600011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902	-
ADR	纽约证券交易所	-	HNP	-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经重述)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1,433,688,713	64,149,395,266	1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7,572,539	7,779,175,026	(8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4,758,071	6,157,125,913	(8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2,015,063	22,175,632,253	(35.5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568,348,911	88,361,030,143	(21.27)
总资产	380,442,148,929	379,759,396,092	0.1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经重述)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51	(9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51	(9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41	(9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	8.80	减少7.7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0.90	7.42	减少6.5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 1、衍生金融资产(流动部分)较上年期末下降70.70%，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新电力燃料掉期合约公允价值下降；
- 2、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下降56.55%，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其他应收款已结算；
- 3、预收账款较上年期末下降56.56%，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预收热费转为营业收入；
- 4、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下降35.42%，主要由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 5、应付股利较上年期末上升69.30%，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批准上年度股利派发方案；
- 6、应付债券较上年期末下降32.79%，主要由于本公司以前年度发行的公司债券重分类至一年以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 7、资本公积较上年期末下降52.49%，主要由于本公司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冲减资本公积；
- 8、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期末上升46.92%，主要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b) 合并利润表项目

- 1、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上升39.03%，主要由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燃煤成本上升；
- 2、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99.75%，主要由于去年同期发生长期资产减值损失约2.86亿元，主要是由于戈枕水电及山东发电子公司预计盈利能力不足，而本期末发生此类事项；
- 3、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84.73%，主要由于上年同期处置子公司股权，本期无此事项；
- 4、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77.86%，主要由于本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同比减少，同时政府补助准则变更将与企业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c)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35.51%，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经营活动流出的现金因燃料价格上涨而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流出）较上年同期上升 153.48%，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支付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收购对价款；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上年同期的净流出转为净流入，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借款及发行债券现金流入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经重述)	期末数	期初数 (经重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87,572,539	7,779,175,026	69,568,348,911	88,361,030,143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处理差异及有关资产折旧及摊销差异(a)	(886,627,774)	(2,593,488,027)	15,563,120,776	(5,343,588,675)
以前年度借款费用资本化折旧的影响(b)	(13,502,578)	(13,507,921)	195,983,308	209,485,886
以前年度房改差价的摊销(c)	(326,397)	(470,121)	(139,715,618)	(139,389,221)
其他	(11,466,889)	30,427,837	(235,281,885)	(223,729,925)
记录有关上述会计准则调整所引起的递延税项(d)	215,925,451	61,934,826	709,159,825	493,234,374
上述调整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权益的部分	152,370,141	912,768,864	(3,494,035,065)	2,645,952,493
按国际会计准则	243,944,493	6,176,840,484	82,167,580,252	86,002,995,075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差异及有关资产折旧及摊销差异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华能集团公司”）是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华能开发公司”）的控股母公司，因此亦是本公司的最终控股母公司。本公司向华能集团公司及华能开发公司进行了一系列的收购，由于被收购的公司和电厂在被本公司及

其子公司收购前后与本公司均处在华能集团公司的同一控制之下，因而该收购交易被认为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应当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合并方权益科目。合并报表中所列示的经营成果均假设现有的结构及经营从所列示的第一个年度开始一直持续存在，并且将其财务数据予以合并。本公司以现金支付的收购对价在收购发生年度作为权益事项处理。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企业合并，根据原中国会计准则，收购权益比例小于 100% 时被收购方的各项资产、负债应当按其账面价值计量。收购对价超过收购净资产账面价值部分确认为股权投资差额，按直线法在不超过 10 年内摊销。收购全部权益时，全部资产和负债按照近似购买法的方法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商誉在估计的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2007 年 1 月 1 日，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股权投资差额及商誉摊余金额予以冲销并调整留存收益。

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采用购买法记录上述收购。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记录为商誉。商誉不进行摊销但于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并以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后的金额列示。被收购业务的经营成果自收购生效日起记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

如上所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的会计处理差异会影响到收购当期的权益和利润，同时会由于收购取得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而影响到以后期间的折旧和摊销金额，当相关投资处置时对权益和利润的影响亦有所不同。该类差异会随着相关资产的折旧摊销及处置而逐步消除。

(b) 以前年度借款费用资本化折旧的影响

以前年度，根据原中国会计准则，可予以资本化的借款范围为专门借款，因而一般性借入资金的借款费用不予资本化。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除了将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外，还将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一般性借入资金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本期调整金额为以前年度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已计入相关资产价值的资本化利息当期的折旧。

(c) 以前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房改差价的会计处理差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曾为公司部分职工提供住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地方房改办公室核定的优惠价格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职工出售其各自拥有的住房。住房成本与向职工收取的售房所得款之间的差额为房改差价，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

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原中国会计准则”）下，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前年度发生的房改差价全部记入当期的营业外支出。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房改差价在预期职工平均剩余服务年限内按直线法分期确认。

(d) 准则间差异的递延税项影响

此金额为上述准则差异的相关递延税项影响。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去年同期金额 (经重述)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447	(42,371,5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833,135	176,421,707	
除同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37,905)	11,405,0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215	414,61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当期净损益	-	2,355,309,0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856,240	24,754,602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捐赠支出、罚款支出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83,877)	(9,862,892)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对联营及合营公司委贷利息以及确认的委托管理费及管理收益。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87,766)	(864,889,730)	
所得税影响额	(46,801,021)	(29,131,706)	
合计	142,814,468	1,622,049,113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主要在中国全国范围内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大型发电厂。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可控发电装机容量 101,698 兆瓦，权益发电装机容量 90,796 兆瓦，天然气发电、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清洁能源发电装机比例不断提高。公司境内电厂广泛分布在中国二十五个省、市和自治区；公司在新加坡全资拥有一家营运电力公司，是中国最大的上市发电公司之一。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利用现代化的技术和设备，利用国内外资金，在全国范围内开发、建设和运营大型发电厂及其配套煤矿、港口、航运、管输等设施，并销售电力及热力产品予其各自所在地的电网运营企业及工业、居民用户。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产品销售收入约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93.79%。

当前，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深刻变化，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方兴未艾，电力和资源市场相互影响，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深化，行业和企业经营发展面临新的形势。一是经济新常态将深刻影响能源供需形势，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结构优化升级，从要素驱动、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在 GDP 增速降低和产业结构调整背景下，支撑我国能源需求多年高速增长的动力已发生深刻变化，能源需求增速呈现逐步下降趋势。二是生态文明建设对能源生产提出新要求，能源开发的环保约束更趋严格，能源结构调整的步伐将明显加快。三是全面深化改革为企业战略转型创造条件，将有利于进一步释放企业发展的内在潜力，增强企业竞争力，电力体制改革将使能源企业面临更加开放的市场格局和竞争态势，行业运行整体效率将得到提升。四是“一带一路”战略为国际化发展带来新机遇，随着对外合作深化，资源配置从国内走向国际，为企业提供了能源投资的广阔市场空间。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报告，2017 年上半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6.3%，增速同比提高 3.6 个百分点，延续了 2016 年下半年以来的较快增长势头。其中，第二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6.1%，拉动全社会用电量增长 4.4 个百分点，是全社会用电量增长的主要动力；第三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9.3%，拉动全社会用电量增长 1.2 个百分点，所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为 13.7%，同比提高 0.4 个百分点。受上年同期高基数、一季度气温偏暖等因素影响，居民生活用电量同比增长 4.5%，为近十年同期第二低增速。上半年，全国规模以上电厂发电量同比增长 6.3%；截至 6 月底，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装机容量 16.3 亿千瓦，同比增长 6.9%，供应能力充足。

公司将根据国家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的总体要求，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积极参与电力体制改革，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巩固常规能源领先地位，加快发展新能源，提高产业协同效果，拓展配售服务领域，以实现运营水平、质量效益和企业活力全面提升，为社会提供充足、可靠、环保的电能，为股东创造长期、稳定、增长的回报，努力建设成为国际一流上市发电公司。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规模和装备优势突出

截至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可控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01,698 兆瓦。境内电厂上半年发电量 1,866.85 亿千瓦时，居国内行业可比公司第一。公司火电机组中，超过 50%是 60 万千瓦以上的大

型机组，包括 14 台已投产的世界最先进的百万千瓦等级的超超临界机组，投产国内最高参数的 66 万千瓦高效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和国内首座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燃煤发电机组，天然气发电装机容量超过 8,700 兆瓦，风电装机容量超过 3,800 兆瓦，海上风电已投产超过 100 兆瓦，清洁能源比例不断提高。

(2) 节能环保指标保持领先

公司在环保和发电效率方面都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平均煤耗、厂用电率、水耗等技术指标均达到世界领先水平。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超低排放机组数量达到 174 台，容量占比超过 80%。

(3) 电厂的战略布局优势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中国境内的电厂分布在二十五个省、市和自治区，主要位于沿海沿江地区、煤炭资源丰富地区或电力负荷中心区域。这些区域运输便利，有利于多渠道采购煤炭、稳定煤炭供给以及降低采购成本。此外，公司在新加坡全资拥有一家运营电力公司。

(4) 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市场信誉优势

作为三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受到境内外三个上市地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和广大投资者的监督。目前公司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班子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决策权、监督权和经营权之间相互制衡、运转协调的运行机制。公司完善健全的治理结构，保障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公司在境内外资本市场积累了良好的市场信誉优势，融资渠道广泛、融资能力强。

(5) 丰富的资本运作经验和海外发展经验

公司实施“走出去”战略，收购了新加坡大士能源，积累了海外发展的宝贵经验。公司以大士能源为海外发展平台，跟随国家“一带一路”战略，适时寻求海外投资机会，统筹资源寻求突破。

(6) 高素质的员工和经验丰富的管理层

公司坚持“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的理念，积极推进人才战略，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专业配套、素质优良、忠于华能事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人才队伍。公司的管理团队拥有全面的行业知识并深刻了解国内国际电力监管制度，紧跟电力行业的最新发展趋势，能够把握市场商机，制定全面商业策略，评估及管理风险，执行管理及生产计划并提升整体利润，从而提高公司价值。

(7) 大股东的强有力支持

自公司上市以来，华能集团累计注入运营机组的权益装机容量约 36,390 兆瓦、在建装机容量 3,666 兆瓦以及新项目开发权。此外，华能集团通过参与公司的股权融资累计注入约 60 亿元人民币现金。华能集团将继续将优质资产注入华能国际，以支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年上半年,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714.34亿元,较上年同期(经重述,下同)上升11.36%;营业成本为632.27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9.03%;利润总额为17.32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7.14%;权益利润为7.88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9.88%;每股收益为0.0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0.46元。利润下降主要原因为燃料价格上涨。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经重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1,433,688,713	64,149,395,266	11.36
营业成本	63,226,662,437	45,475,998,868	39.03
销售费用	6,347,940	5,467,176	16.11
管理费用	1,808,724,996	2,169,970,269	(16.65)
财务费用	4,516,740,179	4,334,787,241	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2,015,063	22,175,632,253	(3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80,964,423)	(8,908,533,219)	153.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8,784,662	(13,449,208,121)	(176.35)
研发支出	17,377,548	22,890,158	(24.08)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经重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衍生金融资产(流动部分)	81,623,304	0.02	278,601,988	0.07	(70.70)	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新电力燃料掉期合约公允价值下降。
其他应收款	2,282,537,835	0.60	5,252,966,602	1.38	(56.55)	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其他应收款已结算。
预收账款	553,629,910	0.15	1,274,555,503	0.34	(55.56)	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预收热费转为营业收入。
应交税费	920,030,860	0.24	1,424,669,239	0.38	(35.42)	主要由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应付股利	2,666,754,383	0.70	1,575,179,623	0.41	69.30	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批准上年度股利派发方案。
应付债券	8,188,136,998	2.15	12,182,970,926	3.21	(32.79)	主要由于本公司以前年度发行的公司债券重分类至一年以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资本公积	14,030,077,576	3.69	29,530,847,122	7.78	(52.49)	主要由于本公司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冲减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1,029,485,635	0.27	700,733,756	0.18	46.92	主要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4,554,857	住房维修基金和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241,083,370	已用于背书的票据
固定资产	8,589,541,859	借款的抵押资产 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对外股权投资额：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对外股权投资额	13,527
对外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1,147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额	12,380
对外股权投资额增减幅度	9.26%

被投资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占被投资公司的权益比例(%)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深能集团”）	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和购销、能源工程项目等	2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能源”）	能源及相关行业投资	25.02
河北邯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邯峰发电”）	发电	40
重庆华能石粉有限责任公司（“石粉公司”）	石灰石粉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化工产品	15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华能财务”）	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20
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四川水电公司”）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及相关工程	49
阳泉煤业集团华能煤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阳泉煤电”）	对煤、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咨询、服务管理	49
华能石岛湾核电开发有限公司（“石岛湾核电”）	压水堆电站项目的筹建	22.50

被投资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占被投资公司的权益比例(%)
边海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边海铁路”)	辽宁营口沿海产业基地铁路的建设和货物运输、物资供应、服务代理、物流、仓储	37
华能沈北热电有限公司(“沈北热电”)	电力、热力生产、销售;建设、经营管理电厂	40
山西潞安集团左权五里墩煤业有限公司(“五里墩煤业”)	煤炭开采,煤炭洗选,焦煤、焦油销售	34
海南核电有限公司(“海南核电”)	核电站的建设、运营及管理;生产销售电力及相关产品	30
华能(天津)煤气化发电有限公司(“天津煤气化”)	发电,供热,电力设备安装	35.97
上海时代航运有限公司(“时代航运”)	国际船舶普通货物运输,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各港间货物运输,国内水路货物运输服务等	50
江苏南通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南通发电”)	电厂的经营管理及相关工程的建设	35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晋兴能源”)	煤炭开采	10
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煤炭交易	4.26
赣龙复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货物运输	9.09
中国华能集团燃料有限公司(“集团燃料”)	煤炭批发经营;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经济信息查询	50
华能营口港务有限责任公司(“营口港”)	港口、装卸搬运服务	50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成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	20
华能霞浦核电有限公司(“霞浦核电”)	开发、建设、经营管理压水堆电站和高温气冷堆核电站;生产、销售电力及相关产品	22.5
上海瑞宁航运有限公司(“瑞宁航运”)	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代理;水路货运代理,船舶代理;国际船舶管理业务	37
华能山东如意(香港)能源有限公司(“香港能源”)	电力(热力)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管理、煤炭、交通运输、相关产业的投资;从事投资公司的业务。	40
烟台港能散货码头有限公司(“烟台码头”)	货物装卸和仓储	40

被投资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占被投资公司的权益比例(%)
山东鲁意国际电力有限公司(“山东鲁意”)	国际工程承包、技术服务	40
聊城市金水湖供水有限责任公司(“金水湖供水”)	非生活用水供应	27
聊城鲁西燃料有限公司(“鲁西燃料”)	煤炭仓储	18
郑州航空港兴港电力有限公司(“兴港电力”)	电力供应; 电力购销及电力贸易; 配售电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规划、建设、经营和管理电网相关的配售电业务; 规划、建设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 电网经营和电力供应的科学研究、技术监督、技术开发; 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	29
苏州苏高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苏高新能源”)	电、热、汽等能源产品的销售; 供热、配电设施的销售、运营、维护、检修和技术服务; 电力、热力技术开发, 节能技术开发; 储能站的建设与能源销售; 分布式能源建设运营; 能源合同管理; 电力需求侧服务; 电力交易云平台的建立及维护; 碳排放权交易、节能减排技术交易、资源综合利用交易、排污权交易等	4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900	长江电力	613,432,303	0.65	0.65	2,211,336,400	-	391,081,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持股
600919	江苏银行	33,000	0.00	0.00	441,712	-	(16,1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持股
601328	交通银行	1,300,000	0.00	0.00	8,802,701	-	557,3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外部购买
合计		614,765,303	/	/	2,220,580,813	-	391,622,747	/	/

(四)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煤炭市场风险：

2017 年，受煤炭去产能政策持续影响，煤炭供应将进一步向先进产能集中，行业的集中度会明显提高，煤炭企业话语权和议价能力增强，煤炭供应格局的变化更加明显，加上进口煤受政策、汇率、市场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不确定性有所加大，给公司燃料成本的控制带来一定程度的风险。但随着政府加快优质产能释放，预计全年可净增加有效产能约 2 亿吨，2017 年下半年煤炭供应及价格将逐步回归理性。公司将密切跟踪政策及国内外煤炭市场的变化，加强与有竞争力的大矿的合作，不断开辟新的采购渠道，开展现货的招标采购，加强燃料精细化管理，努力控制燃料成本。

二、 电力市场风险：

由于电力体制改革全面推进、全面深化和全面加快，发用电计划放开力度将进一步加大，市场交易更加活跃，市场竞争形势更加激烈。公司将进一步落实国家各项政策，增发抢发电量；深入研究市场供需形势，深挖机组节能环保、网络约束等差异化竞争优势，积极主动参与电改，分享电力改革红利；加强营销管理，进一步适应形势，严控电力市场风险。

三、 电价风险：

随着电力交易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逐步放开发电量计划，预计今后一段时期低价交易电量将大幅度增长，公司平均结算电价存在下滑的风险。公司将密切跟踪国家政策和电力市场改革进展，加强与国家和地方政府价格主管部门的沟通，积极呼吁继续完善煤电联动机制，积极配合政府建立合理、公平、规范的市场环境；积极加强新机与各项环保电价的落实，尽快建立大用户直供价格调整机制，多措并举，全力防控电价风险。

四、 环保政策风险：

2017 年国家实施排污许可证制度，对发电厂大气及废水污染物排放提出更高标准要求，电厂必须对废水处理设施的进行改造升级和加强运行维护管理，保证废水处理达到相关要求。各电厂必须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按照大气和废水排放标准和排放量合法排污，否则将承担违法责任。电力生产的环保标准更加完善，执行力度不断提高。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大力推进以燃煤机组超低排放为中心的环保改造工作，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已有 80% 的燃煤机组达到了超低排放标准。

五、 利率风险

公司计息债务以人民币债务为主，人民币贷款利率的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债务成本。2017年下半年，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将延续之前的稳健中性，债务成本依然面临上涨压力；美元债务方面，市场预期美元加息可能较大，对公司美元债务成本有一定影响，但由于美元贷款占比较小，预计对整体公司债务成本不会有重大不利影响；新加坡方面，预计 SOR 利率水平将受美元贷款利率上升和新元汇率波动影响，给大士公司控制融资成本带来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合理安排融资，并积极探索新的融资方式，在保证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努力控制融资成本，并通过人民币贷款置换及利率掉期等方式努力控制外币利率风险。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1/24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17-004	2017/1/25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5/16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17-022	2017/5/17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6/13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17-028	2017/6/14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华能开发处置电厂时, 本公司在是否购置方面具有优先选择权; 在开发 30 万千瓦以上的燃煤电厂时, 公司在相关重组协议的条款及条件下为唯一开发人; 对于 30 万千瓦以下或其他电厂, 除非公司书面表示无意对其进行开发, 否则开发权应属于公司; 华能开发同时表示其在中国境内从事电力开发业务方面, 不会与公司进行竞争。	该承诺长期有效并正在履行中。	否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华能集团	华能集团在转让其电力资产、权益以及开发电力项目时, 公	该承诺长期有	否	是	-	-

		公司	司具有优先选择权。	效并正在履行中。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p>为支持华能国际业务发展，华能集团在华能国际境内外首次公开发行时均就避免同业竞争做出过承诺。就华能国际于2010年进行的非公开发行，华能集团于2010年9月17日出具了《关于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进一步避免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为进一步明确履约内容，结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要求和实际情况，2014年6月28日华能集团对前述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完善规范如下：1.将华能国际作为华能集团常规能源业务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2.对于华能集团位于山东省的常规能源业务资产，华能集团承诺在2016年年底以前，将该等资产在盈利能力改善且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资产、股权权属清晰，注入以后不会降低华能国际每股收益，无重大违法违规事项，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参股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时注入华能国际。华能集团在山东省开发、收购、投资新的常规能源项目时，华能国际具有优先选择权；3.对于华能集团在其他省级行政区域内的非上市常规能源业务资产，华能集团承诺在2016年年底以前，将该等资产在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资产、股权权属清晰，注入以后不会降低华能国际每股收益，无重大违法违规事项，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参股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时注入华能国际，以支持华能国际的持续稳定发展；4.华能集团将继续履行之前作出的支持下属上市公司发展的各项承诺。</p>	该承诺长期有效并正在履行中。	否	是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适用 不适用**(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请) 方	应诉 (被申 请)方	承担连 带责任 方	诉讼仲 裁类型	诉讼 (仲裁) 基本情 况	诉讼(仲 裁)涉及金 额	诉讼 (仲裁)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及 金额	诉讼 (仲裁) 进展情 况	诉讼 (仲裁) 审理结 果及影 响	诉讼 (仲裁) 判决执 行情况
施工方	公司之 一家子 公司	无	仲裁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对工程结算金额有分歧, 申请人提出仲裁申请	83,460,000	否	仲裁正在进行	无	无

(三)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中國華能集團公司簽署的《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與中國華能集團公司關於 2017 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框架協議》，2017 年度採購輔助設備和產品的交易含稅總額預計為 14 億元人民幣，實際發生總額含稅為 0.64 億元人民幣，不含稅為 0.56 億元人民幣；2017 年度購買煤炭和運力的交易含稅總額預計為 387 億元人民幣，實際發生總額含稅為 112.67 億元人民幣，不含稅為 97.22 億元人民幣；2017 年度租賃設備及土地和辦公樓交易總額預計為 3 億元人民幣，實際發生總額為 1.09 億元人民幣；2017 年度貸款利息總額預計為 2 億元人民幣，實際發生總額為 0.04 億元人民幣；2017 年度技術服務、工程承包及其他服務的交易含稅總額預計為 24 億元人民幣，實際發生總額含稅為 4.68 億元人民幣，不含稅為 4.35 億元人民幣；2017 年度銷售產品的交易總額預計為 36 億元人民幣，實際發生總額含稅為 6.14 億元人民幣，不含稅為 5.24 億元人民幣；2017 年度接收委託貸款的交易總額預計為 30 億元人民幣，實際發生總額為 8.42 億元人民幣；2017 年度委託銷售交易總額預計為 3 億元人民幣，實際發生總額為 0 億元人民幣。

公司與中國華能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署了《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與中國華能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關於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持續日常交易的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2017 年度日最高存款餘額預計為 130 億元人民幣或等值外幣，實際金額為 126.30 億元人民幣；2017 年度累計票據貼現總額預計為 10 億元人民幣，實際金額為 0 億元人民幣；2017 年度累計日最高貸款餘額預計為 130 億元人民幣或等值外幣，實際金額為 92.74 億元人民幣。

公司與華能天成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簽署了《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與華能天成融資租賃有限公司關於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框架協議》。根據該協議，2017 年度日

最高融资租赁本金余额预计为 110 亿元人民币，实际金额为 47.9 亿元人民币；租赁利息（含利息支出和手续费）年度上限预计为 6 亿元人民币，实际金额为 1.1 亿元人民币。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在北京与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华能集团”）签署了《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若干公司权益的转让协议》（“转让协议”）和《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5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为 2016-041。

根据转让协议，公司以 1,511,382.58 万元人民币受让华能集团持有的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山东发电”）80% 的权益、华能吉林发电有限公司（“吉林发电”）100% 的权益、华能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黑龙江发电”）100% 的权益、华能河南中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中原燃气”）90% 的权益。

该项交易相关议案已经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9 日向华能集团支付交易对价的 50%。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交易进展公告》，编号为 2017-002。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全部交易对价已支付完毕。自 2017 年起，山东发电、吉林发电、黑龙江发电、中原燃气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华能集团公司	华能国际	电力资产	443,188.10	2015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85	无重大影响	是	母公司
华能国际	华能集团公司	电力资产	4,090,824.51	2015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1,096)	无重大影响	是	母公司
华能国际	华能集团公司	煤炭资产	752,640.36	2015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152)	无重大影响	是	母公司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2,683,660,28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683,660,28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35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根据地方政府的要求和分公司的实际情况做好扶贫捐赠各项工作。

2.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准扶贫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将精准扶贫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切实践行华能“三色”使命，扎实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公司制定了《对外捐赠管理规定》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坚持按照“依法捐赠、量力而行、诚实守信、注重实效”的原则管理对外捐赠的相关事宜。根据自身财务承受能力，合理确定对外捐赠支出规模和标准，为受赠对象解决实际困难，促进企业在当地的发展，积极参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精准扶贫、慈善捐助等社会公益活动，积极回报社会。广东分公司、海南公司开展再识贫调研，完善贫困户建档立卡，量身定制帮扶计划，着力从农林产业帮扶、教育帮扶、医疗帮扶等方面帮助贫困户脱贫；吉林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援助农林产业建设，帮助当地贫困县脱贫；河南分公司充分发挥企业资源优势，加强顶层设计，加快推进定点扶贫工作。公司2017年上半年总计开展了10个精准扶贫项目和一个定点扶贫项目，捐赠资金297万元。

精准扶贫是一场攻坚战、持久战。公司将始终如一担当社会责任，积极响应中央关于开展精准扶贫工作的号召，依法依规积极开展扶贫工作，扎实做好调查研究工作，定准帮扶措施，选准发展项目，因地制宜地通过产业帮扶等方式积极推动精准扶贫工作的开展，强化督导，力求实效，切实把党中央精神和上级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3.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精准扶贫工作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297
2.物资折款	-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276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5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77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260
2.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
3.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
4.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10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30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10
5.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71
6.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
7.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
8.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98
8.3 扶贫公益基金	-
9.其他项目	
其中：9.1.项目个数（个）	3
9.2.投入金额	31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
9.4.其他项目说明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根据地方政府的要求和分公司的实际情况做好扶贫捐赠后续各项工作。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电厂高度重视脱硫、脱硝、除尘、废水处理等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和技术改造，各项污染物的排放符合国家及属地环保要求，全部火力发电厂于2017年上半年按期取得了国

家新版“排污许可证”。各电厂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法规，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也得到了严格管理和妥善处置。按照国家的环保计划，公司对环保设施进行了升级，公司大部分燃煤发电机组，在达标的基础上，实现了主要烟气污染物的超低排放。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及 5 月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 其中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五中列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i) 持有待售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准则 42 号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等规定, 对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进行了重新梳理, 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i) 政府补助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准则 16 号 (2017) 的规定,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 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采用该准则后, 对于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在计入利润表时,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计入其他收益。

(b) 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项目, 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 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对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的影响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7 年 合并	2017 年 公司
其他收益	151,124,979	89,170,770
营业利润	151,124,979	89,170,770

营业外收入	(151,124,979)	(89,170,770)
利润总额	-	-
净利润	-	-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无影响。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上午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等议案，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6 月 13 日下午，公司在本部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的议案》、《确认审计委员会中的财务专家议案》、《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的议案》等议案。新一届董事会选举曹培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郭珺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叶向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穆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副主席；确认岳衡先生、张先治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中的财务专家。

2、杜大明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职务及更换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杜大明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含《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下的“公司秘书”），并同意黄朝全先生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并自 5 月 22 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黄朝全先生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之日起生效。根据公司股份上市地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3、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在 24 个月内在 中国境内一次或分次滚动发行本金余额不超过 150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即在前述授权期限内的任一时点，公司发行的处于有效存续期内的短期融资券本金余额不超过 150 亿元人民币)。

公司 2017 年上半年未发行短期融资券。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为 2017-028。

4、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在 24 个月内在 中国境内一次或分次滚动发行本金余额不超过 320 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即在前述授权期限内的任一时点，公司发行的处于有效存续期内的超短期融资券本金余额不超过 320 亿元人民币)。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2 月 16 日、3 月 14 日、4 月 13 日和 6 月 23 日发行了无期无抵押超短期债券 40、30、30、40 和 20 亿元，票面利率依次分别为 3.40%、3.67%、3.60%、3.60% 和 4.19%。债券均以人民币标价，按面值发行，存续期分别为自起息日起 270、270、180、90 和 150 天。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为 2017-028。

5、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在 24 个月内在中国境一次或分次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等值于人民币 240 亿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 2017 年上半年未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为 2017-02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7,99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 公司	-	5,066,662,118	33.33%	-	无	-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 理人）有限公司	5,014,400	3,940,346,460	25.92%	-	无	-	境外 法人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	1,555,124,549	10.23%	-	无	-	国有 法人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75,451,054)	527,548,946	3.47%	-	无	-	国有 法人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 有限公司	-	472,000,000	3.11%	-	无	-	境外 法人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	416,500,000	2.74%	-	无	-	国有 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40,307,211	413,567,472	2.72%	-	无	-	国有 法人

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88,619,936	2.56%	-	无	-	国有法人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65,818,238	2.41%	-	无	-	国有法人
大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301,500,000	1.98%	-	质押	150,750,00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5,066,662,118	人民币普通股	5,066,662,118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940,346,46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940,346,460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1,555,124,549	人民币普通股	1,555,124,549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7,548,946	人民币普通股	527,548,946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472,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472,000,000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1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6,5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13,567,472	人民币普通股	413,567,472				
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8,619,936	人民币普通股	388,619,936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5,818,238	人民币普通股	365,818,238				
大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王永祥	董事	聘任
程衡	董事	聘任
林崇	董事	聘任
刘吉臻	独立董事	聘任
徐海锋	独立董事	聘任
张先治	独立董事	聘任
黄朝全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李世棋	董事	离任
朱又生	董事	离任
李松	董事	离任
李振生	独立董事	离任
耿建新	独立董事	离任
夏清	独立董事	离任
杜大明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07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	07华能G3	122004	2007年12月25日	2017年12月25日	3,300,000,000	5.9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08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08华能G1	122008	2008年5月8日	2018年5月8日	4,000,000,000	5.2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6华能01	136479	2016年6月13日	2021年6月13日	3,000,000,000	3.48%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6华能02	136480	2016年6月13日	2026年6月13日	1,200,000,000	3.98%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刊登了《2008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付息公告》,债权登记日为2017年5月5日,付息日为2017年5月8日。该次付息工作已于2017年5月8日实施完毕。

2、公司于2017年6月7日刊登了《2016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17年付息公告》,债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12日,付息日为2017年6月13日。该次付息工作已于2017年6月13日实施完毕。

3、公司于2017年6月7日刊登了《2016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17年付息公告》,债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12日,付息日为2017年6月13日。该次付息工作已于2017年6月13日实施完毕。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7华能G3和08华能G1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16华能01和16华能02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2007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包括5年期、7年期和10年期三个固定利率品种,其中,5年期债券品种已于2012年12月25日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即2011年12月25日至2012年12月24日)的利息。7年期债券品种已于2014年12月25日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即2013年12月25日至2014年12月24日)的利息。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07 华能 G3、08 华能 G1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赵维
	联系电话	010-60836701
16 华能 01、16 华能 02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7 层
	联系人	张昊、杨栋、尚粤宇、吴琦
	联系电话	010-60840880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 24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0 日披露的《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置换银行贷款，其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2、根据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8 日披露的《2008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置换银行贷款，其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3、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6 日披露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调整债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该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资金提取与使用均履行了公司内部的还本付息审批手续和集中支付审批手续。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 068 号、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 105 号及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 069 号），评定本公司“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公司债券”、“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公司债券”及“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评级均为 AAA。与上一次评级结果对比，不存在变化。

本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主体评级均为 AAA，不存在差异情况。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变化。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司债券发行日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并未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因此债券受托管理人没有召集过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07华能G3”以及“08华能G1”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公司债券发行时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该公司履行了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相关职责。

“16华能01”以及“16华能02”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公司债券发行时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该公司履行了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相关职责。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流动比率	0.30	0.31	(3.23)
速动比率	0.25	0.26	(3.85)
资产负债率	76.77%	71.77%	6.97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19	5.70	(44.02)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九、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除公司债券外，尚有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各项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期偿还本息，未发生逾期违约的情况。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资信状况优良，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获得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等主要贷款银行各类授信额度合计 3,538 亿元人民币，尚未使用的各类授信额度总额为 2,878 亿元人民币。

十二、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07 华能 G3”以及“08 华能 G1”公司债券，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了发行时协议和当期债券条款的规定，履行如下承诺：1、对兑付代理人付款的通知；2、登记持有人名单；3、办公场所维持；4、关联交易限制；5、质押限制；6、资产出售限制；7、信息提供；8、违约事件通知；9、合规证明；10、对债券持有人的通知；11、披露信息的通知；12、上市维持；13、自持债券说明；14、费用和报酬；15、其他的约定履行其他义务。

“16 华能 01”以及“16 华能 02”公司债券，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履行了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 6月30日 合并	2016年 12月31日 合并 (经重述)	2017年 6月30日 公司	2016年 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2,219,809,424	10,214,184,660	2,874,600,439	2,438,373,674
衍生金融资产	四(2)	81,623,304	278,601,988	-	-
应收票据	四(3)	2,863,622,214	2,639,365,571	457,369,278	431,185,488
应收账款	四(4)、十五(1)	17,174,958,183	17,157,638,187	4,673,791,660	4,407,465,997
预付账款	四(5)	1,279,866,275	984,759,911	70,783,221	75,756,845
应收利息		22,563,951	22,130,336	27,902,782	32,739,114
应收股利		639,240,500	724,452,796	2,758,529,778	1,766,202,528
其他应收款	四(6)、十五(2)	2,282,537,835	5,252,966,602	2,869,722,276	2,165,962,323
存货	四(7)	8,398,282,358	8,046,009,143	2,649,947,668	2,473,285,3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9)	137,416,678	136,304,055	-	-
其他流动资产	四(17)	3,289,892,295	3,203,043,082	6,847,382,269	7,710,006,668
持有待售资产	四(18)	2,142,889,924	-	243,526,171	-
流动资产合计		50,532,702,941	48,659,456,331	23,473,555,542	21,500,977,9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8)	3,952,550,503	3,560,927,756	3,834,438,290	3,443,356,690
衍生金融资产	四(2)	18,965,230	99,720,835	-	-
长期应收款	四(9)	1,246,923,878	1,288,416,086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10)、十五(3)	19,565,603,950	19,715,293,180	76,955,305,129	68,855,107,466
固定资产	四(11)	241,650,297,918	244,683,029,733	54,475,924,013	56,158,451,519
固定资产清理		79,663,364	84,252,620	250,776	78,287
在建工程	四(12)	28,269,391,843	26,296,407,392	1,383,200,252	1,387,177,902
工程物资	四(13)	3,481,246,502	3,491,108,686	22,253,427	21,046,101
无形资产	四(14)	13,579,900,438	14,146,113,642	1,586,705,678	1,584,581,218
商誉	四(15)	12,222,169,614	11,975,592,060	-	-
长期待摊费用		295,881,739	247,159,746	42,057,335	46,790,1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6)	2,364,529,825	2,447,647,786	146,232,495	286,268,2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17)	3,182,321,184	3,064,270,239	15,695,238,284	15,820,081,9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909,445,988	331,099,939,761	154,141,605,679	147,602,939,596
资产总计		380,442,148,929	379,759,396,092	177,615,161,221	169,103,917,546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续）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合并	12 月 31 日 合并 (经重述)	6 月 30 日 公司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9)	77,104,608,021	68,271,074,146	42,475,000,000	31,43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四(2)	136,028,619	133,569,473	-	-
应付票据	四(20)	2,981,321,048	3,079,004,058	-	-
应付账款	四(21)	13,111,342,227	12,075,280,944	3,818,455,256	3,820,923,543
预收账款		553,629,910	1,274,555,503	48,314,211	206,609,998
应付职工薪酬	四(22)	503,634,319	489,205,753	120,441,695	105,223,975
应交税费	四(23)	920,030,860	1,424,669,239	175,207,003	287,379,395
应付利息	四(24)	741,422,556	761,841,849	429,218,524	428,747,399
应付股利	四(25)	2,666,754,383	1,575,179,623	1,363,111,198	-
其他应付款	四(26)	20,313,443,991	20,609,472,568	2,011,454,714	2,325,601,4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7)	23,282,183,908	18,769,230,955	9,090,526,688	4,723,645,624
预计负债		19,394,729	21,758,030	15,878,947	18,621,900
其他流动负债	四(28)	26,775,682,504	27,680,580,293	26,649,091,212	27,601,300,850
持有待售负债	四(18)	387,794,042	-	-	-
流动负债合计		169,497,271,117	156,165,422,434	86,196,699,448	70,948,054,1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29)	107,318,620,333	96,911,235,689	14,349,020,079	6,694,726,348
衍生金融负债	四(2)	222,136,640	201,169,168	40,790,817	69,903,969
应付债券	四(30)	8,188,136,998	12,182,970,926	8,188,136,998	12,182,970,926
长期应付款	四(31)	1,489,612,111	1,706,349,058	74,024,905	78,936,3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22)	89,629,824	90,779,296	119,566	172,440
专项应付款		37,848,900	48,135,657	31,620,839	30,051,839
预计负债		52,444,000	52,444,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6)	1,310,675,097	1,429,859,071	-	-
递延收益	四(32)	3,858,555,222	3,780,306,593	1,798,450,365	1,857,343,8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567,659,125	116,403,249,458	24,482,163,569	20,914,105,767
负债合计		292,064,930,242	272,568,671,892	110,678,863,017	91,862,159,904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3)	15,200,383,440	15,200,383,440	15,200,383,440	15,200,383,440
资本公积	四(34)	14,030,077,576	29,530,847,122	8,940,945,801	17,017,744,278
其他综合收益	四(35)	1,029,485,635	700,733,756	1,691,047,859	1,379,475,802
专项储备		52,727,174	51,427,080	40,710,366	41,537,274
盈余公积	四(36)	8,186,274,738	8,186,274,738	8,186,274,738	8,186,274,738
未分配利润	四(37)	31,069,400,348	34,691,364,007	32,876,936,000	35,416,342,110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9,568,348,911	88,361,030,143	66,936,298,204	77,241,757,642
少数股东权益		18,808,869,776	18,829,694,057	—	—
股东权益合计		88,377,218,687	107,190,724,200	66,936,298,204	77,241,757,64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80,442,148,929	379,759,396,092	177,615,161,221	169,103,917,5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曹培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黄历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英辉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利润表（未经审计）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附注		2017 年 合并	2016 年 合并 (经重述)	2017 年 公司	2016 年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四(38)、十五(4)	71,433,688,713	64,149,395,266	21,753,401,857	19,465,979,962
减：营业成本	四(38)、十五(4)	63,226,662,437	45,475,998,868	19,027,064,352	13,098,951,684
税金及附加	四(39)	648,556,150	564,964,899	235,821,453	189,226,453
销售费用		6,347,940	5,467,176	2,250,196	1,561,671
管理费用	四(40)	1,808,724,996	2,169,970,269	819,675,318	947,338,664
财务费用	四(41)	4,516,740,179	4,334,787,241	1,742,667,620	1,860,133,303
资产减值损失	四(42)	895,403	360,923,750	-	(1,1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373,663)	(17,827,952)	-	-
投资收益	四(43)、十五(5)	292,854,433	1,918,279,198	2,008,139,928	2,763,889,3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2,788,938	493,957,929	102,704,930	371,946,055
其他收益	四(44)	151,124,979	-	89,170,770	-
二、营业利润		1,663,367,357	13,137,734,309	2,023,233,616	6,132,658,654
加：营业外收入	四(45)	88,439,821	399,432,898	30,555,441	102,881,1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56,080	2,706,425	263,944	543,732
减：营业外支出	四(46)	19,846,978	73,889,759	6,186,687	7,715,8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27,633	46,260,926	54,126	7,478,026
三、利润总额		1,731,960,200	13,463,277,448	2,047,602,370	6,227,823,915
减：所得税费用	四(47)	694,800,300	3,352,899,151	177,472,282	1,044,340,335
四、净利润		1,037,159,900	10,110,378,297	1,870,130,088	5,183,483,580
其中：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2,355,309,060	—	—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7,572,539	7,779,175,026	1,870,130,088	5,183,483,580
少数股东损益		249,587,361	2,331,203,271	—	—
五、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四(48)	0.05	0.51	—	—
稀释每股收益		0.05	0.51	—	—
六、其他综合收益/（亏损）的税后净额	四(35)	324,069,454	998,300,208	311,572,057	(362,054,179)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亏损）的税后净额		328,751,879	997,853,947	311,572,057	(362,054,179)
其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293,665,930	(206,691,699)	293,311,200	(206,691,699)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574,007)	(148,844,731)	(3,574,007)	(148,844,731)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		(248,452,389)	489,031,845	21,834,864	(6,517,74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87,112,345	864,358,532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682,425)	446,261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1,229,354	11,108,678,505	2,181,702,145	4,821,429,40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6,324,418	8,777,028,973	2,181,702,145	4,821,429,4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904,936	2,331,649,532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曹培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黄历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英辉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7 年 合并	2016 年 合并 (经重述)	2017 年 公司	2016 年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735,738,983	74,397,752,861	24,380,318,366	23,420,115,8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007,303	27,100,082	3,759,19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	四(49)	582,919,790	439,316,472	104,277,802	90,302,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364,666,076	74,864,169,415	24,488,355,359	23,510,418,7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868,214,280	37,123,276,951	18,553,909,973	11,973,087,5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工资、 社会保险及教育经费等的现金		4,538,315,169	4,678,198,837	1,577,880,007	1,678,545,9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52,194,886	9,889,218,924	1,559,878,023	3,039,458,3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	四(49)	1,003,926,678	997,842,450	351,724,425	290,251,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62,651,013	52,688,537,162	22,043,392,428	16,981,343,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0)		14,302,015,063	22,175,632,253	2,444,962,931	6,529,075,2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1,000,000	260,000,000	1,133,987,399	4,064,3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72,965,685	488,236,117	1,182,517,931	1,874,216,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28,737	130,918,036	1,323,377	10,439,179
处置子公司收回的现金净额	四(50)	-	981,431,545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9,180,339	47,880,71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3,974,761	1,908,466,415	2,317,828,707	5,949,005,9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10,482,940,773	9,455,822,140	1,067,631,382	992,812,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5,274,820	1,345,732,470	16,591,979,547	1,192,047,2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四(50)	13,128,687,002	10,819,812	-	-
处置子公司流出的现金净额	四(50)	549,199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7,390	4,625,21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54,939,184	10,816,999,634	17,659,610,929	2,184,859,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80,964,423)	(8,908,533,219)	(15,341,782,222)	3,764,145,964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续）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7 年 合并	2016 年 合并 (经重述)	2017 年 公司	2016 年 公司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287,803	146,9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 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287,803	46,9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214,818,501	60,855,264,749	49,806,550,000	27,850,000,000
发行债券及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		15,988,679,245	20,188,000,000	15,988,679,245	20,18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674,797	51,069,804	52,345,425	24,757,9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758,460,346	81,241,234,553	65,847,574,670	48,062,757,9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200,417,019	89,153,028,418	47,681,661,518	55,932,280,6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730,073,465	5,150,449,596	4,737,503,551	1,939,915,884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07,773,436	247,211,874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9,185,200	386,964,660	95,435,784	24,222,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489,675,684	94,690,442,674	52,514,600,853	57,896,419,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8,784,662	(13,449,208,121)	13,332,973,817	(9,833,661,1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2,664,570	92,249,497	(33,494)	22,152
五、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2,012,499,872	(89,859,590)	436,121,032	459,582,171
加：期初现金余额		10,122,081,362	10,699,080,919	2,415,460,603	2,260,430,516
六、期末现金余额	四(50)	12,134,581,234	10,609,221,329	2,851,581,635	2,720,012,6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曹培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英辉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200,383,440	18,250,777,217	135,560,726	29,499,876	8,186,274,738	37,606,474,295	16,530,886,730	95,939,857,022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五(1)	-	10,943,805,285	17,581,994	199,052	-	(6,089,045,532)	3,312,129,241	8,184,670,040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经重述）		15,200,383,440	29,194,582,502	153,142,720	29,698,928	8,186,274,738	31,517,428,763	19,843,015,971	104,124,527,062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综合收益总额		-	-	997,853,947	-	-	7,779,175,026	2,331,649,532	11,108,678,505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46,900,000	46,900,000
处置子公司控制权		-	(4,988,008)	-	(199,053)	-	-	(870,160,419)	(875,347,480)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37)	-	-	-	-	-	(7,144,180,217)	(764,853,287)	(7,909,033,504)
专项储备		-	-	-	9,223,036	-	-	(342,407)	8,880,629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15,200,383,440	29,189,594,494	1,150,996,667	38,722,911	8,186,274,738	32,152,423,572	20,586,209,390	106,504,605,212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续）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200,383,440	18,250,777,217	620,359,903	51,427,080	8,186,274,738	39,212,286,716	15,244,521,154	96,766,030,248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五(1)	-	11,280,069,905	80,373,853	-	-	(4,520,922,709)	3,585,172,903	10,424,693,952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经重述）		15,200,383,440	29,530,847,122	700,733,756	51,427,080	8,186,274,738	34,691,364,007	18,829,694,057	107,190,724,200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综合收益总额		-	-	328,751,879	-	-	787,572,539	244,904,936	1,361,229,354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370,287,803	370,287,803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五(1)	-	(15,500,769,546)	-	-	-	-	-	(15,500,769,546)
原合营公司转为子公司	五(2)	-	-	-	-	-	-	10,000	10,000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37)	-	-	-	-	-	(4,408,111,198)	(636,236,998)	(5,044,348,196)
专项储备		-	-	-	1,300,094	-	-	209,978	1,510,072
其他		-	-	-	-	-	(1,425,000)	-	(1,425,000)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15,200,383,440	14,030,077,576	1,029,485,635	52,727,174	8,186,274,738	31,069,400,348	18,808,869,776	88,377,218,6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曹培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黄历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英辉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15,200,383,440	17,017,744,278	2,442,247,279	21,835,284	8,186,274,738	30,155,829,309	73,024,314,328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综合收益总额		-	-	(362,054,179)	-	-	5,183,483,580	4,821,429,401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37)	-	-	-	-	-	(7,144,180,217)	(7,144,180,217)
专项储备		-	-	-	9,231,870	-	-	9,231,870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u>15,200,383,440</u>	<u>17,017,744,278</u>	<u>2,080,193,100</u>	<u>31,067,154</u>	<u>8,186,274,738</u>	<u>28,195,132,672</u>	<u>70,710,795,382</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续）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15,200,383,440	17,017,744,278	1,379,475,802	41,537,274	8,186,274,738	35,416,342,110	77,241,757,642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综合收益总额		-	-	311,572,057	-	-	1,870,130,088	2,181,702,145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五(1)	-	(8,076,798,477)	-	-	-	-	(8,076,798,477)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37)	-	-	-	-	-	(4,408,111,198)	(4,408,111,198)
专项储备		-	-	-	(826,908)	-	-	(826,908)
其他		-	-	-	-	-	(1,425,000)	(1,425,000)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u>15,200,383,440</u>	<u>8,940,945,801</u>	<u>1,691,047,859</u>	<u>40,710,366</u>	<u>8,186,274,738</u>	<u>32,876,936,000</u>	<u>66,936,298,20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曹培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黄历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英辉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简介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1994 年 6 月 30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6 号华能大厦。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发电业务并销售电力予其各自所在地的电网运营企业。

本公司的外资股分别于 1994 年 10 月 6 日及 1998 年 3 月 4 日在美国纽约股票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公开发行的 A 股于 2001 年 1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的最终控股母公司为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华能集团公司”），华能集团公司是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详见附注八(1)。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1)。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五(1)、附注五(2)、附注五(3)、附注六(1)。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1 日批准报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及截至该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部分资本性支出的资金需求是通过短期融资来满足的。因此，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净流动负债约为人民币 1,190 亿元。考虑到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预期的经营现金流量及已获得的未提取银行信贷额度（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约为人民币 2,878 亿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进行重新融资取得长期借款并偿还短期借款，并在条件适合及需要时，考虑替代的融资来源。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能够偿还未来 12 个月内到期的债务，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所在地货币。

(5)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符合特定条件的现金流量套期合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权益，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当售出或清理部分境外业务时，该等在权益中记录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损益表中确认为处置损益的一部分。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通常 3 个月内）、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于报告期内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非被指定为套期工具，衍生金融工具被分类为交易性。

(b)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类资产除到期日超过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的部分划分为非流动资产外，其余包括在流动资产中。贷款及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资产（续）

(d)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计入股东权益（详见附注二(7)(e)），其他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取得收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利之权利时，将该等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

(e)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并将会影响企业的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资产（续）

(e) 现金流量套期（续）

现金流量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项目。现金流量套期工具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当被套期项目的剩余期限超过 12 个月时，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全部会被分类为非流动资产或负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于订立套期交易之时以及后期持续地进行套期工具的有效性评估，以判断其是否高度有效地抵销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采用比率分析方法来评估现金流量套期的未来持续有效性。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对于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权益中记录的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并确认在损益表中。然而，当被套期的预期交易导致一项非金融资产的确认，之前在权益中记录的利得或损失从权益中转出，并计入该非金融资产初始确认的成本中。当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预期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则会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使用套期会计。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才将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或非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成本。如果被套期项目预计不会发生，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就会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资产（续）

(f)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g)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c)**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金融资产（续）

(h)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单项金额超过相应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视为重大，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回收风险明显区别于组合的款项，也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使用备抵账户进行抵减，确认的坏账准备金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当应收款项无法收回时进行核销，若以前核销的应收款项日后收回，则作为资产减值损失的抵减项计入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存货

存货包括燃料、维修用材料及备品备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分别根据实际情况在耗用时计入燃料成本或修理及维修费用，或在安装时予以资本化。存货成本主要包括采购价及运输费用。

当被套期的预期交易导致一项存货的确认，之前在权益中记录的利得或损失从权益中转出，计入存货成本。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相关存货用以发电所可能获得的收入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

(a) 子公司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单位。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公司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公司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对子公司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除非满足持有待售的条件（附注二(24)）），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本公司向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少数股权，支付给少数股东的收购对价与按照新取得的股权比例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少数股东处置或视同处置子公司的部分股权时产生的收益与损失计入股东权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对合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实质上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c) 投资成本确定及后续计量方法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投资成本确定及后续计量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包括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和为统一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的调整，然后按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当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见附注二(15)。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和折旧

固定资产包括港务设施、挡水建筑物、房屋及建筑物、营运中的发电设施、运输设施及其他。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本公司在重组改制时进行评估的固定资产，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寿命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港务设施	20-40 年	5%	2.38%-4.75%
挡水建筑物	8-50 年	0%-3%	2.00%-12.13%
房屋及建筑物	8-30 年	3%-5%	3.17%-12.13%
营运中的发电设施	5-30 年	0%-5%	3.17%-20.00%
运输设施	8-27 年	3%-5%	3.52%-12.13%
其他	5-14 年	0%-5%	6.79%-20.00%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在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和折旧（续）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参见附注二(22)(c)。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见附注二(15)。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见附注二(15)。

(13) 无形资产和摊销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电力生产许可证、采矿权等，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本公司在重组改制时进行评估的无形资产，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除采矿权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年限内以直线法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其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在必要时作适当调整。采矿权将在煤矿正式投产后按产量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见附注二(15)。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根据经营地区确定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确定商誉分配。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减值会计政策，见附注二(15)。商誉按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后的净额列示。

(15)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二(30))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16)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及长期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之后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金融负债（续）

借款及应付债券以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其他借款费用则计入当期费用。

(18)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境内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新加坡中央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除此之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及相关部门的批复建立企业年金计划，按照相关职工工资总额一定的比例计提企业年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项抵减，视为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项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a)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各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或仲裁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1) 收入确认

收入基于以下方法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当交易产生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收入。

(a) 产品销售收入

产品销售收入主要指销售电力和热力而收取的扣除相关税费后的电费和热费收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销售电力及热力予客户时确认收入。

(b) 服务收入

服务收入主要指提供港口装卸搬运服务及运输服务而收取的收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相关服务提供予接受服务方时确认收入。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确认（续）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存款的存续期间和实际收益率计算确认。

(22)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b) 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收入采用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c) 融资租赁（承租人）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融资租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因融资租赁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按附注二(11)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二(15)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见附注二(17)。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租赁（续）

(d) 融资租赁（出租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及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去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差额，分别列入资产负债表中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测试，见附注二(7)(f)。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持有待售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附注二(30))减去出售费用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附注二(7)))及递延所得税资产(附注二(19))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附注二(30))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5)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a)，(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i)，(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q) 由(i)，(j)，(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和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均按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按照购买日支付的资产和发生或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确定。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合并的可辨认的资产以及合并过程中承担的负债和或有负债在合并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合并成本超过所获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记录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被合并公司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8)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在本公司的合并报表中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和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29) 分部信息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a)**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b)**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c)**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其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0) 公允价值的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已有的经验以及包括根据现有状况对未来事项做出的合理预期在内的其他因素进行估计及判断，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评估。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于未来所进行的估计和假设可能不能完全等同于与之相关的实际结果。本公司所作的对下一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可能产生重大调整的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包括：

(a) 电力生产许可证及商誉减值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附注二(13)及(14)中的会计政策每年进行测试以判断电力生产许可证及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此类计算要求使用估计。根据现有经验进行测试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电力生产许可证及商誉账面价值的重大调整。

(b) 电力生产许可证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管理层判断其电力生产许可证资产的使用年限为不确定。此类估计是由于该许可证预期延期无重大限制和无需重大成本，并且基于其未来现金流量和管理层持续经营的预期。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电力生产许可证的账面价值的改变。

(c)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和折旧由本公司管理层决定。这项会计估计是基于在发电机组运行过程中产生的预计损耗。损耗情况会随机组的技术更改产生重大变化。当使用年限与原先估计的可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会对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固定资产的净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d)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的估计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任何减值迹象产生时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进行测试以判断其是否发生减值。根据附注二(15)，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根据现有经验进行测试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重大调整。

(e) 新建电厂的获批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部分电厂建设项目能够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委”）的最终批准是公司管理层的一项重要估计和判断。该项估计和判断是基于已取得的初步审批和对项目的理解。基于以往经验，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会取得发改委对该等电厂建设项目的最终批准。与该等估计和判断的偏离将可能需要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的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f)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及 5 月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其中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二中列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i) 持有待售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准则 42 号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等规定，对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i) 政府补助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准则 16 号（2017）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采用该准则后，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按照经济业务实质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计入其他收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b) 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对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的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7 年 合并	2017 年 公司
其他收益	151,124,979	89,170,770
营业利润	151,124,979	89,170,770
营业外收入	(151,124,979)	(89,170,770)
利润总额	-	-
净利润	-	-

-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无影响。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1) 增值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境内电力及热力等产品销售适用增值税，应纳税额为按应纳税销售额的 17%或 13%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

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3]37 号文和财税[2013]106 号文，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租赁有形动产、交通运输业及其他部分现代服务业均改征增值税。应纳税额为按应纳税销售额的 17%、11%或 6%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

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6]36 号文，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均改征增值税。其中建筑业、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和转让土地使用权等适用税率为 11%，金融业和生活服务业适用税率为 6%。

(2) 消费税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的电力产品销售适用当地消费税，消费税税率为 7%。

(3) 所得税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并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除部分享受优惠税率或定期减免税优惠政策的境内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其他分公司与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为 25%。

根据国税函[2009]33 号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按照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汇总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1]5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本公司之子公司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珞璜发电公司”）、华能云南滇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滇东能源”）、云南滇东雨汪能源有限公司（“滇东雨汪”）、华能重庆两江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两江燃机”）、恩施清江大龙潭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大龙潭水电”）、化德县大地泰泓风能利用有限责任公司（“大地泰泓”）、华能酒泉风电有限责任公司（“酒泉风电”）、华能玉门风电有限责任公司（“玉门风电”）、华能酒泉第二风电有限责任公司（“酒泉第二风电”）经当地税务机关批准 2017 年度可享受 15% 优惠税率。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3) 所得税（续）

本公司之境外新加坡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7%，香港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6.5%。

本公司及各境内子公司于报告期内部分子公司享有的主要定期减免税优惠包括：

根据财税[2008]4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若干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后批准的从事公共基础设施的风电项目、港口项目以及光伏项目，可于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的当年开始，享受三年免税随后三年减半征收的税收优惠（“三免三减半”）。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人民币	872,281	1.0000	872,281	1,224,762	1.0000	1,224,762
-新加坡元	6,500	4.9135	31,938	3,802	4.7995	18,250
小计			904,219			1,243,012
银行存款-人民币	10,904,394,001	1.0000	10,904,394,001	9,023,239,480	1.0000	9,023,239,480
-美元	46,268,400	6.7744	313,440,647	46,121,639	6.9370	319,945,808
-日元	3,266,793	0.0605	197,641	3,085,067	0.0596	183,870
-新加坡元	203,698,568	4.9135	1,000,872,916	181,179,808	4.7995	869,572,490
小计			12,218,905,205			10,212,941,648
合计			12,219,809,424			10,214,184,660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及变动情况见附注四(50)。

存于关联公司的货币资金见附注八(6)。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燃料合约）	90,873,924	264,535,35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外汇合约）	9,653,302	107,907,0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工具（燃料合约）	61,308	5,880,391
小计	100,588,534	378,322,823
减：非流动资产部分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燃料合约）	18,251,016	71,341,21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外汇合约）	714,214	28,379,622
合计	81,623,304	278,601,988
衍生金融负债：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燃料合约）	125,454,012	164,464,388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外汇合约）	41,515,060	453,657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利率合约）	190,129,005	169,201,2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工具（燃料合约）	1,067,182	619,354
小计	358,165,259	334,738,641
减：非流动负债部分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燃料合约）	27,982,965	31,672,711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外汇合约）	16,453,254	295,215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利率合约）	177,700,421	169,201,242
合计	136,028,619	133,569,473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续）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通过签订远期外汇合约对很可能发生的预期采购所导致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套期对冲。该子公司亦采用燃料掉期合约对很可能发生的预期燃料采购所导致的燃料价格风险敞口进行套期对冲。

本公司及其境外子公司通过签订利率掉期合同对冲浮动利率借款带来的利率风险。

上述远期外汇合约、燃料及利率掉期合约的公允价值以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确定。

(3) 应收票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银行承兑汇票	2,824,216,607	2,352,095,372
商业承兑汇票	39,405,607	287,270,199
合计	<u>2,863,622,214</u>	<u>2,639,365,571</u>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a)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无用于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b)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6,373,362	1,233,183,370
商业承兑票据	-	7,900,000
合计	<u>106,373,362</u>	<u>1,241,083,370</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应收票据（续）

(c)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d)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应收关联方的应收票据（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4) 应收账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应收账款	17,461,329,506	17,443,825,964
减：坏账准备	286,371,323	286,187,777
	<hr/>	<hr/>
合计	17,174,958,183	17,157,638,187
	<hr/> <hr/>	<hr/> <hr/>

本公司及子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境内和境外电网公司的电费款。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一年以内	16,705,105,703	16,814,852,809
一到二年	431,265,099	416,482,259
二到三年	155,502,456	59,403,180
三到四年	28,773,062	12,906,769
四到五年	502,238	20,657,629
五年以上	140,180,948	119,523,318
	<hr/>	<hr/>
合计	17,461,329,506	17,443,825,964
	<hr/> <hr/>	<hr/> <hr/>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b)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期初余额	286,187,777	113,175,703
本期计提	339,951	86,331,141
本期收回或转回	-	(381,559)
本期转销	(1,288)	(185,724)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附注四(18)）	(161,786)	-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6,669	50,245
期末余额	286,371,323	198,989,806

(c)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金额	占应收 账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 账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华能集团公司	1,259,738	0.01%	-	483,600	0.00%	-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华能开发)	43,200	0.00%	-	43,200	0.00%	-
同系子公司	10,990,247	0.06%	-	16,342,452	0.10%	-
合计	12,293,185	0.07%	-	16,869,252	0.10%	-

(d) 有关 2017 年 6 月 30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电费收费权的质押情况，请参见附注四(29)(b)。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预付账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预付账款	1,282,773,942	987,667,578
减：坏账准备	2,907,667	2,907,667
合计	<u>1,279,866,275</u>	<u>984,759,911</u>

(a)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932,539,369	72.70%	665,965,553	67.43%
一到二年	29,892,249	2.33%	4,241,693	0.43%
二到三年	304,360,954	23.73%	304,343,592	30.81%
三年以上	15,981,370	1.24%	13,116,740	1.33%
合计	<u>1,282,773,942</u>	<u>100.00%</u>	<u>987,667,578</u>	<u>100.00%</u>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容量指标款及燃料款，因为相关交易尚未完成，款项尚未结清。

(b)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2,907,667	2,802,597
本期计提	-	37,850
期末余额	<u>2,907,667</u>	<u>2,840,447</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预付账款（续）

(c) 预付关联方的预付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金额	占预付 账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预付 账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同系子公司	2,569,937	0.20%	-	54,958,981	5.56%	-

(6) 其他应收款

(a) 按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预付工程及项目前期费用	960,902,102	968,823,822
应收住房维修基金	124,705,032	124,715,753
应收黄台 8 号机 代垫日常营运资金*	224,446,114	406,445,739
保证金	35,008,143	49,143,429
备用金	27,457,497	16,327,773
资产处置款	29,356,529	35,285,258
应收燃料销售款	31,024,595	10,396,146
应收白山发电往来款**	-	2,227,161,007
委托贷款***	-	741,000,000
其他	1,240,337,161	1,067,316,191
小计	2,673,237,173	5,646,615,118
减：坏账准备	390,699,338	393,648,516
合计	2,282,537,835	5,252,966,602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a) 按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续）：

* 根据 2008 年 12 月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山东发电”）与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鲁能”）签订的产权转让合同以及 2009 年 2 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批复（国资产权[2009] 70 号），黄台 8 号机组的 30% 为山东发电以转让价款约人民币 1.1 亿元自山东鲁能收购而来。黄台 8 号机组虽独立核算但不具备法人主体，因此本公司暂将黄台 8 号机组 30% 的收购价款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山东发电之子公司华能济南黄台发电有限公司（“黄台发电”）实际代为进行黄台 8 号机组的运营管理工作。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黄台 8 号机组代垫日常营运资金无固定期限，不收取利息。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黄台发电收回黄台 8 号机组代垫日常营运资金净额人民币 181,999,625 元（2016 年：人民币 21,246,401 元）。

**根据华能集团公司与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附注五(1))，双方同意，华能集团公司有义务确保华能白山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白山发电”）对华能吉林发电有限公司（“吉林发电”）截至交割日的全部债务及往来款项在不晚于交割日得到全额清偿，若前述款项未能全额清偿，本公司有权在第一次支付转让对价时对未清偿款项进行相应扣除。于 2017 年 3 月，本公司在第一次支付转让对价时已将上述款项全额扣除。

***山东发电之子公司通过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华能财务”）向同系子公司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泰山”）下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7.41 亿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为 3.915%。该委托贷款已于本期还清。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a) 按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一年以内	966,245,276	4,054,903,546
一到二年	485,339,606	509,136,019
二到三年	499,934,292	425,481,234
三到四年	175,215,659	138,389,017
四到五年	82,464,690	63,052,619
五年以上	464,037,650	455,652,683
合计	<u>2,673,237,173</u>	<u>5,646,615,118</u>

(b)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期初余额	393,648,516	393,288,354
本期计提	13,828	1,300,697
本期收回或转回	(7,215)	(1,886,595)
本期核销	(819,153)	-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附注四(18))	(2,136,638)	-
期末余额	<u>390,699,338</u>	<u>392,702,456</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c)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华能集团公司	1,595,334	0.06%	-	745,333	0.01%	-
同系子公司	70,822,909	2.65%	-	3,150,192,192	55.79%	-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33,392,500	1.25%	-	31,659,485	0.56%	-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	-	-	67,000,000	1.19%	-
合计	105,810,743	3.96%	-	3,249,597,010	57.55%	-

(7)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燃料（煤和油）	6,720,521,520	(733,390)	6,719,788,130	6,390,070,200	(733,390)	6,389,336,810
维修材料及备品备件	1,852,051,690	(173,557,462)	1,678,494,228	1,827,088,819	(170,416,486)	1,656,672,333
合计	8,572,573,210	(174,290,852)	8,398,282,358	8,217,159,019	(171,149,876)	8,046,009,143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提	转回	转销	转出至持 有待售资产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燃料（煤和油）	733,390	-	-	-	-	733,390
维修材料及备品备件	170,416,486	1,126,780	(577,941)	-	(162,172)	173,557,462
合计	171,149,876	1,126,780	(577,941)	-	(162,172)	174,290,852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上市公司（按公允价值计量）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长江电力”）	2,211,336,400	1,820,254,800
-其他	9,244,413	8,703,266
	<hr/>	<hr/>
小计	2,220,580,813	1,828,958,066
	-----	-----
非上市公司（按成本法计量）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的权益性投资	581,273,500	581,273,500
-赣龙复线铁路有限公司 9.09%的 权益性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	154,396,433	154,396,433
	<hr/>	<hr/>
小计	1,735,669,933	1,735,669,933
减：资产减值准备	3,700,243	3,700,243
	<hr/>	<hr/>
合计	3,952,550,503	3,560,927,756
	<hr/> <hr/>	<hr/> <hr/>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要求，将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为 2017 年 6 月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相较于 2016 年 12 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的变动。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长期应收款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长期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融资租赁	589,459,606	584,345,845
应收黄台 8 号机组款项(附注四(6)(a))	485,000,000	485,000,000
应收黄台 5 号及 6 号机组款项*	261,213,863	261,213,863
应收财政资金垫付款**	134,640,000	134,640,000
应收白山发电往来款(附注四(6)(a))	-	77,240,000
其他	203,531,404	171,784,750
小计	<u>1,673,844,873</u>	<u>1,714,224,458</u>
减：坏账准备(a)	289,504,317	289,504,317
小计	<u>1,384,340,556</u>	<u>1,424,720,141</u>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7,416,678	136,304,055
合计	<u><u>1,246,923,878</u></u>	<u><u>1,288,416,086</u></u>

* 山东发电之子公司黄台发电应收 5 号及 6 号机组的长期资金占用款项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机组由地方政府投资建设，由黄台发电代为运营管理，已于以前年度关停。

** 应收财政资金垫付款为山东发电之子公司华能莱芜发电有限公司（“莱芜发电”）为莱芜市财政局垫付的机组关停补偿款，根据有关协议规定，预计将于三年内返还。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长期应收款（续）

(a)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期初余额	289,504,317	299,420,454
本期转回	-	(9,916,137)
期末余额	<u>289,504,317</u>	<u>289,504,317</u>

(b)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于资产负债日后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含 1 年内到期）如下：

最低租赁收款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1 年以内（含 1 年）	84,651,965	83,045,244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80,132,635	78,235,051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80,211,251	78,311,843
3 年以上	1,323,489,612	1,331,970,741
小计	<u>1,568,485,463</u>	<u>1,571,562,879</u>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979,025,857	987,217,034
小计	<u>589,459,606</u>	<u>584,345,845</u>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1,911,417	21,246,805
合计	<u>567,548,189</u>	<u>563,099,040</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a)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合营企业	2,887,025,665	2,992,611,518
联营企业	17,014,758,679	17,058,862,056
小计	19,901,784,344	20,051,473,57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36,180,394	336,180,394
合计	19,565,603,950	19,715,293,180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长期投资无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变动情况分析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合营转 子公司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顺流交易未 实现损益抵销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合营企业															
上海时代航运有限公司 （“时代航运”）	权益法	1,058,000,000	785,610,307	-	-	(75,190,751)	-	-	-	-	710,419,556	50%	50%	-	-
华能营口港务有限责任公 司（“营口港”）	权益法	-	-	-	-	(276,142)	-	-	276,142	-	-	50%	50%	-	-
江苏南通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发电”）*	权益法	798,000,000	1,179,491,091	-	-	76,365,081	-	-	-	-	1,255,856,172	35%	50%	-	-
苏州苏高新新能源服务有限 公司（“苏高新能源”）**	权益法	8,000,000	7,973,322	-	-	(434,100)	-	-	-	-	7,539,222	40%	40%	-	-
华能山东如意（香港）能 源有限公司（“香港能 源”）***	权益法	1,082,411,618	1,004,336,798	78,074,820	-	-	(179,200,903)	-	-	-	903,210,715	40%	50%	-	-
烟台港能散货码头有限 公司（“烟台码头”）***	权益法	5,000,000	5,000,000	-	-	-	-	-	-	-	5,000,000	40%	50%	-	-
山东鲁意国际电力有限公 司（“山东鲁意”）****	权益法	5,000,000	-	5,000,000	-	-	-	-	-	-	5,000,000	40%	50%	-	-
山西孝义经济开发区华能 能源有限公司（“山西 孝义能源”）****	权益法	-	10,200,000	-	(10,200,000)	-	-	-	-	-	-	-	-	-	-
合计		2,956,411,618	2,992,611,518	83,074,820	(10,200,000)	464,088	(179,200,903)	-	276,142	-	2,887,025,665			-	-

* 江苏南通发电为本公司持股比例 70%之子公司南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南通发电公司”）投资的合营企业。

** 苏高新能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华能江苏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江苏能源销售”）投资的合营企业。

*** 香港能源、烟台码头、山东鲁意为本公司持股比例 80%之子公司山东发电投资的合营企业。

**** 山西孝义能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华能山西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能源销售”）于 2016 年投资的合营企业。2017 年 2 月 15 日，根据持有山西孝义能源 49%权益的另一股东签署的一致行动确认函，该股东同意在重大经营、筹资和投资及相关财务决策方面与本公司保持一致，因此，2017 年 2 月 15 日起本公司将山西孝义能源作为子公司核算。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变动情况分析（续）

联营企业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中国华能集团燃料有限公司（“集团燃料”）	权益法	1,508,316,350	1,705,997,006	-	29,572,095	(1,366,492)	607,561	-	1,734,810,170	50%	50%	-	-
河北邯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邯峰发电”）	权益法	1,382,210,557	1,229,119,200	-	17,650,637	-	-	-	1,246,769,837	40%	40%	-	-
重庆华能石粉有限责任公司（“石粉公司”）*	权益法	36,295,710	35,981,763	-	(1,241,876)	-	-	-	34,739,887	15%	25%	-	-
华能财务	权益法	1,040,634,130	1,314,602,735	-	62,435,503	6,480,195	-	(116,000,000)	1,267,518,433	20%	20%	-	-
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四川水电公司”）	权益法	1,680,650,697	1,707,534,854	-	82,579,135	-	-	-	1,790,113,989	49%	49%	-	-
阳泉煤业集团华能煤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阳泉煤电”）	权益法	490,000,000	313,334,926	-	9,971,681	-	(3,994,284)	-	319,312,323	49%	49%	-	-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深能集团”）	权益法	466,623,076	568,011,807	-	2,271,000	-	-	-	570,282,807	25%	25%	-	-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能源”）**	权益法	3,249,286,410	6,566,349,531	-	72,499,474	(8,687,710)	-	(148,761,251)	6,481,400,044	25.02%	25.02%	-	-
华能石岛湾核电开发有限公司（“石岛湾核电”）	权益法	778,050,000	778,050,000	-	-	-	-	-	778,050,000	22.50%	22.50%	-	-
边海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边海铁路”）	权益法	143,930,000	87,477,613	-	(5,343,263)	-	-	-	82,134,350	37%	37%	-	-
山西潞安集团左权五里墩煤业有限公司（“五里墩煤业”）	权益法	425,000,000	298,180,394	-	-	-	-	-	298,180,394	34%	34%	(298,180,394)	-
华能沈北热电有限公司（“沈北热电”）	权益法	80,000,000	80,000,000	-	-	-	-	-	80,000,000	40%	40%	-	-
海南核电有限公司（“海南核电”）	权益法	1,463,515,200	1,472,663,984	-	(116,747,678)	-	2,283,673	-	1,358,199,979	30%	30%	-	-

* 石粉公司为本公司持股比例 60% 之子公司珞璜发电公司的联营企业。

**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 9.9 亿股深圳能源股权公允价值约为 66.63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68.13 亿元），上述公允价值以深圳能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 6 月 30 日收盘价每股 6.73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6.87 元）基础上确定。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变动情况分析（续）

联营企业（续）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年 12月31日 (经重述)	本期增减变动					2017年 6月30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华能（天津）煤气化 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煤气化”）	权益法	264,000,000	-	-	-	-	-	-	35.97%	35.97%	-	-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 公司 （“天成融资租赁”）	权益法	567,000,000	607,936,433	-	23,283,239	-	-	-	20%	20%	-	-	
上海瑞宁航运有限公司 （“瑞宁航运”）*	权益法	200,000,000	153,393,025	-	(5,212,160)	-	810,081	-	37%	40%	-	-	
华能霞浦核电有限公司 （“霞浦核电”）	权益法	90,000,000	90,000,000	-	-	-	-	-	22.5%	22.5%	-	-	
郑州航空港兴港电力有 限公司 （“兴港电力”）	权益法	52,200,000	-	52,200,000	-	-	-	-	30%	30%	-	-	
聊城市金水湖供水 有限责任公司 （“金水湖供水”）**	权益法	11,700,000	10,021,247	-	1,487,606	-	-	-	27%	45%	-	-	
聊城鲁西燃料有限公 司（“鲁西燃料”）**	权益法	7,161,480	2,207,538	-	(880,543)	-	-	-	18%	30%	-	-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天同证券”）**	权益法	38,000,000	38,000,000	-	-	-	-	-	-	-	(38,000,000)	-	
合计		13,974,573,610	17,058,862,056	52,200,000	172,324,850	(3,574,007)	(292,969)	(264,761,251)	17,014,758,679			(336,180,394)	-

* 瑞宁航运为本公司持股比例 91.8% 之子公司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发电”）的联营企业。

** 天同证券为本公司持股比例 80% 之子公司山东发电投资的联营企业，天同证券正在进行注销，对其长期股权投资以前年度已经全部计提减值准备；金水湖供水、鲁西燃料为山东发电持股比例 75% 之子公司华能聊城热电有限公司（“聊城热电”）投资的联营企业，聊城热电对其持股比例分别为 45% 和 3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

项目	港务设施	挡水建筑物	房屋及建筑物	营运中的发电设施	运输设施	其他	合计
原值							
2016年12月31日 (经重述)	4,116,913,653	2,105,587,798	11,333,988,090	426,458,175,451	1,006,181,861	7,523,059,336	452,543,906,189
重分类	-	(182,612)	36,797,767	(42,036,847)	-	5,421,692	-
直接采购	-	-	-	133,214,213	-	17,437,022	150,651,235
在建工程转入	241,243	8,096,085	50,785,592	6,900,304,787	-	37,411,679	6,996,839,386
本期处置或报废	-	-	(1,739,661)	(537,760,383)	-	(26,453,342)	(565,953,386)
处置子公司减少 (附注五(3))	-	-	-	(10,050,000)	-	(1,025,978)	(11,075,978)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 (附注四(18))	(824,839,356)	-	(152,765,591)	-	-	(350,451,208)	(1,328,056,155)
外币折算差额	-	-	-	460,572,916	-	4,163,768	464,736,684
2017年6月30日	3,292,315,540	2,113,501,271	11,267,066,197	433,362,420,137	1,006,181,861	7,209,562,969	458,251,047,975
减：累计折旧							
2016年12月31日 (经重述)	556,676,693	222,090,933	3,545,393,859	188,281,997,349	436,010,464	4,715,882,549	197,758,051,847
重分类	-	-	(16,474,579)	15,100,268	-	1,374,311	-
本期增加	56,572,841	18,510,435	175,925,988	8,908,504,746	22,654,904	242,060,389	9,424,229,303
本期处置或报废	-	-	(86,345)	(344,908,191)	-	(25,891,520)	(370,886,056)
处置子公司转出 (附注五(3))	-	-	-	(1,533,523)	-	(923,380)	(2,456,903)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 (附注四(18))	(187,495,988)	-	(50,978,419)	-	-	(145,594,424)	(384,068,831)
外币折算差额	-	-	-	167,673,634	-	3,578,755	171,252,389
2017年6月30日	425,753,546	240,601,368	3,653,780,504	197,026,834,283	458,665,368	4,790,486,680	206,596,121,749
减：减值准备							
2016年12月31日 (经重述)	-	356,603,818	155,952,626	9,498,836,235	75,332	91,356,598	10,102,824,609
本期处置或报废	-	-	-	(142,259,584)	-	(163,073)	(142,422,657)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 (附注四(18))	-	-	-	-	-	(46,022,934)	(46,022,934)
外币折算差额	-	-	-	89,979,569	-	269,721	90,249,290
2017年6月30日	-	356,603,818	155,952,626	9,446,556,220	75,332	45,440,312	10,004,628,308
账面价值							
2017年6月30日	2,866,561,994	1,516,296,085	7,457,333,067	226,889,029,634	547,441,161	2,373,635,977	241,650,297,918
2016年12月31日 (经重述)	3,560,236,960	1,526,893,047	7,632,641,605	228,677,341,867	570,096,065	2,715,820,189	244,683,029,733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a) 有关 2017 年 6 月 30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的抵押情况，请参见附注四(29)(a)和(29)(b)。

(b)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船舶和管道资产	133,368,992	38,641,126	94,727,866	130,274,648	33,402,111	96,872,537
发电资产	2,839,475,953	654,557,805	2,184,918,148	2,821,212,928	562,759,900	2,258,453,028
合计	2,972,844,945	693,198,931	2,279,646,014	2,951,487,576	596,162,011	2,355,325,565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使用的船舶和管道资产账面原值为新币 27,143,379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新币 27,143,379 元），折合人民币 133,368,99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0,274,648 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和第三方金融租赁公司签订了 1 笔为期 15 年的售后租回协议，且于 2014 年 6 月与 2014 年 11 月和第三方金融租赁公司签订了 1 笔为期 4 年和 1 笔为期 3 年的售后租回协议，向金融租赁公司出售相应发电资产的同时又以融资租赁形式将出售的资产租回。本公司之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与 2015 年 1 月和本公司之同系子公司签订了 2 笔为期 5 年的售后租回协议，向其出售相应发电资产的同时又以融资租赁形式将出售的资产租回。此外，本公司之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2015 年 11 月与 2016 年 5 月和本公司之同系子公司签订了 3 笔为期 5 年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合同期满后，本公司之子公司在付清租金等全部款项后租赁物的所有权自动转移至本公司之子公司。应付融资租赁款分别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应付款，请参见附注四(27)和四(31)。

(c)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转入固定资产清理起始时间已超过一年的金额为人民币 75,572,67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5,532,189 元），相关清理工作尚在进行中。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转出至 持有待售资产 (附注四(18))	外币折算 差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中 借款费用资本 化累计金额	本期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本期 借款费用 资本化率
如东海上风电场	1,652,690,650	1,336,290,265	(1,377,361,476)	(634,944)	-	-	1,610,984,495	44,618,133	27,650,793	4.28%
罗源电厂工程一期	1,856,159,402	1,110,115,605	-	-	-	-	2,966,275,007	58,467,092	32,190,936	4.23%
北京热电三期工程	1,059,644,097	582,444,012	-	-	-	-	1,642,088,109	8,723,314	7,673,104	3.92%
沽化新能源光伏项目	-	466,217,854	(11,800)	-	-	-	466,206,054	2,177,958	2,177,958	3.90%
仙人岛热电厂	1,302,030,512	(25,491,140)	(1,069,127,079)	-	-	-	207,412,293	46,335,322	15,442,967	4.28%
桂林燃气分布式能源项目	827,099,374	54,074,102	-	-	-	-	881,173,476	28,796,954	13,119,714	4.28%
滇东能源煤矿工程	5,753,202,904	73,455,803	-	-	-	-	5,826,658,707	1,371,560,634	16,781,267	4.65%
滇东雨汪煤矿工程	1,526,966,832	14,722,572	-	-	-	-	1,541,689,404	187,571,485	-	-
罗源港务基建项目	2,043,932,097	794,406,253	-	-	(556,924,510)	-	2,281,413,840	121,183,563	38,953,332	4.56%
苏州燃机热电联产项目	1,107,277,525	165,143,451	-	-	-	-	1,272,420,976	84,914,111	23,042,006	4.54%
灌云热电联产项目	254,432,539	148,198,720	-	(29,800,000)	-	-	372,831,259	13,174,650	7,144,643	4.30%
榆社光伏项目	-	290,223,293	-	-	-	-	290,223,293	-	-	-
太仓港煤炭码头工程	138,648,860	7,146,016	-	-	-	-	145,794,876	4,488,365	1,373,365	4.34%
大连热电项目	195,445,710	109,489,365	-	-	-	-	304,935,075	6,009,235	3,775,800	4.41%
钟祥风电项目	37,283,294	74,317,237	-	-	-	-	111,600,531	3,095,813	2,130,375	4.28%
富源风电光梁子风电场	139,649,461	149,573,313	-	-	-	-	289,222,774	-	-	-
江西清洁能源灵华山风电场	172,547,113	197,200,066	(303,904,354)	-	-	-	65,842,825	709,679	7,424,008	4.28%
太仓发电灰场光伏工程	32,609,568	177,101,430	(176,759,476)	-	-	-	32,951,522	-	-	-
八角热电基建项目	1,062,936,783	56,424,729	(202,581)	-	-	-	1,119,158,931	118,827,328	30,587,515	4.41%
其他	7,967,116,014	3,803,211,109	(4,069,472,620)	(23,615,070)	(4,128,429)	662,735	7,673,773,739	138,695,952	33,439,109	
合计	27,129,672,735	9,584,264,055	(6,996,839,386)	(54,050,014)	(561,052,939)	662,735	29,102,657,186	2,239,349,588	262,906,892	
减值准备	(833,265,343)	-	-	-	-	-	(833,265,343)			
在建工程净值	26,296,407,392	9,584,264,055	(6,996,839,386)	(54,050,014)	(561,052,939)	662,735	28,269,391,843			

以上所有工程的资金来源均为金融机构借款及自筹资金。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工程物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预付大型设备款	2,252,993,607	3,281,604,270
专用材料及设备	1,006,328,916	200,245,537
工器具及备品配件	221,923,979	9,258,879
合计	<u>3,481,246,502</u>	<u>3,491,108,686</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力生产许可证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原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9,935,219,005	3,849,199,000	2,406,566,500	1,852,892,393	18,043,876,898
本期增加	95,919,034	-	-	4,251,345	100,170,379
本期减少	-	-	-	(35,470)	(35,470)
处置子公司转出 （附注五(3)）	(14,867,400)	-	-	-	(14,867,400)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 （附注四(18)）	(31,039,569)	-	-	(687,940,447)	(718,980,016)
外币折算差额	22,935,738	91,428,000	-	2,340,781	116,704,519
2017 年 6 月 30 日	10,008,166,808	3,940,627,000	2,406,566,500	1,171,508,602	17,526,868,910
减：累计摊销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2,065,758,855	-	-	723,133,949	2,788,892,804
本期计提	112,781,797	-	-	49,002,906	161,784,703
本期减少	-	-	-	(1,774)	(1,774)
处置子公司转出 （附注五(3)）	(8,062,692)	-	-	-	(8,062,692)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 （附注四(18)）	(7,356,307)	-	-	(109,076,523)	(116,432,830)
外币折算差额	11,254,544	-	-	1,357,000	12,611,544
2017 年 6 月 30 日	2,174,376,197	-	-	664,415,558	2,838,791,755
减：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311,084,213	-	760,295,839	37,490,400	1,108,870,452
处置子公司转出 （附注五(3)）	(6,804,708)	-	-	-	(6,804,708)
外币折算差额	5,220,483	-	-	890,490	6,110,973
2017 年 6 月 30 日	309,499,988	-	760,295,839	38,380,890	1,108,176,717
账面价值					
2017 年 6 月 30 日	7,524,290,623	3,940,627,000	1,646,270,661	468,712,154	13,579,900,43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7,558,375,937	3,849,199,000	1,646,270,661	1,092,268,044	14,146,113,642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无形资产（续）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由于收购大士能源有限公司（“大士能源”）而取得其电力生产许可证，以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大士能源基于新加坡能源市场管理局（Energy Market Authority）所颁发的许可证经营其电厂，该许可证有效期为 30 年（2003 年至 2032 年）。2011 年，该许可证并未缴纳任何延期费用便将到期日延长至 2044 年，并且还可进一步延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基于现有市场框架，在延期的过程中可以遵守相关的规章制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基于对电力生产许可证的使用寿命的评估，认为其使用寿命不确定，因此不予摊销。

(15) 商誉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折算差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商誉	16,449,245,290	-	(91,071,508)	253,656,954	16,611,830,736
减：减值准备	4,473,653,230	-	(91,071,508)	7,079,400	4,389,661,122
合计	11,975,592,060	-	-	246,577,554	12,222,169,614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发电以前年度对其经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收购的子公司烟台黄海热电有限公司（“黄海热电”）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17 年上半年，黄海热电注销，具体参见附注五(3)。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1,094,008,440	5,420,823,425	1,140,812,599	4,758,712,443
固定资产折旧	479,438,510	1,917,754,041	499,083,630	1,996,334,522
预提费用	40,417,694	161,670,775	47,174,835	188,699,340
国产设备退税	192,292,306	769,169,223	205,008,786	820,035,143
可抵扣亏损	438,926,078	1,980,581,820	282,206,000	1,412,401,722
衍生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变动	46,880,310	187,521,240	17,475,992	69,903,969
其他	1,207,946,873	5,440,791,276	1,251,732,587	5,496,286,673
合计	3,499,910,211	15,878,311,800	3,443,494,429	14,742,373,812
互抵金额	(1,135,380,386)	(5,601,192,314)	(995,846,643)	(4,460,748,526)
互抵后的金额	2,364,529,825	10,277,119,486	2,447,647,786	10,281,625,286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折旧	798,680,473	4,347,969,846	853,888,155	4,609,281,827
无形资产	1,024,549,019	5,575,480,663	1,016,902,260	5,240,873,9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448,281,763	1,792,820,520	350,376,075	1,395,976,607
其他	174,544,228	698,485,481	204,539,224	1,137,050,746
合计	2,446,055,483	12,414,756,510	2,425,705,714	12,383,183,179
互抵金额	(1,135,380,386)	(5,601,192,314)	(995,846,643)	(4,460,748,526)
互抵后的金额	1,310,675,097	6,813,564,196	1,429,859,071	7,922,434,653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728,668,034	3,756,398,273
可抵扣亏损	9,910,430,367	8,807,824,033
合计	<u>13,639,098,401</u>	<u>12,564,222,306</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2017 年	2,103,198,715	2,287,542,152
2018 年	1,590,708,375	1,593,185,878
2019 年	1,668,461,784	1,669,054,020
2020 年	1,618,440,870	1,622,282,690
2021 年	1,630,520,513	1,635,759,293
2022 年	1,299,100,110	-
合计	<u>9,910,430,367</u>	<u>8,807,824,033</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e)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权益法核算的联营及合营投资收益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为人民币 30.8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8 亿元）。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均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因为自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方取得的股利可享受所得税优惠，且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没有处置投资的计划。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与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为人民币 32.95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4 亿元）。由于本公司能够控制该子公司的股利政策，并已决定有关利润很可能不会在可预见的将来进行分配，故未就因分配这些留存收益而应付的所得税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流动资产

(a)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待抵扣增值税	4,847,730,419	4,933,041,475
减：预计未来一年内抵扣部分	2,548,429,322	2,857,151,345
其他	883,020,087	988,380,109
合计	<u>3,182,321,184</u>	<u>3,064,270,239</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流动资产（续）

(b) 其他流动资产：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待抵扣增值税	2,548,429,322	2,857,151,345
委托贷款*	193,810,000	80,000,000
其他	547,652,973	265,891,737
合计	<u>3,289,892,295</u>	<u>3,203,043,082</u>

* 委托贷款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包括山东发电之子公司通过华能财务向黄台 8 号机组提供的委托贷款人民币 1 亿元，初始贷款期限为 1 年，利率为 3.915%。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

	2017 年 6 月 30 日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	9,326,667	9,326,667
应收票据	24,197,808	24,197,808
应收账款	12,319,524	12,319,524
预付账款	345,378	345,378
其他应收款	3,890,316	3,890,316
存货	2,889,411	3,090,886
其他流动资产	3,864,805	3,864,805
固定资产	897,964,390	778,996,021
在建工程	561,052,939	334,843,430
无形资产	602,547,186	1,021,310,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9,213	2,059,2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432,287	22,432,287
持有待售资产合计	2,142,889,924	2,216,676,539
短期借款	32,797,825	32,797,825
应付账款	1,659,691	1,659,691
预收款项	91	91
应交税费	245,498	245,498
应付利息	449,774	449,774
其他应付款	30,490,339	30,490,3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600,000	85,600,000
长期借款	227,500,000	227,500,000
专项应付款	5,873,257	5,873,257
递延收益	3,177,567	-
持有待售负债合计	387,794,042	384,616,475

本公司由于业务整合的原因拟将持有的华能（福建）海港有限公司（“罗源湾海港”）51%股权出售给福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福州港务”），并于2017年6月与福州港务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预计出售时间为2017年下半年。上述拟出售的其他分部中的罗源湾海港作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列报。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短期借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信用借款	77,033,608,021	67,999,539,838
票据贴现	71,000,000	221,534,308
担保借款	-	50,000,000
	<hr/>	<hr/>
合计	77,104,608,021	68,271,074,146
	<hr/> <hr/>	<hr/> <hr/>

(a) 短期借款包括：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银行借款人民币 71,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1,534,308 元）由存在追索权的应收票据贴现所得，由于该应收票据尚未到期，因而将所获贴现款记录为短期借款。

(b) 关联方借款包括：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金额为人民币 6,507,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自华能财务借入，年利率为 3.92%至 4.35%（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208,200,000 元，年利率为 3.09%至 4.35%）。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为本公司通过华能财务借入的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西安热工”）委托贷款，年利率为 3.92%。

(c) 2017 年 6 月 30 日，信用借款的年利率为 3.57%至 4.35%（2016 年 12 月 31 日：3.09%至 4.35%）；票据贴现的年利率为 3.05%至 4.30%（2016 年 12 月 31 日：2.77%至 3.8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应付票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银行承兑汇票	2,707,065,388	2,809,546,583
商业承兑汇票	274,255,660	269,457,475
合计	<u>2,981,321,048</u>	<u>3,079,004,058</u>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无银行承兑汇票由应收票据作为质押（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上述应付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除应付同系子公司人民币 721,490,528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87,114,937 元）外，应付票据中无其他应付关联方的票据。

(2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购煤款，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款项。

应付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同系子公司	2,683,815,302	20.47%	2,487,088,660	20.60%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307,524,923	2.34%	260,535,748	2.16%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141,479,919	1.08%	325,590,337	2.69%
合计	<u>3,132,820,144</u>	<u>23.89%</u>	<u>3,073,214,745</u>	<u>25.45%</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

(a)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467,430,303	3,699,028,010	(3,688,728,386)	609,935	478,339,86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015	759,293,530	(750,302,261)	-	9,075,284
其他	21,691,435	1,403,342	(6,875,604)	-	16,219,173
合计	489,205,753	4,459,724,882	(4,445,906,251)	609,935	503,634,319

(b) 短期薪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841,602	2,462,955,078	(2,469,452,977)	485,898	96,829,601
职工福利费及福利基金	173,217,658	273,531,671	(284,502,367)	-	162,246,962
社会保险费	10,409,153	453,405,063	(443,827,582)	124,037	20,110,6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87,804	393,976,007	(382,316,283)	-	16,147,528
工伤保险费	1,687	25,736,290	(25,698,551)	-	39,426
生育保险费	1,046	18,734,096	(18,688,256)	-	46,886
新加坡中央公积金	5,201,309	4,326,411	(6,804,612)	116,463	2,839,571
住房公积金	23,478	388,187,986	(386,367,412)	-	1,844,05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0,938,412	97,583,225	(81,213,061)	-	197,308,576
其他短期薪酬	-	23,364,987	(23,364,987)	-	-
合计	467,430,303	3,699,028,010	(3,688,728,386)	609,935	478,339,862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c)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43,968	580,434,914	(573,360,948)	7,117,934
补充养老保险	22,714	157,184,821	(155,958,977)	1,248,558
失业保险费	17,333	21,673,795	(20,982,336)	708,792
合计	84,015	759,293,530	(750,302,261)	9,075,284

(d)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全部为预计一年以后支付的辞退福利。

(23) 应交税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应交企业所得税	250,064,900	572,515,433
应交增值税	468,947,470	589,596,299
其他	201,018,490	262,557,507
合计	920,030,860	1,424,669,239

(24) 应付利息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长期借款	309,529,528	358,315,519
长期债券	342,439,671	322,321,151
短期借款	89,453,357	81,205,179
合计	741,422,556	761,841,849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利息（续）

应付关联方的应付利息：

<u>与本公司关系</u>	<u>2017 年 6 月 30 日</u>		<u>2016 年 12 月 31 日</u> (经重述)	
	<u>金额</u>	<u>占总额比例</u>	<u>金额</u>	<u>占总额比例</u>
华能集团公司	877,450	0.12%	1,077,300	0.14%
华能开发公司	277	0.00%	305	0.00%
同系子公司	42,011,060	5.66%	42,184,260	5.54%
合计	<u>42,888,787</u>	<u>5.78%</u>	<u>43,261,865</u>	<u>5.68%</u>

(25) 应付股利

	<u>2017 年</u> <u>6 月 30 日</u>	<u>2016 年</u> <u>12 月 31 日</u>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63,111,198	-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1,303,643,185	1,575,179,623
合计	<u>2,666,754,383</u>	<u>1,575,179,623</u>

应付关联方股利：

	<u>2017 年</u> <u>6 月 30 日</u>	<u>2016 年</u> <u>12 月 31 日</u>
同系子公司	-	434,654,228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其他应付款

(a) 按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7,326,409,400	17,093,064,320
预收出售关停容量指标款	176,715,000	176,715,000
电费保证金	104,707,188	138,875,784
工程奖励	42,359,975	43,017,947
住房维修基金	58,043,814	58,119,598
应付排污费	37,688,151	40,086,192
其他	2,567,520,463	3,059,593,727
合计	<u>20,313,443,991</u>	<u>20,609,472,568</u>

(b) 应付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华能集团公司	23,713,695	0.12%	13,708,014	0.07%
华能开发公司	36,203,063	0.18%	14,183,014	0.07%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178,909	0.00%	-	-
同系子公司	557,479,400	2.74%	542,818,662	2.63%
合计	<u>617,575,067</u>	<u>3.04%</u>	<u>570,709,690</u>	<u>2.77%</u>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工程款、设备款、质保金等，因为工程未完工等原因，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明细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担保借款	909,510,645	791,765,892
信用借款	11,184,568,462	10,272,644,534
抵押借款	1,784,986,514	1,850,420,651
质押借款	1,410,530,000	1,685,23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小计	<u>15,289,595,621</u>	<u>14,600,061,077</u>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10 年期）	3,297,404,944	3,294,735,744
200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992,852,155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小计	<u>7,290,257,099</u>	<u>3,294,735,744</u>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02,331,188	874,434,134
合计	<u><u>23,282,183,908</u></u>	<u><u>18,769,230,955</u></u>

关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具体情况，见附注四(29)、(30)和(3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流动负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应付短期债券	26,353,976,130	27,311,103,465
其他	421,706,374	369,476,828
合计	<u>26,775,682,504</u>	<u>27,680,580,293</u>

其中，应付短期债券变动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			期末余额
			计提利息	折溢价等摊销	本期偿还本息	
2016 年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4,070,056,852	-	1,326,027	222,600	(4,071,605,479)	-
2016 年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3,063,169,546	-	3,445,479	(8,472,560)	(3,058,142,465)	-
2016 年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3,047,949,244	-	11,443,562	1,190,756	(3,060,583,562)	-
2016 年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4,054,212,928	-	27,123,287	(7,363,612)	(4,073,972,603)	-
2016 年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9,105,129	-	27,670,685	(1,910,531)	-	2,034,865,283
2016 年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3,006,861,541	-	33,065,753	4,160,377	(3,044,087,671)	-
2016 年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5,740,110	-	34,216,438	(1,651,488)	-	2,038,305,060
2016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035,514,958	-	37,191,781	(5,920,728)	-	3,066,786,011
2016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3,018,493,157	-	38,679,452	(5,763,471)	-	3,051,409,138
2017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	4,000,000,000	62,969,864	(3,809,641)	-	4,059,160,223
2017 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	3,000,000,000	40,420,274	(2,566,121)	-	3,037,854,153
2017 年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	3,000,000,000	31,660,274	2,607,729	-	3,034,268,003
2017 年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	4,000,000,000	30,772,603	(389,957)	-	4,030,382,646
2017 年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	2,000,000,000	918,356	27,257	-	2,000,945,613
合计	<u>27,311,103,465</u>	<u>16,000,000,000</u>	<u>380,903,835</u>	<u>(29,639,390)</u>	<u>(17,308,391,780)</u>	<u>26,353,976,130</u>

短期债券相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6 年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	2016 年 4 月	2.42%	2.73%	270 天	4,000,000,000
2016 年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	2016 年 4 月	2.62%	2.93%	270 天	3,000,000,000
2016 年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	2016 年 5 月	2.73%	3.04%	270 天	3,000,000,000
2016 年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	2016 年 7 月	2.50%	2.81%	270 天	4,000,000,000
2016 年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79%	3.10%	270 天	2,000,000,000
2016 年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98%	3.19%	180 天	3,000,000,000
2016 年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3.45%	3.78%	270 天	2,000,000,000
2016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	2016 年 8 月	2.50%	2.91%	365 天	3,000,000,000
2016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2.60%	3.01%	365 天	3,000,000,000
2017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	2017 年 1 月	3.40%	3.69%	270 天	4,000,000,000
2017 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	2017 年 2 月	3.67%	3.86%	270 天	3,000,000,000
2017 年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	2017 年 3 月	3.60%	3.76%	180 天	3,000,000,000
2017 年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	2017 年 4 月	3.60%	3.68%	90 天	4,000,000,000
2017 年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	2017 年 6 月	4.19%	4.25%	150 天	2,000,000,00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长期借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关联方长期借款(a)	7,740,802,662	7,574,380,267
长期银行借款及其他长期借款(b)	114,867,413,292	103,936,916,499
小计	122,608,215,954	111,511,296,76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289,595,621	14,600,061,077
合计	107,318,620,333	96,911,235,689

(a) 关联方长期借款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长期借款的详细资料如下：

借款单位	2017 年 6 月 30 日	借款期限	年利率	一年内 到期部分	借款条件
华能集团公司委托 华能财务贷款	665,014,600	2013 年-2022 年	4.75%	640,484,600	信用借款
华能开发公司委托 华能财务贷款	210,000	2016 年-2018 年	4.75%	210,000	信用借款
华能财务	2,585,500,000	2008 年-2032 年	4.28%-4.66%	302,000,000	信用借款
天成融资租赁(注)	4,490,078,062	2014 年-2021 年	4.06%-4.51%	766,851,746	抵押借款
合计	7,740,802,662			1,709,546,346	

注：本公司之若干子公司分别向关联方天成融资租赁出售若干发电设备，并在之后租赁期内每年支付租金将设备租回。本公司之子公司可选择于租赁期结束时行使优惠购买选择权。该项交易的实质是用相关的资产抵押进行现金借贷，并在租赁期中分期还款。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相关发电设备的账面价值为 49.50 亿元，关联方长期借款约为 44.90 亿元。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长期借款（续）

(b) 长期银行借款及其他长期借款

长期银行借款及其他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明细列示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年利率
	余额	减：一年内 到期部分	长期部分	
信用借款	82,546,169,805	10,241,873,862	72,304,295,943	1.30%-5.65%
担保借款*	19,249,494,444	909,510,645	18,339,983,799	0.75%-6.03%
抵押借款	1,542,749,043	1,018,134,768	524,614,275	4.28%-4.51%
质押借款	11,529,000,000	1,410,530,000	10,118,470,000	4.41%-4.90%
合计	114,867,413,292	13,580,049,275	101,287,364,017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约 21.21 亿元和 17.74 亿元的借款分别由华能开发公司及华能集团公司提供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1.42 亿元和人民币 18.41 亿元），见附注八(5)(e)。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约 126.84 亿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23.79 亿元），见附注八(5)(e)。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约 22.47 亿元的银行借款由本公司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4.37 亿元），见附注八(5)(e)。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山东里能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约 2.50 亿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50 亿元）。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湖北省恩施市财政局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约 1.60 亿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61 亿元）。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烟台市财政局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约 0.13 亿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0.14 亿元）。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约 60.33 亿元长期借款系由账面价值为 63.10 亿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约 64.95 亿元长期借款系由账面价值为 70.47 亿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长期借款（续）

(b) 长期银行借款及其他长期借款（续）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约 115.29 亿元长期借款系由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0.88 亿元) (附注四(4)(d))。

(30)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10 年期）	3,297,404,944	3,294,735,744
200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992,852,155	3,988,814,649
2014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3,988,268,846	3,994,321,045
2016 年第一期公司债（5 年期）	2,999,915,074	2,999,887,075
2016 年第一期公司债（10 年期）	1,199,953,078	1,199,948,157
小计	15,478,394,097	15,477,706,67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290,257,099	3,294,735,744
合计	8,188,136,998	12,182,970,926

应付债券（包括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折溢价等摊销	期末余额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10 年期）	3,294,735,744	2,669,200	3,297,404,944
200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988,814,649	4,037,506	3,992,852,155
2014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3,994,321,045	(6,052,199)	3,988,268,846
2016 年第一期公司债（5 年期）	2,999,887,075	27,999	2,999,915,074
2016 年第一期公司债（10 年期）	1,199,948,157	4,921	1,199,953,078
合计	15,477,706,670	687,427	15,478,394,097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10 年期）	3,300,000,000	2007 年 12 月	5.90%	6.17%	10 年	3,300,000,000
200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4,000,000,000	2008 年 5 月	5.20%	5.42%	10 年	4,000,000,000
2014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4,000,000,000	2014 年 7 月	5.30%	5.37%	5 年	4,000,000,000
2016 年第一期公司债（5 年期）	3,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3.48%	3.48%	5 年	3,000,000,000
2016 年第一期公司债（10 年期）	1,200,000,000	2016 年 6 月	3.98%	3.98%	10 年	1,200,000,00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应付债券（续）

债券之应付利息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a)	3,733,972	96,549,864	-	100,283,836
200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a)	135,057,535	103,145,204	(208,000,000)	30,202,739
2014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b)	99,320,548	105,128,767	-	204,449,315
2016 年第一期公司债（5 年期）(c)	57,777,534	51,770,959	(104,400,000)	5,148,493
2016 年第一期公司债（10 年期）(c)	26,431,562	23,683,726	(47,760,000)	2,355,288
合计	322,321,151	380,278,520	(360,160,000)	342,439,671

- (a) 经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489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发行了 60 亿元公司债券，存续期分别为 5 年、7 年及 10 年，票面总额分别为 10 亿元、17 亿元、33 亿元，由中国银行和建设银行提供担保。其中，5 年期债券已于 2012 年 12 月偿付，7 年期债券已于 2014 年 12 月到期偿付。2008 年 5 月，本公司发行了剩余额度的债券 40 亿元，年限为 10 年，由华能开发公司提供担保，实际收到的认购款约为 39.33 亿元。
- (b) 于 2014 年 7 月，本公司发行了存续期为 5 年的无担保中期票据，票面总额 40 亿元，本公司实际收到的认购款约为 39.88 亿元。
- (c) 于 2016 年 6 月，本公司分别发行了存续期为 5 年和 10 年的无担保公司债，票面金额分别为 30 亿元和 12 亿元。本公司实际收到的认购款分别约为 29.99 亿元和 11.99 亿元。

上述债券及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以人民币标价，按面值发行，利息按年支付，到期还本。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应付融资租赁款	(a)	1,147,685,448	1,609,929,56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四(27)	386,100,861	626,897,240
小计		761,584,587	983,032,323
应付采矿权价款小计		380,000,000	380,000,000
其他		664,257,851	590,853,629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流动负债	四(27)	316,230,327	247,536,894
小计		348,027,524	343,316,735
合计		1,489,612,111	1,706,349,058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部分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应付债务重组债权方款项人民币 3.16 亿元（2016 年：人民币 2.48 亿元）。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长期应付款（续）

(a)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本公司之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后需支付的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如下：

<u>最低租赁付款额</u>	<u>2017 年 6 月 30 日</u>	<u>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u>
1 年以内 (含 1 年)	419,790,952	686,395,864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170,593,955	344,974,462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148,907,704	158,245,647
3 年以上	479,862,675	518,401,255
小计	<u>1,219,155,286</u>	<u>1,708,017,228</u>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1,469,838	98,087,665
合计	<u><u>1,147,685,448</u></u>	<u><u>1,609,929,563</u></u>

有关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情况，参见附注四(11)(b)。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长期应付款（续）

(b) 应付关联方的长期应付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u>同系子公司</u>		
应付融资租赁款	292,647,945	320,859,68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76,793,604	64,689,085
小计	215,854,341	256,170,598
<u>华能集团公司</u>		
其他	251,366,714	251,366,714
合计	467,221,055	507,537,312

(32) 递延收益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政府补助（注）		
- 国产设备增值税退税	881,206,094	938,977,728
- 环保补助	1,270,599,760	1,227,029,635
- 其他	153,473,124	167,378,627
小计	2,305,278,978	2,333,385,990
其他递延收益	1,553,276,244	1,446,920,603
合计	3,858,555,222	3,780,306,593

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参见附注四(44)。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股本

	2017 年 6 月 30 日 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00,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700,383,440
合计	<u>15,200,383,440</u>

(34) 资本公积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股本溢价	13,542,139,265	29,042,908,811
其他资本公积	487,938,311	487,938,311
合计	<u>14,030,077,576</u>	<u>29,530,847,122</u>

(35)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 期初余额 (经重述)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859,413,417	391,622,747	-	98,011,906	293,665,930	(55,089)	1,153,079,347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4,087,179)	(359,298,287)	(62,764,146)	(48,081,752)	(248,452,389)	-	(272,539,568)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577,926,493	(4,309,845)	-	(735,838)	(3,574,007)	-	574,352,48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12,518,975)	282,485,009	-	-	287,112,345	(4,627,336)	(425,406,630)
合计	<u>700,733,756</u>	<u>310,499,624</u>	<u>(62,764,146)</u>	<u>49,194,316</u>	<u>328,751,879</u>	<u>(4,682,425)</u>	<u>1,029,485,635</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盈余公积

	2017 年 6 月 30 日 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8,153,872,049
任意盈余公积金	32,402,689
合计	<u>8,186,274,738</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 2017 年 3 月 21 日董事会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的余额大于注册资本的 50%，对 2016 年的净利润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盈余公积金，此预案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获股东大会批准。

(37) 未分配利润

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经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宣派按每普通股支付 2016 年度红利人民币 0.29 元（2015 年度红利：人民币 0.47 元），合计人民币 4,408,111,198 元（2015 年度红利：人民币 7,144,180,217 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30.45 亿元股利，剩余约人民币 13.63 亿元股利尚未支付。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232,721,024	62,504,558,926	63,642,130,141	45,142,026,401
其他业务	1,200,967,689	722,103,511	507,265,125	333,972,467
合计	71,433,688,713	63,226,662,437	64,149,395,266	45,475,998,868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电力及热力销售、港口服务及运输服务等。

(a) 营业收入按行业及产品分析如下：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主营业务收入		
- 电力及热力	70,079,781,454	63,503,459,187
- 港口服务	110,489,194	98,879,726
- 运输服务	42,450,376	39,791,228
小计	70,232,721,024	63,642,130,141
其他业务收入		
- 出售原材料及蒸汽等	545,090,836	180,952,587
- 其他	655,876,853	326,312,538
小计	1,200,967,689	507,265,125
合计	71,433,688,713	64,149,395,266

有关主要业务的收入、费用及利润信息已包含在附注七中。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主营业务成本按性质分析如下：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燃料成本	44,001,200,138	27,548,142,120
折旧	9,327,146,692	8,923,521,841
电力采购成本	1,807,341,357	1,326,248,581
人工成本	3,218,473,885	3,207,183,857
维修支出	1,715,061,315	1,927,444,676
华能开发公司输变电 设施使用费	48,360,493	70,385,525
其他	2,386,975,046	2,139,099,801
合计	<u>62,504,558,926</u>	<u>45,142,026,401</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030,023	299,773,266
教育费附加	128,377,764	238,097,358
资源税	8,644,951	-
房产税	149,349,038	-
土地使用税	159,562,183	-
车船税	973,429	-
印花税	38,430,077	-
其他	5,188,685	27,094,275
合计	<u>648,556,150</u>	<u>564,964,899</u>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文件），“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在“税金及附加”中核算。

(40) 管理费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职工薪酬、社会保险及教育经费等	1,077,998,552	1,096,231,023
折旧及摊销费用	212,773,473	208,442,083
税费	46,439,507	391,217,504
土地使用费	28,200,062	26,497,064
技术咨询费及中介费	52,273,102	42,883,264
其他	391,040,300	404,699,331
合计	<u>1,808,724,996</u>	<u>2,169,970,269</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财务费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利息支出	4,925,547,433	4,685,604,707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262,906,892	362,544,114
净利息支出	4,662,640,541	4,323,060,593
利息收入	(95,233,743)	(86,244,515)
汇兑损失	19,768,849	104,286,949
汇兑收益	(78,050,506)	(14,633,677)
其他	7,615,038	8,317,891
合计	4,516,740,179	4,334,787,241

(42)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坏账损失的计提净额	346,564	75,485,397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转回）净额	548,839	(270,78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208,902,71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51,981,456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24,824,966
合计	895,403	360,923,75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投资收益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联营及 合营公司净损益的份额	172,788,938	493,957,9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 的投资收益	114,240,500	103,162,780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损失）/收益	(3,664,242)	29,232,987
处置子公司净收益*	304,285	1,281,113,586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9,184,952	10,811,916
合计	<u>292,854,433</u>	<u>1,918,279,198</u>

*2016 年上半年处置子公司净收益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发电处置其持有的子公司新能泰山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44) 政府补助

(a)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递延收益 期初余额 (经重述)	本期增加 补助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 金额	转出至持有 待售负债	递延收益 期末余额
环保补助	1,227,029,635	96,110,000	(52,539,875)	-	1,270,599,760
国产设备 增值税退税	938,977,728	-	(57,771,634)	-	881,206,094
其他	167,378,627	600,000	(11,327,936)	(3,177,567)	153,473,124
合计	<u>2,333,385,990</u>	<u>96,710,000</u>	<u>(121,639,445)</u>	<u>(3,177,567)</u>	<u>2,305,278,978</u>

(b)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共计收到人民币 31,193,690 元先征后返增值税退税补贴等政府补助，其中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人民币 29,485,534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人民币 1,708,156 元。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营业外收入

(a)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计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56,080	2,706,425	1,456,080
政府补助（注）	1,708,156	200,011,441	1,708,156
其他	85,275,585	196,715,032	85,275,585
合计	88,439,821	399,432,898	88,439,821

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参见附注四(44)(b)。

(b) 政府补助明细：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与资产/ 与收益相关
国产设备增值税退税	57,832,868	资产
环保补助	84,189,759	资产
其他	21,832,141	资产
小计	163,854,768	
先征后返增值税退税	12,027,057	收益
其他	24,129,616	收益
小计	36,156,673	
合计	200,011,44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计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27,633	46,260,926	1,427,633
由于自然灾害造成的 非常损失	1,576,271	1,602,304	1,576,271
其他	16,843,074	26,026,529	16,843,074
合计	19,846,978	73,889,759	19,846,978

(47) 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06,970,530	3,198,782,458
递延所得税	(112,170,230)	154,116,693
合计	694,800,300	3,352,899,15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所得税费用（续）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利润总额	1,731,960,200	13,463,277,448
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适用税率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56,605,941	3,386,278,222
非应纳税收入的影响	(72,985,970)	(168,809,53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297,025	66,132,54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8,615,998)	(3,631,67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3,661,446	106,754,606
其他	(1,162,144)	(33,825,008)
所得税费用	<u>694,800,300</u>	<u>3,352,899,151</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8)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87,572,539	7,779,175,02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5,200,383,440	15,200,383,440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5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由于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因此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相同。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补贴收入	31,193,687	35,533,177
利息收入	63,685,750	86,245,026
其他	488,040,353	317,538,269
合计	582,919,790	439,316,472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支付的排污费	163,915,865	151,694,574
其他	840,010,813	846,147,876
合计	<u>1,003,926,678</u>	<u>997,842,450</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净利润	1,037,159,900	10,110,378,297
加：资产减值损失	895,403	360,923,750
固定资产折旧	9,414,632,751	8,999,247,355
无形资产摊销	151,838,144	162,698,8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11,907	6,027,721
处置固定资产和 无形资产的净（收益）/损失	(28,447)	43,554,5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373,663	17,827,952
财务费用	4,571,204,424	4,362,682,250
投资收益	(292,854,433)	(1,918,279,198)
递延收益摊销	(225,333,199)	(162,695,2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84,414,600	143,919,5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增加	(196,584,830)	10,197,176
存货的（增加）/减少	(248,676,136)	268,618,5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998,304,338)	2,808,420,1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990,865,654	(3,037,889,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2,015,063	22,175,632,253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取得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取得子公司需支付的 价格（附注五(1)）	15,500,769,546	16,826,500
减：白山发电往来款 抵减（附注四(6)(a)）	2,361,871,544	-
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 现金等价物（附注五(2)）	10,211,000	6,006,68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13,128,687,002</u>	<u>10,819,812</u>

(c) 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处置子公司的价格（附注五(3)）	<u>329,001</u>	<u>1,638,336,388</u>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和现金 等价物，扣除处置费用后净额	-	1,636,348,934
减：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和现金等价物	549,199	163,416,473
小计	<u>(549,199)</u>	<u>1,472,932,461</u>
减：以前年度预收股权转让款保证金	-	491,500,916
处置子公司（流出）/收到 的现金净额	<u>(549,199)</u>	<u>981,431,545</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续）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处置子公司的非现金资产和负债		
- 流动资产	2,077,240	824,712,940
- 非流动资产	102,598	4,198,980,958
- 流动负债	9,620,799	1,837,314,266
- 非流动负债	1,600,000	2,021,172,167

(d)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904,219	1,243,012
- 银行存款	12,218,905,205	10,212,941,648
小计	12,219,809,424	10,214,184,660
加：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的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附 注四(18)）	9,326,667	-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94,554,857	92,103,298
现金期末余额	12,134,581,234	10,122,081,362

* 受到限制的存款主要为住房维修基金和保证金等。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4,554,857	住房维修基金和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241,083,370	已用于背书的票据
固定资产	8,589,541,859	借款的抵押资产 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52)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资产和负债项目		收入、费用及现金流量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在新加坡的子公司	1 新加坡元= 4.9135 人民币	1 新加坡元= 4.7995 人民币	与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 当期平均汇率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注	企业合并 中取得的 权益比例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止六个月期间	
			收入	净利润
山东发电	(i)	80%	8,520,975,234	2,002,883,649
吉林发电	(ii)	100%	1,233,736,244	97,221,427
华能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发电”）	(iii)	100%	1,963,239,623	286,895,008
华能河南中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中原燃气”）	(iv)	90%	480,342,547	10,863,624

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与华能集团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上述四家被收购公司（亦称“标的公司”）的目标权益，并于 2017 年 1 月初完成交割。收购对价根据转让协议约定为人民币 151.14 亿元，经标的公司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之间产生的收益及其他调整事项后确定为人民币 155.01 亿元，以现金支付。本公司根据转让协议约定，于 2017 年 1 月 9 日向华能集团公司支付了 50% 的转让对价（抵减吉林发电应收白山发电款项后（附注四(6)(a)）），其余转让对价款项已于 2017 年上半年支付完毕。

由于本公司与四家被收购公司同受华能集团公司的最终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因此本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即视同四家被收购公司在历史期间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本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比较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法律要求，山东发电 5 家下属子公司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且评估结果超过账面价值 100%，华能集团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承诺对前述各公司在补偿期间每年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与当期期末累积盈利预测净利润数之间的差额以现金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山东发电的合营公司香港能源之子公司华能山东如意（巴基斯坦）能源（私人）有限公司（“山东如意巴基斯坦”）签署了一项总额为美元 14.4 亿元的借款合同，且香港能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卡拉奇分行签署股权抵押协议，约定将香港能源持有的山东如意巴基斯坦 100% 股权用于上述借款的抵押。根据借款合同约定，香港能源的投资方山东发电及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如意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卡拉奇分行共同签订了一项贷款保证合同，约定山东发电及如意集团共同为山东如意巴基斯坦签订的美元借款合同中担保债务扣除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承保的出口买方信贷保险赔偿部分的剩余债务份额提供担保。上述担保作为本公司收购山东发电股权过渡期的遗留事项，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关于过渡期的约定，华能集团公司将承继山东发电的担保责任，目前该安排正在推进中。

被合并方基本情况介绍：

- (i) 山东发电由华能集团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30 日在山东省济南市出资设立。山东发电的经营范围为电力（热力）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管理，煤炭、交通运输、相关产业的投资；火力发电供应；蒸汽、热水、建筑砌块生产、销售；灰渣、活性炭的销售；工业用水管道输送；硫酸铵生产、销售；自有场地租赁；火力发电技术咨询服务；风力发电厂的开发、经营、管理；生产和销售电力；提供电力项目咨询和其他相关服务。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 (ii) 吉林发电由华能集团公司于 2007 年 9 月在吉林省长春市出资设立。吉林发电的经营范围为电力（热力）项目、新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经营和销售；配电网的建设和运营；煤炭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生产和经营；交通运输相关项目的开发和投资；煤炭经销；物业服务。
- (iii) 黑龙江发电由华能集团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23 日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出资设立。黑龙江发电的经营范围为电力（热力）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经营管理；煤炭、交通运输等相关产业的开发投资；煤炭批发经营。
- (iv) 中原燃气前身为河南省中原燃气电力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29 日，注册地为河南省驻马店市。华能集团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受让中原燃气 90% 的股权。中原燃气的经营范围为电力的生产和供应；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供热管网的投资、运营、管理；汽、热、冷的购销；配电网的投资、建设、运营、检修；清洁能源的开发和利用；售电业务；电力购销；合同能源管理；废弃资源的回收加工处理、销售；天然气发电；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和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凭证经营）。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于合并日（2017 年 1 月 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其中山东发电、吉林发电及黑龙江发电为合并口径数据）：

持股比例	山东发电 80%	吉林发电 100%	黑龙江发电 100%	中原燃气 90%	合计
货币资金	1,621,275,852	103,045,465	385,294,903	222,938,535	2,332,554,755
应收款项	4,869,749,106	2,630,470,707	772,348,286	233,020,507	8,505,588,606
存货	952,509,538	89,332,727	123,888,771	1,135,538	1,166,866,574
其他流动资产	631,985,332	56,819,368	244,263,011	11,589,029	944,656,740
长期应收款	633,450,000	77,240,000	-	-	710,690,000
固定资产	28,775,096,974	7,673,779,866	12,026,993,559	1,207,535,698	49,683,406,097
固定资产清理	5,750,000	-	-	-	5,750,000
无形资产	1,872,608,451	166,808,390	51,646,156	11,706,167	2,102,769,1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0,000	100,895,388	-	-	104,895,388
在建工程	1,873,637,886	47,515,431	124,949,382	-	2,046,102,699
工程物资	614,999,613	2,232,695	1,506,265	-	618,738,573
长期股权投资	1,021,565,582	-	-	-	1,021,565,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262,636	234,835,419	10,404,412	-	850,502,467
商誉	1,586,902,490	-	-	-	1,586,902,4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4,034,606	113,989,395	181,529,980	-	759,553,981
短期借款	(8,082,200,000)	(600,000,000)	(1,920,000,000)	-	(10,602,200,000)
应付款项	(7,919,176,932)	(1,117,421,631)	(2,361,637,699)	(56,531,558)	(11,454,767,820)
应付职工薪酬	(41,667,431)	(2,969,075)	(22,461,645)	(717,433)	(67,815,5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212,353,576)	(1,561,516,960)	(773,558,094)	(550,000,000)	(5,097,428,630)
其他流动负债	(1,547,154)	-	(2,237,954)	-	(3,785,108)
长期借款	(15,647,366,705)	(8,330,928,800)	(6,742,579,566)	(1,200,000,000)	(31,920,875,071)
长期应付款	(462,830,689)	-	(251,366,714)	-	(714,197,403)
专项应付款	(7,982,500)	-	-	-	(7,982,500)
预计负债	(52,444,000)	-	-	-	(52,444,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1,544,495)	-	(1,544,495)
递延收益	(1,165,047,594)	(10,290,751)	(760,138)	-	(1,176,098,4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580,659)	-	(27,179,871)	-	(74,760,530)
净资产	9,892,630,826	(326,162,366)	1,819,498,549	(119,323,517)	11,266,643,492
减：少数股东权益	2,495,740,837	-	313,039,471	-	2,808,780,3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7,396,889,989	(326,162,366)	1,506,459,078	(119,323,517)	8,457,863,184
按本公司享有的份额 计算的净资产	5,917,511,992	(326,162,366)	1,506,459,078	(107,391,165)	6,990,417,539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原合营公司转为子公司

本公司持有山西孝义能源 51% 股权。以前年度根据公司章程，双方对山西孝义能源形成共同控制，作为合营公司核算。2017 年，另一股东签署一致行动确认函，同意自 2017 年 2 月 15 日（合并日）起，在保障其合法权益情况下，在山西孝义能源的重大财务和经营决策上与本公司保持一致，自此本公司对山西孝义能源拥有控制权，作为子公司核算。

山西孝义能源是于 2016 年 10 月 8 日在山西省孝义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售电、区域输配电网的投资、建设、运营和检修。于购买日山西孝义能源的财务信息如下：

	自购买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被购买方		
	收入	净亏损	净现金流入
山西孝义能源	-	(14,342)	13,781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山西孝义能源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0,211,000	10,211,000
减：其他应付款	1,000	1,000
可辨认净资产合计	10,210,000	10,21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0,000	
取得的净资产	10,200,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	10,200,00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3)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单位名称	注	处置日账面价值		所有者权益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开封新力发电有限公司 （“开封新力”）	(a)	2,729,037	11,220,799	(8,491,762)
黄海热电	(b)	1,367,349	860,000	507,349
江苏华益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华益”）	(c)	5,187,399	-	5,187,399
华能乌拉特后旗清洁 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乌拉特后旗”）	(d)	-	-	-
合计		9,283,785	12,080,799	(2,797,014)

(a) 开封新力原为本公司持有 6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沁北发电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成立于河南省开封市，主要从事电力的生产和销售。于 2017 年 4 月，沁北发电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开封新力全部股权，产生投资处置收益人民币 304,285 元(附注四(43))。

(b) 黄海热电原为本公司持有 8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山东发电持股 65%的子公司，注册成立于山东省烟台市，主要从事电力热力的生产和销售，于 2017 年 5 月注销。

(c) 江苏华益原为本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注册成立于江苏省太仓市，主要从事新能源研发和煤炭制品经销，于 2017 年 6 月注销。

(d) 乌拉特后旗原为本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注册成立于内蒙古乌拉特后旗，主要负责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及相关工程。自成立日起，尚未开展实质性业务，于 2017 年 5 月注销。

(4) 本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信息参见附注六(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能国际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燃料公司”）	直接控股	北京市	200,000,000 元	煤炭的批发经营	100%	100%
华能上海石洞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石洞口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上海市	1,179,000,000 元	发电	50%	100%
南通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江苏省南通市	798,000,000 元	发电	70%	70%
华能营口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营口热电”）	直接控股	辽宁省营口市	844,030,000 元	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及粉煤灰、石膏的销售	100%	100%
华能湖南湘祁水电有限责任公司（“湘祁水电”）	直接控股	湖南省祁阳县	328,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水电厂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左权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左权煤电”）	直接控股	山西省晋中市	960,000,000 元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	80%	80%
华能康保风能利用有限责任公司（“康保风电”）	直接控股	河北省康保县	37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工程、太阳能发电	100%	100%
酒泉风电	直接控股	甘肃省酒泉市	2,60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工程	100%	100%
酒泉第二风电	直接控股	甘肃省酒泉市	1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瓦房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瓦房店风电”）	直接控股	辽宁省瓦房店市	5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昌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昌图风电”）	直接控股	辽宁省昌图县	5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如东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如东风电”）	直接控股	江苏省如东县	90,380,000 元	经营管理风电场	90%	90%
华能广东海门港务有限责任公司（“海门港”）	直接控股	广东省汕头市	321,400,000 元	港口装卸、仓储、物流服务， 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服务，水路运输业务	100%	100%
华能太仓港务有限责任公司（“太仓港”）	直接控股	江苏省太仓市	555,800,000 元	港口开发建设，煤炭混配，机械设备租赁、维修	85%	85%
华能太仓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太仓第二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江苏省太仓市	804,146,700 元	发电	75%	75%
华能淮阴第二发电有限公司（“淮阴第二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江苏省淮安市	930,870,000 元	发电	63.64%	63.64%
华能辛店发电有限公司（“辛店第二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山东省淄博市	465,600,000 元	发电	95%	95%
华能上海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燃机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上海市	699,700,000 元	发电	70%	70%
玉门风电	直接控股	甘肃省酒泉市	719,17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场及其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青岛热电有限公司（“青岛热电”）	直接控股	山东省青岛市	214,879,000 元	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	100%	100%

* 根据公司章程，持有其剩余权益的另外一家股东将其与石洞口发电公司经营和财务政策相关的表决权委托本公司代为行使，因此本公司对石洞口发电公司拥有控制权。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能桐乡燃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桐乡燃机”）	直接控股	浙江省桐乡市	300,000,000 元	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投资燃机热电行业	95%	95%
华能云南滇东能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滇东矿建”）	间接控股	云南省富源县	10,000,000 元	矿山工程、建筑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等	100%	100%
华能南京燃机发电有限公司（“南京燃机”）	直接控股	江苏省南京市	582,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及相关工程	60%	60%
华能汕头海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海门发电”）	直接控股	广东省汕头市	1,508,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及相关工程	80%	80%
两江燃机	直接控股	重庆市	726,6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天然气发电厂及相关工程等	90%	90%
重庆华清能源有限公司*（“华清能源”）	间接控股	重庆市	44,420,000 元	提供热能、冷能服务，供电营业	54%	60%
华能云南富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富源风电”）	直接控股	云南省富源县	157,290,000 元	风力发电项目投资与管理；风力发电与销售	100%	100%
华能贵州盘县风电有限责任公司（“盘县风电”）	直接控股	贵州省六盘水市	86,500,000 元	建设、管理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江西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江西清洁能源”）	直接控股	江西省南昌市	5,000,000 元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清洁能源项目开发、管理、施工	100%	100%
华能苏州燃机热电有限公司（“苏州燃机”）	直接控股	江苏省苏州市	16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天然气发电厂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湖南苏宝顶风电有限责任公司（“苏宝顶风电”）	直接控股	湖南省洪江市	6,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随县界山风电有限责任公司（“界山风电”）	直接控股	湖北省随县	96,5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太原东山燃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东山燃机”）	直接控股	山西省太原市	10,000,000 元	电厂的建设及经营管理；热力供热服务	100%	100%
华能徐州铜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铜山风电”）	直接控股	江苏省徐州市	169,000,000 元	风力发电	70%	70%
华能南京热电有限公司（“南京热电”）	直接控股	江苏省南京市	30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及电热力供应	70%	70%
华能湖南桂东风电有限责任公司（“桂东风电”）	直接控股	湖南省桂东县	2,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南京六合风电有限公司（“六合风电”）	直接控股	江苏省南京市	63,800,000 元	风电技术研发；投资、建设、管理风力发电场配电网的投资、建设；向电网售电业务	100%	100%
华能罗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罗源发电”）	直接控股	福建省福州市	1,00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及电厂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临港（天津）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天津临港”）	直接控股	天津市滨海新区	180,000,000 元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	100%	100%
华能临港（天津）热力有限公司**（“临港热力”）	间接控股	天津市滨海新区	5,000,000 元	供热或制冷服务；蒸汽、热水供应（饮用水除外） 水暖管道安装维修；能源工程施工； 线路管道及设备安装	66%	66%

*本公司持有两江燃机 90% 权益，两江燃机持有华清能源 60% 权益，故本公司间接持有华清能源 54% 权益。

**临港热力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临港的子公司。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能安徽怀宁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怀宁风电”）	直接控股	安徽省安庆市	8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发电厂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涪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涪池热电”）	直接控股	河南省三门峡市	57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火力发电厂及相关工程； 电力、热力生产经营；电力、热力附属品销售	60%	60%
华能营口仙人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仙人岛热电”）	直接控股	辽宁省营口市	277,690,000 元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热力的生产和供应；	100%	100%
华能南京新港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新港供热”）	直接控股	江苏省南京市	10,000,000 元	配电、售电、热力的生产和供应	65%	65%
华能长兴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长兴光伏发电”）	直接控股	浙江省湖州市	16,000,000 元	建设、管理分布式光伏发电厂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如东八仙角海上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如东八仙角”）	直接控股	江苏省南通市	610,000,000 元	风电场基础设施建设	70%	70%
华能山西科技城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科技城”）	直接控股	山西省太原市	100,000,000 元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	100%	100%
华能桂林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燃气”）	直接控股	广西省桂林市	267,45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热力经营及相关工程管理	80%	80%
华能(大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大连热电”）	直接控股	辽宁省大连市	12,5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热电厂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钟祥风电有限责任公司（“钟祥风电”）	直接控股	湖北省钟祥市	1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灌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灌云热电”）	直接控股	江苏省连云港市	15,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热电厂 及配套热网工程、扩建工程	100%	100%
华能国际电力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有限”）	直接控股	中国香港	100,000 股	电源、煤炭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管理 及相关行业的投资和融资业务，燃料的采购和经营	100%	100%
Tuas Power Generation Pte Ltd.（“TPG”）	间接控股	新加坡	1,183,000,001 新元	发电及提供相关产品、副产品和衍生品； 开发电力供应资源和经营电力、电力销售	100%	10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TP Utilities Pte Ltd.	间接控股	新加坡	255,500,001 新元	提供能源及服务、供电、供热、工业用水及废物管理	100%	100%
华能山西太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太行发电”）	直接控股	山西省晋中市	1,086,440,000 元	火力发电项目的前期相关服务	60%	60%
华能涇池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涇池清洁能源”）	直接控股	河南省三门峡市	10,000,000 元	风力发电、新能源开发与利用	100%	100%
华能涿鹿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涿鹿清洁能源”）	直接控股	河北省涿鹿县	1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通渭风电有限责任公司（“通渭风电”）	直接控股	甘肃省定西市	248,000,000 元	建设、经营和管理风电场及其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仪征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仪征风电”）	直接控股	江苏省仪征市	200,000,000 元	风力发电站设计、建设、管理、维护	100%	100%
华能盐城大丰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盐城大丰”）	直接控股	江苏省盐城市	5,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光伏电厂	100%	100%
华能山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山阴发电”）	直接控股	山西省山阴县	1,573,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及相关工程	51%	51%
江苏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江苏省南京市	200,000,000 元	电能、热能的购销及供水服务；配电网、供热管网的建设和经营	100%	100%
华能辽宁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辽宁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辽宁省沈阳市	200,000,000 元	电能、热能及循环热水销售	100%	100%
华能广东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广东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广东省广州市	200,000,000 元	电力热力供应、节能技术服务、送变电工程承包	100%	100%
华能随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随州发电”）	直接控股	湖北省随州市	5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	100%	100%
华能（长乐）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长乐光伏发电”）	直接控股	福建省长乐市	1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光伏电站及光伏电站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龙岩）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龙岩风电”）	直接控股	福建省龙岩市	1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电场及风电场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云南马龙风电有限责任公司（“马龙风电”）	直接控股	云南省马龙县	10,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力发电场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丹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丹东光伏发电”）	直接控股	辽宁省东港市	15,0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光伏电厂及相关的工程	100%	100%
华能东莞燃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东莞燃机”）	直接控股	广东省东莞市	10,000,000 元	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燃机电厂及热力管网；电力的生产；热力的生产和销售	100%	100%
华能阳西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阳西光伏发电”）	直接控股	广东省阳西县	62,500,000 元	光伏电力生产及销售业务	80%	8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能重庆奉节风电有限责任公司（“奉节风电”）	直接控股	重庆市奉节县	10,000,000 元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	100%	100%
华能长兴洪桥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长兴洪桥光伏”）	直接控股	浙江省长兴县	10,000,000 元	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维护、 经营管理及技术咨询	100%	100%
华能井陘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井陘光伏”）	直接控股	河北省井陘县	100,000 元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及管理	100%	100%
山西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山西省太原市	210,000,000 元	售电业务；电力供应服务； 区域输电网的投资、建设、运营和检修	100%	100%
华能重庆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重庆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重庆市	210,000,000 元	天然气经营；电能、热能产品销售	100%	100%
华能湖南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湖南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湖南省长沙市	210,000,000 元	电力、热力能源产品的销售	100%	100%
华能江西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江西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江西省南昌市	210,000,000 元	供热、配电设施的建设和生产、运营	100%	100%
华能河北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河北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河北省石家庄市	210,000,000 元	供热、配电设施的施工、安装、维护、检修	100%	100%
华能河南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河南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河南省郑州市	210,000,000 元	电、热、汽等能源产品的销售	100%	100%
华能邯郸供热有限责任公司（“邯郸供热”）	直接控股	河北省邯郸市	100,000,000 元	热源和管网建设、运营及维护	100%	100%
华能（湖州开发区）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湖州光伏”）	直接控股	浙江省湖州市	10,000,000 元	光伏发电；电力供应、购销	100%	100%
华能（福建）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福建省福州市	210,000,000 元	电、热、汽等能源产品的销售	100%	100%
华能湖北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湖北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湖北省武汉市	210,000,000 元	电、热、汽等能源产品的销售	100%	100%
华能（三明）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三明清洁能源”）	直接控股	福建省三明市	500,0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风电场、光伏电站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岳阳新港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岳阳光伏”）	直接控股	湖南省岳阳市	16,000,000 元	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 清洁能源的开发和利用	60%	60%
华能上海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上海市	210,000,000 元	供电（不含电网的建设、经营），从事能源科技、 节能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技术转让、技术开发，电力建设工程施工	100%	100%
华能榆社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榆社光伏”）	直接控股	山西省晋中市	10,000,000 元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	100%	100%
华能安徽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安徽能源销售”）	直接控股	安徽省合肥市	210,000,000 元	电、热、汽等能源产品的销售	100%	100%
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电力检修”）	直接控股	上海市	200,000,000 元	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	100%	10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能灌云清洁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灌云清洁能源”）	直接控股	江苏省连云港市	26,000,000 元	售电业务	100%	100%
华能重庆珞璜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珞璜能源销售”）	间接控股	重庆市	210,000,000 元	供电销售；热能产品销售	90%	90%
华能重庆铜梁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铜梁能源销售”）	间接控股	重庆市	210,000,000 元	天然气经营；供电销售；热能产品销售	51%	51%
华能建昌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建昌光伏”）	直接控股	辽宁省葫芦岛市	10,000,000 元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清洁能源的开发和利用	100%	100%
华能朝阳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朝阳光伏”）	直接控股	辽宁省朝阳市	10,000,000 元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清洁能源的开发和利用	100%	100%
罗源港务*	直接控股	福建省福州市	169,710,000 元	港口管理，对港口业的投资开发	51%	51%
华能石家庄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石家庄能源”）	直接控股	河北省石家庄市	60,000,000 元	热力的生产和供应、售电业务、电力购销	66.6%	66.6%
华能江阴燃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江阴燃机热电”）	直接控股	江苏省江阴市	600,000,000 元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热力的生产和供应	51%	51%
华能安阳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安阳能源”）	直接控股	河南省安阳市	10,000,000 元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热力的生产和供应	100%	100%
华能山西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综合能源”）	直接控股	山西省太原市	120,000,000 元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热力的生产和供应	100%	100%
华能台州湾集聚区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台州湾光伏”）	直接控股	浙江省台州市	100,000 元	电力生产和供应项目筹建	100%	100%
肇东华能德昌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德昌太阳能”）	间接控股	黑龙江省绥化市	1,000,000 元	太阳能发电	100%	100%
大庆华能双榆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双榆太阳能”）	间接控股	黑龙江省大庆市	500,000 元	太阳能发电	100%	100%
华能沾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沾化光伏”）	间接控股	山东省滨州市	145,790,000 元	光伏发电	46.40%	58%
华能微山新能源有限公司****（“微山新能源”）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宁市	167,000,000 元	新能源发电项目的投资、生产、销售	40%	100%
华能如意（贺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贺兰新能源”）	间接控股	宁夏银川市	100,000 元	光伏发电	40%	100%
华能德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德州新能源”）	间接控股	山东省德州市	500,000 元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光热发电、生物质发电	80%	100%

* 上述公司均为 2017 年上半年新设立的子公司。

** 上述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能源销售 2017 年上半年新设立之子公司。

*** 上述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发电 2017 年上半年新设立之子公司。

**** 上述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发电 2017 年上半年新设立子公司，由于本公司持有山东发电 80% 权益，因此本公司在山东发电持有上述子公司权益基础上间接持有其 80% 权益；

沾化光伏为山东发电的全资子公司沾化新能源持股 58% 的子公司；微山新能源及贺兰新能源为山东发电持股 50% 的子公司如意煤电的全资子公司，故本公司间接持有沾化光伏 46.40% 权益，微山新能源及贺兰新能源 40% 权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能（苏州工业园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太仓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江苏省苏州市	632,840,000 元	发电	75%	75%
沁北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河南省济源市	1,540,000,000 元	发电	60%	60%
华能榆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榆社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山西省榆社县	615,760,000 元	发电	60%	60%
华能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岳阳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湖南省岳阳市	1,935,000,000 元	发电	55%	55%
珞璜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重庆市	1,748,310,000 元	发电	60%	60%
华能平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平凉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甘肃省平凉市	924,050,000 元	发电	65%	65%
南京金陵发电有限公司（“金陵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江苏省南京市	1,513,136,000 元	发电	60%	60%
华能启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启东风电”）	直接控股	江苏省启东市	391,738,500 元	风电项目的开发经营、电力生产销售	65%	65%
天津华能杨柳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杨柳青热电”）	直接控股	天津市	1,537,130,909 元	发电，供热，热电设施安装、检修及相关服务	55%	55%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热电”）	直接控股	北京市	3,702,090,000 元	建设经营电厂及有关工程	41%	66%
华能武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发电”）	直接控股	湖北省武汉市	1,445,754,800 元	火力发电、粉煤灰综合利用	75%	75%
华能安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安源发电”）	直接控股	江西省萍乡市	1,175,117,300 元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及相关工程，电力生产	100%	100%
华能花凉亭水电有限公司（“花凉亭水电”）	直接控股	安徽省安庆市	50,000,000 元	发电及转供电，供水（灌溉）	100%	100%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巢湖发电”）	直接控股	安徽省合肥市	830,000,000 元	电力的生产和供应；汽、热、冷的购销	60%	70%
华能荆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荆门热电”）	直接控股	湖北省荆门市	780,000,000 元	火力发电、电力开发、电力服务	100%	100%
大龙潭水电	直接控股	湖北省恩施市	76,000,000 元	水电开发及电力生产经营，城镇供水水源水供应	97%	97%
华能苏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苏州热电”）	直接控股	江苏省苏州市	240,000,000 元	火力发电、蒸汽生产；机电设备、管道的安装、检修服务；热水、除盐水、粉煤灰销售	53.45%	100%

* 根据本公司与其他股东的协议，其中一个股东将其拥有的北京热电 25% 股权的表决权委托本公司代为行使。由于本公司拥有超过半数的表决权，根据其公司章程能够控制北京热电的经营和财务政策，因此本公司认为对北京热电拥有控制。

** 根据本公司与持有巢湖发电 10% 权益的另一股东签署的一致行动确认函，该股东同意在本公司作为巢湖发电第一大股东期间，在重大经营、筹资和投资及相关财务决策方面与本公司保持一致，自此本公司的表决权已达到章程中规定的可以决定重大财务和经营决策的比例，因此，本公司认为对巢湖发电拥有控制权。

*** 根据本公司与苏州热电两位股东签署的一致行动确认函，两位股东同意在本公司作为苏州热电第一大股东期间，在重大经营、筹资和投资及相关财务决策方面与本公司保持一致，自此本公司的表决权已达到章程中规定的可以决定重大财务和经营决策的比例，因此，本公司认为对苏州热电拥有控制权。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海南发电	直接控股	海南省海口市	1,326,419,587 元	投资建设和经营各类型的发电厂； 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 发电厂工程总承包及设备维修服务；技术咨询服	91.80%	91.80%
华能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瑞金发电”）	直接控股	江西省赣州市	536,923,299 元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及相关工程	100%	100%
华能应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应城热电”）	直接控股	湖北省应城市	650,000,000 元	电厂建设、经营、管理、电力、热力生产销售	100%	100%
黑龙江发电	直接控股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783,350,000 元	电力（热力）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 生产经营管理	100%	100%
华能鹤岗发电有限公司*（“鹤岗发电”）	间接控股	黑龙江省鹤岗市	1,092,550,000 元	电力建设、生产及销售	64%	64%
华能新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新华发电”）	间接控股	黑龙江省大庆市	284,880,000 元	发电；发电设备修理	70%	70%
华能同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同江发电”）	间接控股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330,000,000 元	风力发电、风力发电场运营、规划、 设计及风电咨询服务	82.85%	82.85%
华能大庆热电有限公司*（“大庆热电”）	间接控股	黑龙江省大庆市	630,000,000 元	发电类、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	100%
大庆绿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绿源风电”）	间接控股	黑龙江省大庆市	451,000,000 元	风力发电	100%	100%
华能伊春热电有限公司*（“伊春热电”）	间接控股	黑龙江省伊春市	534,000,000 元	电力建设、生产及销售；热力生产和销售	100%	100%
华能黑龙江能源销售有限公司*（“黑龙江能源销售”）	间接控股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210,000,000 元	供电营业；热力、热水的生产	100%	100%
肇东华能热力有限公司*（“肇东热力”）	间接控股	黑龙江省绥化市	10,000,000 元	热力生产、供应	100%	100%
吉林发电	直接控股	吉林省长春市	1,917,130,000 元	电力（热力）项目	100%	100%
华能临江聚宝水电有限公司**（“聚宝水电”）	间接控股	吉林省临江市	20,000,000 元	水电开发及运营；光伏发电的开发、建设及运营	100%	100%
华能吉林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吉林能源销售”）	间接控股	吉林省长春市	210,000,000 元	热力生产、供应；电力供应	100%	100%
华能吉林生物发电有限公司**（“吉林生物发电”）	间接控股	吉林省长春市	183,800,000 元	生物质发电	100%	100%
山东发电	直接控股	山东省济南市	4,241,460,000 元	电力（热力）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管理	80%	80%

* 上述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发电之子公司。

** 上述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吉林发电之子公司。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能济宁新能源有限公司*（“济宁新能源”）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宁市	38,000,000元	对光伏发电、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	80%	100%
华能淄博博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淄博光伏”）	间接控股	山东省淄博市	22,000,000元	太阳能发电、销售	80%	100%
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日照热力”）	间接控股	山东省日照市	52,000,000元	城市供热建设、维护及运营；供热工程设计与施工	80%	100%
华能莱芜新能源有限公司*（“莱芜新能源”）	间接控股	山东省莱芜市	68,000,000元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	80%	100%
华能山东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泗水新能源”）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宁市	36,000,000元	太阳能并网发电	80%	100%
华能山东电力热力营销有限公司*（山东发电营销公司）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南市	200,000,000元	电力热力产品销售及服务，电力行业投资	80%	100%
华能山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山东发电信息公司”）	间接控股	山东省青岛市	80,000,000元	信息技术及管理咨询服务	80%	100%
华能蓬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蓬莱风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蓬莱市	177,210,000元	风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及管理	80%	100%
华能沾化新能源有限公司*（“沾化新能源”）	间接控股	山东省滨州市	155,360,000元	风力发电、光伏发电	80%	100%
华能烟台八角热电有限公司*（“八角热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烟台市	401,168,000元	发电项目筹建	80%	100%
华能威海海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海埠光伏”）	间接控股	山东省威海市	24,960,000元	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电力的销售	80%	100%
华能淄博白杨河发电有限公司*（“白杨河发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淄博市	1,098,567,344元	电力生产、上网销售；热力生产、供应	80%	100%
华能烟台发电有限公司*（“烟台发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烟台市	547,479,100元	电力、热力的生产及销售	80%	100%
黄台发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南市	1,391,878,400元	电力生产，供热经营	72%	90%
华能德州热力有限公司*（“德州热力”）	间接控股	山东省德州市	20,000,000元	城市供热建设、维护及运营	68%	85%
华能东营新能源有限公司*（“东营新能源”）	间接控股	山东省东营市	69,079,300元	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风力发电及售电	56%	70%
华能山东发电检修科技有限公司*（“检修公司”）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南市	50,000,000元	电力工程设计、建设、施工	76.55%	100%
华能山东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山东燃料公司”）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南市	100,000,000元	煤炭批发经营	76.55%	100%
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泰山电力”）	间接控股	山东省泰安市	456,568,000元	电力、热力项目的开发、投资、管理	45.22%	56.53%
华能山东泰丰新能源有限公司*（“泰丰新能源”）	间接控股	山东省泰安市	200,000,000元	光伏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	27.13%	60%
山东聊城热电物业有限责任公司*（“聊城物业”）	间接控股	山东省聊城市	50,658,000元	房屋及生活设施维护，绿化清洁、公路货运	33.92%	75%
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日照发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日照市	1,245,587,900元	供热；按照电力业务许可证载明的范围从事电力业务	88.80%	100%

*上述公司为山东发电之子公司，由于本公司持有山东发电80%权益，因此本公司在山东发电持有上述子公司权益基础上间接持有其80%权益；
 山东发电直接持有山东燃料公司和检修公司58%权益，同时通过山东发电之子公司白杨河发电、黄台发电、烟台发电、临沂发电、聊城热电及运河发电对山东燃料公司和检修公司合计持有37.68%权益（按对上述子公司的持股比例计算）；因此本公司间接持有检修公司、山东燃料公司76.55%权益；
 本公司直接持有日照发电44%权益，山东发电直接持有日照发电56%权益，因此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日照发电88.80%权益；
 泰丰新能源、聊城物业为山东发电持股56.53%的子公司泰山电力的子公司，泰山电力持有泰丰新能源60%权益，持有聊城物业75%权益，因此本公司分别间接持有泰丰新能源和聊城物业27.13%和33.92%的权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能山东如意煤电有限公司*（“如意煤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南市	1,200,000,000 元	电力、煤炭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40%	100%
华能嘉祥发电有限公司**（“嘉祥发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宁市	638,000,000 元	火力发电，电器设备的维修	40%	100%
华能曲阜热电有限公司**（“曲阜热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曲阜市	300,932,990 元	电力、热力生产销售	40%	100%
华能济宁高新区热电有限公司**（“济宁热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宁市	78,699,760 元	供热、发电	40%	100%
华能山东（香港）投资有限公司**（“香港投资”）	间接控股	香港	10,000 港元	电力（热力）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管理	80%	100%
山东丝路国际电力有限公司**（“山东丝路”）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南市	35,000,000 元	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普通货运	80%	100%
山东长岛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长岛风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烟台市	33,500,000 元	风力发电、上网销售	48%	60%
华能荣成新能源有限公司*（“荣成新能源”）	间接控股	山东省荣成市	36,540,000 元	风力发电	48%	100%
华能济宁运河发电有限公司**（“运河发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济宁市	696,355,300 元	电力（热力）生产及上网销售	78.68%	98.35%
华能临沂发电有限公司**（“临沂发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临沂市	1,093,313,400 元	发电	60%	75%
聊城昌润国电热力有限公司**（“聊城昌润”）	间接控股	山东省聊城市	130,000,000 元	供热经营；水电暖安装、维修	60%	75%
临沂蓝天热力有限公司**（“蓝天热力”）	间接控股	山东省临沂市	36,000,000 元	供热、热力管网维护、电力销售	54.40%	68%
烟台 500 供热有限公司**（“烟台 500”）	间接控股	山东省烟台市	20,500,000 元	集中供热服务；水暖、管道安装服务	64%	80%
聊城热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聊城市	610,670,000 元	电力热力生产销售	60%	100%
华能莱芜发电有限公司*（“莱芜发电”）	间接控股	山东省莱芜市	1,800,000,000 元	电力生产	64%	80%
中原燃气	直接控股	河南省驻马店市	400,000,000 元	天然气发电	90%	90%

* 山东发电持有这些公司一半或一半以上的权益，占这些公司权益的最大份额（或与其他股东同占 50% 份额）。山东发电通过委任高级管理人员、制订年度预算及确定员工薪酬等实质控制这些公司的经营。此外，这些公司的权益持有人在历史期间一直与山东发电在投票时保持一致。同时这些权益持有人于 2016 年陆续签署了书面的一致行动确认函，同意在保障其合法权益情况下，在这些公司的重大财务和经营决策上与山东发电保持一致。因此，山东发电认为对这些公司拥有控制权。

** 上述公司为山东发电之子公司，由于本公司持有山东发电 80% 权益，因此本公司在山东发电持有上述子公司权益基础上间接持有其 80% 权益；嘉祥发电、曲阜热电和济宁热电为山东发电持股 50% 的子公司如意煤电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公司间接持有如意煤电、嘉祥发电、曲阜热电和济宁热电 40% 权益。

上述子公司与本公司于合并前后均受华能集团公司最终控制。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c)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威海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山东省威海市	1,822,176,621 元	发电	60%	60%
华能淮阴发电有限公司（“淮阴发电公司”）	直接控股	江苏省淮安市	265,000,000 元	发电	100%	100%
大地泰泓	直接控股	内蒙古自治区化德县	196,400,000 元	风能开发和利用	100%	100%
华能沾化热电有限公司（“沾化热电”）	直接控股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县	190,000,000 元	电能、热能生产销售	100%	100%
山东华鲁海运有限公司（“海运公司”）	直接控股	山东省龙口市	100,000,000 元	国内沿海各港间货物运输	53%	53%
华能青岛港务有限公司（“青岛港”）	直接控股	山东省青岛市	219,845,000 元	港口货物装卸、港口内运输、 仓储（不含危险品）、港区内 货运站和中转站、水运物资供应	51%	51%
罗源湾海港	直接控股	福建省罗源县	482,490,000 元	港口管理，港口货物装卸，提供信息咨询， 水运物资补充供应，对港口业的投资开发，港区内 运输、仓储、货运站、中转站	51%	51%
英大置业*	间接控股	福建省罗源县	50,000,000 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房地产中介服务；仓储（不含化学危险物品）、 货物装卸服务；销售机械电子设备、 钢材、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化学危险物品）； 商品信息服务、广告服务	51%	100%
新环源*	间接控股	福建省罗源县	93,200,000 元	矿泉水开发、加工、销售； PET 饮料瓶、瓶胚、饮料盖 加工及销售；电力设备加工、 生产、安装；内部职工培训 售电业务；经销原煤、精煤	51%	100%
山西孝义能源	间接控股	山西省孝义市	100,000,000 元		51%	100%

* 英大置业和新环源为罗源湾海港的全资子公司。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c)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及 主要经营地及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表决权 比例(%)
滇东能源	直接控股	云南省富源县	3,769,140,000 元	电力项目投资、发电生产及销售、 煤炭项目投资、开发、生产及经营管理	100%	100%
滇东雨汪	直接控股	云南省富源县	1,700,740,000 元	电力项目投资、发电生产及销售、 煤炭项目投资、开发、生产及经营管理	100%	100%
华能苏子河水能开发有限公司（“苏子河”）	直接控股	辽宁省新宾满族自治县	50,000,000 元	水力发电、水产养殖、农业灌溉等	100%	100%
恩施市马尾沟流域水电发展有限公司（“恩施水电”）	直接控股	湖北省恩施市	101,080,000 元	马尾沟流域水电资源开发、水力发电及库区养殖	100%	100%
华能洛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洛阳热电”）	直接控股	河南省洛阳市	600,000,000 元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及销售	80%	80%
华能金陵燃机热电有限公司*（“金陵燃机热电”）	直接控股	江苏省南京市	356,350,000 元	建设、管理热电厂及相关工程	51%	72%
华能驻马店风电有限责任公司（“驻马店风电”）	直接控股	河南省驻马店市	30,000,000 元	风力发电、新能源开发与利用	90%	90%
中新电力（私人）有限公司（“中新电力”）	直接控股	新加坡	1,476,420,585 美元	投资控股	100%	100%
大士能源	间接控股	新加坡	1,433,550,000 新元	投资控股	100%	100%
Tuas Power Supply Pte Ltd.	间接控股	新加坡	500,000 新元	电力销售	100%	100%
TP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	间接控股	新加坡	2 新元	提供环保工程服务	100%	100%
TPGS Green Energy Pte Ltd.	间接控股	新加坡	1,000,000 新元	提供公用事业服务	75%	75%
New Earth Pte Ltd.	间接控股	新加坡	10,111,841 新元	废物循环利用咨询	100%	100%
New Earth Singapore Pte Ltd.	间接控股	新加坡	17,816,050 新元	工业废物管理及循环利用	100%	100%
徐州市铜山区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江苏省徐州市	3,000,000 元	风力发电	100%	100%
洛阳阳光热电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河南省洛阳市	250,000,000 元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	100%	100%

* 根据本公司与持有金陵燃机热电 21% 权益的另一股东签署的一致行动确认函，该股东同意在保障其合法权益情况下，在金陵燃机热电的重大财务和经营决策上与本公司保持一致，因此本公司认为对金陵燃机热电拥有控制权。

** 铜山协合风电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铜山风电的子公司。

*** 阳光热电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洛阳热电的子公司。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d)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其中山东发电为合并口径数据),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山东发电 20%	沁北发电公司 40%	北京热电 59%	珞璜发电公司 40%	威海发电公司 40%	金陵发电公司 40%	岳阳发电公司 45%	石洞口发电公司 50%	杨柳青热电 45%	其他非重大子公司	合计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非流动资产	38,234,837,989	10,912,965,928	5,971,922,680	3,797,880,035	4,843,193,290	5,211,194,022	4,909,020,121	3,797,427,063	2,415,020,783		
流动资产	7,879,944,961	1,278,903,021	527,897,017	836,418,256	742,238,309	656,896,280	720,042,412	336,614,643	310,868,370		
非流动负债	(18,982,322,105)	(1,797,481,782)	(27,656,802)	(221,853,803)	(93,000,068)	(1,672,387,941)	(1,143,213,269)	(893,640,000)	(176,248,387)		
流动负债	(17,182,047,405)	(6,873,388,252)	(1,455,354,886)	(1,752,312,597)	(2,449,842,227)	(1,566,706,958)	(2,126,932,990)	(1,454,212,263)	(632,984,99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权益	7,368,720,536	3,520,998,915	5,016,808,009	2,660,131,891	3,042,589,304	2,628,995,403	2,358,916,274	1,786,189,443	1,916,655,774		
少数股东权益账面价值	1,473,744,107	1,422,315,147	2,960,485,885	1,043,034,682	1,217,035,721	1,051,619,821	1,074,889,642	893,094,722	861,599,598	6,811,050,451	18,808,869,776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山东发电	沁北发电公司	北京热电	珞璜发电公司	威海发电公司	金陵发电公司	岳阳发电公司	石洞口发电公司	杨柳青热电	其他非重大子公司	合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六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10,252,456,540	2,086,616,199	2,087,641,603	1,064,294,888	1,531,803,067	1,850,265,607	1,254,337,900	1,049,675,828	951,704,494		
净（亏损）/利润	(14,519,013)	(72,352,336)	307,533,767	(124,525,343)	155,346,062	180,227,231	19,671,008	127,990,880	51,159,357		
综合收益总额	(39,096,427)	(72,352,336)	307,533,767	(124,525,343)	155,346,062	180,227,231	19,671,008	127,990,880	51,159,3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净（亏损）/利润	(718,408)	(28,940,934)	181,444,923	(49,810,137)	62,138,425	72,090,892	8,851,954	63,995,440	23,021,711	(82,486,505)	249,587,3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的其他综合收益	(4,915,483)	-	-	-	-	-	-	-	-	233,058	(4,682,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146,381	759,011,396	1,101,330,676	99,214,501	166,633,613	453,526,896	411,889,768	224,193,333	268,940,72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8,509,596)	(122,513,204)	(656,247,870)	(139,682,003)	(113,767,900)	(6,939,358)	(130,175,968)	(14,966,242)	(26,090,838)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											
现金流量净额	174,905,640	(571,219,999)	(412,967,039)	88,508,454	46,978,944	(263,388,813)	(155,954,785)	(360,654,516)	(263,226,9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净增加/（减少）	445,203,227	65,278,193	32,642,596	48,040,952	99,844,657	183,198,725	125,759,015	(151,427,425)	(20,377,081)		
宣告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165,965,092	-	-	-	-	189,007,525	-	-		
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195,769,417	523,654,228	-	-	-	-	-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d)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山东发电 20%	沁北发电公司 40%	北京热电 59%	珞璜发电公司 40%	威海发电公司 40%	金陵发电公司 40%	岳阳发电公司 45%	石洞口发电公司 50%	杨柳青热电 45%	其他非重大子公司	合计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非流动资产	37,457,308,237	11,217,998,233	5,242,913,990	3,802,564,792	4,988,112,379	5,407,744,114	4,919,608,684	3,917,339,886	2,482,057,314		
流动资产	8,075,519,829	1,472,191,643	1,041,957,486	864,068,703	508,492,587	649,446,249	826,089,409	380,641,077	563,023,106		
非流动负债	(17,450,673,160)	(2,206,585,656)	(28,759,701)	(280,740,575)	(104,951,798)	(1,773,332,353)	(1,145,627,477)	(1,055,640,000)	(187,970,003)		
流动负债	(18,189,524,081)	(6,475,340,240)	(1,665,749,594)	(1,601,235,687)	(2,504,409,926)	(1,835,089,838)	(1,828,581,253)	(1,584,142,400)	(991,614,000)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权益	7,396,889,989	4,008,263,980	4,590,362,181	2,784,657,233	2,887,243,242	2,448,768,172	2,771,489,363	1,658,198,563	1,865,496,417		
少数股东权益账面价值	1,479,377,998	1,617,221,174	2,660,128,901	1,092,844,819	1,154,897,297	979,528,929	1,245,145,213	829,099,282	838,577,888	6,932,872,556	18,829,694,057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山东发电	沁北发电公司	北京热电	珞璜发电公司	威海发电公司	金陵发电公司	岳阳发电公司	石洞口发电公司	杨柳青热电	其他非重大子公司	合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营业收入	8,520,975,234	2,258,084,932	2,296,126,406	1,094,395,239	1,462,198,349	1,758,998,391	946,549,989	946,263,027	881,841,716		
净利润	2,002,883,649	404,348,518	520,687,158	133,861,304	368,028,778	438,746,100	98,923,398	204,277,778	143,900,564		
综合收益总额	2,001,182,726	404,348,518	520,687,158	133,861,304	368,028,778	438,746,100	98,923,398	204,277,778	143,900,5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277,155,348	161,739,407	307,205,423	53,544,522	147,211,511	175,498,440	44,515,529	102,138,889	64,755,254	997,438,948	2,331,203,271
归属于少数股东											
的其他综合收益	(340,185)	-	-	-	-	-	-	-	-	786,446	446,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485,469	1,038,711,486	928,759,517	538,797,382	501,552,733	807,245,308	349,230,632	559,771,812	390,724,546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137,536,505)	(117,235,252)	(801,137,475)	(16,795,886)	(92,271,586)	40,141,523	(28,107,239)	(86,671,735)	(318,893,719)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558,303)	(1,003,634,995)	(100,000,000)	(421,818,114)	(127,685,159)	(837,035,788)	(319,416,812)	(407,776,043)	(75,837,8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净（减少）/增加	(1,512,609,290)	(82,158,761)	27,622,042	100,183,382	281,595,988	10,351,043	1,706,581	65,324,034	(4,007,028)		
宣告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	-	308,923,156	-	-	-		
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	-	80,000,000	-	-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合营企业		
-重要的合营企业	2,869,486,443	2,969,438,196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	17,539,222	23,173,322
联营企业		
-重要的联营企业	13,878,812,452	13,996,267,310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3,135,946,227	3,062,594,746
小计	19,901,784,344	20,051,473,574
减：减值准备	336,180,394	336,180,394
合计	19,565,603,950	19,715,293,18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a)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注册资本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时代航运	上海市	上海市	国际船舶普通货物运输，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各港间货物运输，国内水路货物运输服务	50%		权益法	1,200,000,000 元
江苏南通发电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	电厂的经营管理及相关工程的建设 电力等能源项目投资及管理		50%**	权益法	1,596,000,000 元
香港能源	香港	香港		50%***	权益法	10,000 港元	
联营企业							
四川水电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及相关工程	49%		权益法	1,469,800,000 元
深圳能源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能源及相关行业投资	25.02%		权益法	3,964,491,597 元
华能财务*	北京市	北京市	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20%		权益法	5,000,000,000 元
邯峰发电*	河北省邯郸市	河北省邯郸市	发电	40%		权益法	1,975,000,000 元
集团燃料*	北京市	北京市	煤炭批发经营；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经济信息咨询	50%		权益法	3,000,000,000 元
海南核电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	核电站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生产、销售电力及相关产品	30%		权益法	2,059,334,000 元

* 华能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 本公司通过持有 70% 股权的子公司间接持有江苏南通发电的股权。该子公司持有江苏南通发电 50% 股权。

*** 本公司通过持有 80% 股权的子公司间接持有香港能源的股权。该子公司持有香港能源 50% 股权。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b)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以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上述主要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对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时代航运		江苏南通发电		香港能源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公司总额						
流动资产	652,522,741	883,120,725	753,992,180	815,359,261	1,612,592,320	636,996,490
非流动资产	4,920,214,732	5,335,408,516	5,914,282,143	6,075,099,641	10,027,825,667	7,218,921,139
流动负债	(2,919,266,696)	(3,177,880,670)	(2,500,343,230)	(2,600,257,971)	(751,987,346)	(5,847,244,034)
非流动负债	(1,269,278,908)	(1,506,075,200)	(1,656,218,750)	(1,931,218,750)	(8,723,607,406)	-
净资产	1,384,191,869	1,534,573,371	2,511,712,343	2,358,982,181	2,164,823,235	2,008,673,595
包含于上述资产和负债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8,051,335	203,017,891	251,677,384	96,500,894	899,642,664	533,282,240
流动金融负债（不包括应付款项、 其他应付款项及预计负债）	(2,586,348,719)	(2,681,857,159)	(988,089,334)	(2,270,600,521)	(545,373,272)	(4,639,363,907)
非流动金融负债（不包括应付款项、 其他应付款项及预计负债）	(1,269,278,908)	(1,506,075,200)	(1,607,781,250)	(1,931,218,750)	(8,723,607,406)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b)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时代航运		江苏南通发电		香港能源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1,936,740,072	1,473,639,879	324,094,374	1,510,005,571	-	-
归属于合营企业股东的（亏损）/利润	(150,381,502)	(164,815,895)	152,730,162	369,888,854	-	-
归属于合营企业股东的 综合（亏损）/收益总额	(150,381,502)	(164,815,895)	152,730,162	369,888,854	-	-
合营企业向本公司分配的股利	-	-	-	-	-	-
包含于上述利润中：						
折旧和摊销	181,518,915	170,425,446	199,294,721	196,978,630	-	-
利息收入	637,359	592,725	-	1,132,806	-	-
利息支出	80,244,438	90,558,921	58,957,217	68,713,817	-	-
所得税费用	-	-	51,797,509	114,080,771	-	-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调节至本公司占合营企业的份额：						
合营企业净资产总额	1,384,191,869	1,534,573,371	2,511,712,343	2,358,982,181	2,164,823,235	2,008,673,595
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50%	50%	50%	50%	50%	50%
本公司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692,095,935	767,286,686	1,255,856,172	1,179,491,091	1,082,411,618	1,004,336,798
加：调整影响	18,323,621	18,323,621	-	-	(179,200,903)	-
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金额	710,419,556	785,610,307	1,255,856,172	1,179,491,091	903,210,715	1,004,336,798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c)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以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上述主要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四川水电公司		深圳能源		华能财务		邯峰发电		集团燃料		海南核电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总额												
流动资产	1,580,371,947	1,245,156,587	15,219,760,000	14,021,440,000	16,568,183,555	13,919,341,460	1,031,757,209	806,432,557	4,514,269,442	4,642,796,620	2,754,641,054	2,608,909,081
非流动资产	14,529,436,288	14,710,106,711	50,615,280,000	46,584,060,000	20,451,298,936	18,055,386,034	2,498,753,587	2,616,638,700	4,192,424,638	4,269,519,779	22,949,597,142	23,939,920,702
流动负债	(2,358,615,064)	(2,410,462,411)	(19,054,450,000)	(16,564,310,000)	(30,612,683,909)	(25,344,345,819)	(1,042,199,121)	(1,045,876,482)	(1,825,101,494)	(1,939,209,700)	(3,510,829,595)	(3,330,580,643)
非流动负债	(8,853,003,212)	(8,901,599,258)	(21,924,180,000)	(19,395,060,000)	(69,008,992)	(57,368,001)	(50,267,740)	(37,102,644)	(3,291,271,992)	(3,432,325,692)	(17,650,012,330)	(18,356,288,528)
净资产	4,898,189,959	4,643,201,629	24,856,410,000	24,646,130,000	6,337,789,590	6,573,013,674	2,438,043,935	2,340,092,131	3,590,320,594	3,540,781,007	4,543,396,271	4,861,960,612
于联营企业的股东	3,652,439,273	3,483,910,426	21,270,546,209	21,610,140,392	6,337,789,590	6,573,013,674	2,438,043,935	2,340,092,131	3,436,578,616	3,378,952,288	4,543,396,271	4,861,960,612
归属于联营企业的少数股东	1,245,750,686	1,159,291,203	3,585,863,791	3,035,989,608	-	-	-	-	153,741,978	161,828,719	-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截至 2017 年	截至 2016 年	截至 2017 年	截至 2016 年	截至 2017 年	截至 2016 年	截至 2017 年	截至 2016 年	截至 2017 年	截至 2016 年	截至 2017 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1,086,608,486	1,079,569,987	5,716,212,000	4,493,292,000	617,548,905	529,277,110	1,143,227,338	1,065,687,159	8,958,706,382	5,518,735,568	909,644,319	616,630,356
归属于联营企业股东的利润	168,528,847	186,518,065	289,824,002	678,040,596	312,177,515	296,417,515	44,126,593	239,018,348	59,144,190	24,765,174	(389,158,927)	(109,419,503)
归属于联营企业股东的												
其他综合（亏损）/收益	-	-	(34,730,002)	(534,730,002)	32,400,975	(83,179,390)	-	-	(1,517,866)	3,107,714	7,612,243	-
归属于联营企业股东的												
综合收益总额	168,528,847	186,518,065	255,094,000	143,310,594	344,578,490	213,238,125	44,126,593	239,018,348	57,626,324	27,872,888	(381,546,684)	(109,419,503)
联营企业向本公司分配的股利	-	-	148,761,251	198,348,332	116,000,000	-	-	-	-	-	-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c)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四川水电公司		深圳能源		华能财务		邯峰发电		集团燃料		海南核电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调节至占联营企业的份额												
联营公司净资产总额	3,652,439,273	3,483,910,426	21,270,546,209	21,610,140,392	6,337,789,590	6,573,013,674	2,438,043,935	2,340,092,131	3,436,578,616	3,378,952,288	4,543,396,271	4,861,960,612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	49%	49%	25.02%	25.02%	20%	20%	40%	40%	50%	50%	30%	30%
本公司享有的联营企业												
净资产份额	1,789,695,244	1,707,116,109	5,320,827,132	5,405,776,619	1,267,557,918	1,314,602,735	975,217,574	936,036,852	1,718,289,308	1,689,476,144	1,363,018,881	1,458,588,184
加：调整影响	418,745	418,745	1,160,572,912	1,160,572,912	(39,485)	-	271,552,263	293,082,348	16,520,862	16,520,862	(4,818,902)	14,075,800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金额	<u>1,790,113,989</u>	<u>1,707,534,854</u>	<u>6,481,400,044</u>	<u>6,566,349,531</u>	<u>1,267,518,433</u>	<u>1,314,602,735</u>	<u>1,246,769,837</u>	<u>1,229,119,200</u>	<u>1,734,810,170</u>	<u>1,705,997,006</u>	<u>1,358,199,979</u>	<u>1,472,663,984</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d)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如下：

对单独不重要的且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相应持股比例计算的在这些合营及联营企业下列项目中的合计数分别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金额	3,153,485,449	3,085,768,068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归属于合营及联营企业股东的利润	23,625,442	(4,031,836)
归属于合营及联营企业股东的 综合收益总额	23,625,442	(4,031,836)

(e)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 期累积的损失 (经重述)	本期未确认的损益	本期末累积 未确认的损失
天津煤气化	(144,144,423)	(25,924,785)	(170,069,208)
营口港	(18,479,673)	215,439	(18,264,234)
合计	(162,624,096)	(25,709,346)	(188,333,442)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

本公司董事和一些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层”）行使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的职能。高级管理层审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内部报告，以评价经营分部的业绩及分配资源。本公司基于该类内部报告确定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经营分部分为中国电力分部、新加坡分部和其他分部。中国电力分部在中国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厂。新加坡分部在新加坡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厂以及向市场销售电力。其他分部主要在中国经营港口和运输业务。

高级管理层基于经调整的当期税前利润评价分部业绩。该经调整的当期税前利润剔除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利收益以及总部行使集中管理与资源分配职能有关的经营成果。

经营分部资产不包括预付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及不归属于任何经营分部的与总部行使集中管理与资源分配职能有关的资产（“总部资产”），经营分部负债不包括当期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不归属于任何经营分部的与总部行使集中管理与资源分配职能有关的负债（“总部负债”）。上述不符合经营分部定义的资产及负债列示为分部资产及分部负债调节至资产负债表中总资产及总负债之调节项。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中国电力分部	新加坡分部	其他分部	总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总收入	66,384,777,538	4,893,158,103	333,282,002	71,611,217,643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177,528,930)	(177,528,930)
对外交易收入	66,384,777,538	4,893,158,103	155,753,072	71,433,688,713
分部经营成果	2,057,236,227	(295,187,426)	(54,403,169)	1,707,645,632
利息收入	59,216,679	35,281,176	735,888	95,233,743
利息费用	(4,296,671,464)	(226,908,159)	(77,495,052)	(4,601,074,675)
资产减值损失	4,104	(899,507)	-	(895,403)
折旧及摊销费用	(8,990,463,897)	(458,019,033)	(103,216,786)	(9,551,699,716)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净（损失）/收益	(115,484)	147,973	-	32,489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收益/（损失）	132,941,673	-	(22,588,238)	110,353,435
所得税费用	(742,135,459)	50,576,490	(3,241,331)	(694,800,300)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总收入	59,991,182,195	4,015,850,721	256,338,786	64,263,371,702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113,976,436)	(113,976,436)
对外交易收入	59,991,182,195	4,015,850,721	142,362,350	64,149,395,266
分部经营成果	14,008,304,921	(255,736,197)	(155,399,288)	13,597,169,436
利息收入	50,673,650	35,329,812	241,053	86,244,515
利息费用	(3,945,166,140)	(246,223,479)	(65,495,007)	(4,256,884,626)
资产减值损失	(361,271,804)	550,180	(202,126)	(360,923,750)
折旧及摊销费用	(8,650,758,492)	(391,044,940)	(100,376,807)	(9,142,180,239)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净损失	(43,541,828)	(4,000)	-	(43,545,828)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收益/（损失）	508,645,160	-	(73,970,734)	434,674,426
所得税费用	(3,399,782,421)	42,528,922	4,354,348	(3,352,899,15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中国电力分部	新加坡分部	其他分部	总计
2017 年 6 月 30 日				
分部资产	332,487,584,970	28,186,420,371	11,562,702,203	372,236,707,544
其中：				
非流动资产（不含金融资产及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增加	9,879,683,097	144,259,467	346,463,373	10,370,405,937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429,556,545	-	2,981,503,307	15,411,059,852
对合营企业投资	2,166,606,109	-	720,419,556	2,887,025,665
分部负债	(267,067,251,341)	(14,365,311,448)	(5,186,825,975)	(286,619,388,764)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分部资产	331,939,957,016	28,141,718,262	11,789,504,366	371,871,179,644
其中：				
非流动资产（不含金融资产及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年增加	34,552,008,124	230,974,067	854,484,365	35,637,466,556
对联营公司投资	12,527,711,139	-	2,880,367,788	15,408,078,927
对合营公司投资	2,202,001,211	-	790,610,307	2,992,611,518
分部负债	(246,200,555,384)	(14,027,606,484)	(5,620,514,585)	(265,848,676,453)

将分部经营结果调节至税前利润：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7 年	2016 年 (经重述)
分部经营结果	1,707,645,632	13,597,169,436
调节项：		
与总部有关的亏损	(152,361,435)	(296,338,271)
华能财务投资收益	62,435,503	59,283,5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14,240,500	103,162,780
税前利润	1,731,960,200	13,463,277,448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续）

将分部资产调节至总资产：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分部资产	372,236,707,544	371,871,179,644
调节项：		
对华能财务的投资	1,267,518,433	1,314,602,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6,589,038	2,447,647,786
预付当期所得税	254,020,089	204,181,6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52,550,503	3,560,927,756
总部资产	364,763,322	360,856,570
	<hr/>	<hr/>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总资产	380,442,148,929	379,759,396,092
	<hr/> <hr/>	<hr/> <hr/>

将分部负债调节至总负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分部负债	(286,619,388,764)	(265,848,676,453)
调节项：		
当期所得税负债	(250,064,900)	(572,515,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0,675,097)	(1,429,859,071)
总部负债	(3,884,801,481)	(4,717,620,935)
	<hr/>	<hr/>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总负债	(292,064,930,242)	(272,568,671,892)
	<hr/> <hr/>	<hr/> <hr/>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续）

其他重要项目：

	报告分部合计	总部	对华能财务 的投资收益	总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70,232,721,024	-	-	70,232,721,024
主营业务成本	(62,504,558,926)	-	-	(62,504,558,926)
利息费用	(4,601,074,675)	(61,565,866)	-	(4,662,640,541)
折旧及摊销费用	(9,551,699,716)	(21,183,086)	-	(9,572,882,802)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净收益/(损失)	32,489	(4,042)	-	28,447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110,353,435	-	62,435,503	172,788,938
所得税费用	(694,800,300)	-	-	(694,800,300)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主营业务收入	63,642,130,141	-	-	63,642,130,141
主营业务成本	(45,142,026,401)	-	-	(45,142,026,401)
利息费用	(4,256,884,626)	(66,175,967)	-	(4,323,060,593)
折旧及摊销费用	(9,142,180,239)	(25,793,729)	-	(9,167,973,968)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净损失	(43,545,828)	(8,673)	-	(43,554,501)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434,674,426	-	59,283,503	493,957,929
所得税费用	(3,352,899,151)	-	-	(3,352,899,151)

地区信息：

(a) 外部收入位于下列国家中：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中国	66,540,530,610	60,133,544,545
—新加坡	4,893,158,103	4,015,850,721
合计	71,433,688,713	64,149,395,266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报告（续）

(b) 非流动资产（不含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位于下列国家中：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中国	298,725,720,260	300,333,461,238
—新加坡	23,600,756,292	23,369,766,060
合计	<u>322,326,476,552</u>	<u>323,703,227,298</u>

(c)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交易收入中比例等于或大于 10% 的主要客户资料如下：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13,157,353,760	18.42%	12,551,867,979	19.57%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华能集团公司	北京市	实业投资经营及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从事信息、交通运输、新能源、环保相关产业及产品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及销售	国有独资公司	曹培玺
华能开发公司	北京市	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开发投资经营以出口为主的其他相关企业	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曹培玺

本公司的最终控股母公司为华能集团公司。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1) 母公司情况（续）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货币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华能集团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华能开发公司	美元	450,000,000	450,000,000

(c)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	金额	%
华能集团公司*	2,101,264,402	13.82	2,101,264,402	13.82
华能开发公司	5,066,662,118	33.33	5,066,662,118	33.33

*其中包括华能集团公司之一家注册于香港的全资子公司持 H 股比例约为 3.11%；华能集团公司之一家境内子公司持 A 股比例约为 0.49%。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1)。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此外，本期或上期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天津煤气化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及华能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天成融资租赁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及华能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霞浦核电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及华能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石岛湾核电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及华能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石粉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鲁西燃料	本公司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山东鲁意	本公司子公司之合营公司
营口港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阳泉煤电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兴港电力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u>关联企业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系子公司
西安热工及其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	同系子公司
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甘肃华亭煤电股份公司	同系子公司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系子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华家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澜沧江水电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同系子公司
华能海南实业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白山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核电开发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西藏雅鲁藏布江水电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西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煤业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综合产业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宁夏能源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陕西发电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新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甘肃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同系子公司

* 同系子公司为华能集团公司子公司中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附注八(5)、八(6)、八(7)披露时，将既是联营公司又是同系子公司的交易额和余额列示在本公司之同系子公司披露。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

(a)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u>	<u>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u>
华能集团公司	其他采购	179,685	-
同系子公司	燃煤采购款及运力 技术服务及	9,721,555,139	6,547,297,746
同系子公司	产业科技项目外包服务	434,665,926	441,460,777
同系子公司	购买辅助设备及产品	56,250,922	169,486,726
同系子公司	其他采购	14,051,072	-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燃煤采购款及运力	1,138,483,787	862,451,645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委托对方替代发电	3,242,462	-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燃煤采购款及运力	638,736,379	-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其他采购	13,395,176	25,106,563

(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u>	<u>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u>
华能集团公司	提供服务	732,206	-
同系子公司	销售发电额度	-	29,824,150
同系子公司	燃料销售	524,408,464	152,482,510
同系子公司	其他销售	5,361,976	13,017,305
同系子公司	提供服务	107,204	1,440,913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提供服务	16,876,760	3,751,898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5,420,940	5,421,453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续）

(c) 关联受托管理及委托管理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情况表：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 托管收益
华能集团公司	华能国际	电力资产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注（1）	850,000

本公司委托管理情况表：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委托资产类型	委托起始日	委托终止日	托管费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 托管费
华能国际	华能集团公司	电力资产、 煤炭资产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注（1）	12,475,000

注（1） 委托管理电力资产和受托管理电力资产管理费用的标准主要参考本公司单位装机容量的管理成本及委托管理电力资产和受托管理电力资产的装机容量而厘定；而委托管理煤炭资产管理费用的标准主要参考华能集团公司过往相关单位煤矿产能的管理成本，以及委托管理煤炭资产目前尚处于建设期可收取的管理费而厘定。

(d)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经重述)
华能开发公司	输变电设施	48,360,493	70,385,525
华能开发公司	土地	828,428	828,428
华能开发公司	办公楼	3,133,682	3,087,692
华能开发公司	房屋	1,890,000	3,040,000
同系子公司	办公楼及设备	54,080,113	58,457,070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经重述)
同系子公司	办公楼	801,801	841,892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灰场	-	540,54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续）

(e)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履行完毕
TPG（本公司之子公司）	12,683,660,287	2009 年 9 月 23 日	2024 年 9 月 22 日	否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履行完毕
华能集团公司*	186,984,755	1994 年 2 月 25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否
华能集团公司*	312,500,000	2009 年 6 月 17 日	2019 年 6 月 16 日	否
华能集团公司*	610,000,000	2014 年 3 月 13 日	2019 年 3 月 13 日	否
华能集团公司*	400,000,000	2014 年 3 月 24 日	2019 年 3 月 13 日	否
华能集团公司*	200,000,000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9 年 3 月 13 日	否
华能集团公司*	64,923,600	2009 年 11 月 22 日	2019 年 11 月 21 日	否
华能开发公司*	2,000,000,000	2009 年 5 月 19 日	2019 年 5 月 18 日	否
华能开发公司*	120,800,000	2008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否
华能开发公司**	4,000,000,000	2008 年 5 月 8 日	2018 年 5 月 8 日	否

* 此类担保为关联方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长期借款提供的担保。参见附注四(29)。

**此类担保为关联方为本公司长期债券提供的担保。参见附注四(30)。

(f) 关联方借款

关联方	提取金额	说明
华能集团公司	24,530,000	2017 年上半年借款提取金额
同系子公司	4,738,000,000	2017 年上半年借款提取金额

(g)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567,000	5,228,00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续）

(h) 其他关联交易

(1)利息支出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华能集团公司	17,420,741	14,375,541
华能开发公司	5,015	13,131,114
同系子公司	267,727,450	218,374,472

(2)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1,749,667	1,918,833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1,222,471	1,218,302
同系子公司	3,561,082	10,048,063

(3)关联方向本公司之子公司投入资本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同系子公司	121,912,061	-

(4)本公司对外投资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同系子公司	-	67,500,000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52,200,000	56,295,200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83,074,820	36,000,00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续）

(h) 其他关联交易（续）

(5)接受代垫前期费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同系子公司	4,000,000	11,563,568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178,909	-

(6)从关联方取得的融资租赁款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同系子公司	-	2,960,000,000

(7)从华能集团收购股权的关联方交易请参见附注五(1)。

(6) 存于关联公司的货币资金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存放于华能财务的活期存款	7,953,354,470	6,801,958,625
存放于长城证券的活期存款	3,830	2,102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存放于华能财务的活期存款的年利率为 0.35% 至 1.35%
 （2016 年 12 月 31 日：0.35% 至 1.35%）。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应收、应付关联公司款项的余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账面余额	占该款项余 额的百分比	账面余额	占该款项余 额的百分比
应收利息				
同系子公司	18,222	0.08%	749,756	3.39%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96,667	0.43%	106,333	0.48%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22,333,990	98.98%	21,111,519	95.40%
应收股利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505,000,000	79.00%	694,452,796	95.86%
工程物资				
预付同系子公司	61,684,101	1.77%	58,937,316	1.69%
在建工程				
预付同系子公司	28,791,114	0.10%	8,284,983	0.03%
预收账款				
预收同系子公司	2,959,206	0.53%	801,801	0.06%
预收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4,751,179	0.86%	-	-
其他流动资产				
应收同系子公司	13,810,000	0.42%	-	-
应收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67,000,000	2.04%	-	-
应收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80,000,000	2.43%	80,000,000	2.50%
其他流动负债				
应付同系子公司	-	-	23,240,000	0.08%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的关联公司余额，请分别参见附注四(4)、附注四(5)、附注四(6)、附注四(19)、附注四(20)、附注四(21)、附注四(24)、附注四(25)、附注四(26)、附注四(29)和附注四(31)。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上述应收及应付关联公司的款项无抵押、无担保。

此外，本公司向关联公司借入的借款余额或融资租赁款参见附注四(19)、附注四(29) 和附注四(3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8)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a)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同系子公司	364,970,180	892,323,308

(b) 燃料及运力采购承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同系子公司	4,123,865,900	1,258,099,020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609,353,052	831,074,284
合计	4,733,218,952	2,089,173,304

(c) 经营租赁承诺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同系子公司	229,071,598	286,339,498
华能开发公司	64,725,684	65,554,112
合计	293,797,282	351,893,61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或有事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
对 TPG 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	12,683,660,287	-	12,379,213,971

上述借款担保对本公司的经营无重大财务影响。

十、资本管理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本管理目标是保障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能持续营运，以为股东和其它权益持有人提供回报，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减低资金成本。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用负债比率管理资本结构。此比率按照负债总额（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之和）除以资产总额（如合并资产负债表列示）计算。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7 年度策略与 2016 年相同。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负债比率为 76.77%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71.77%)。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主要与发电设施的兴建工程及更新改造工程项目有关的并未在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已签约工程合同约为 226.71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人民币 210.79 亿元）。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签署了多项关于土地与房屋建筑物的经营性租赁协议。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于未来年度内的最低租赁支出为：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一年以内	168,233,178	187,494,834
一至二年	149,819,809	148,579,234
二至三年	31,823,198	92,307,520
三年以上	1,118,651,406	1,086,014,989
合计	<u>1,468,527,591</u>	<u>1,514,396,577</u>

此外，根据1994年6月本公司德州电厂（“德州电厂”）与山东省国土资源厅签订的为期三十年的德州电厂一期及二期土地使用的经营性租赁合同，自1994年6月起德州电厂一期及二期占地的年租金大约为人民币3,000万元。根据合同，年租金在签约日后的第五年调整一次，随后每隔三年再调整一次，租金调整幅度递增率应在前一年年租金的30%以内。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承诺事项（续）

(3) 燃料采购承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主要的燃煤采购合同承诺约为人民币316.28亿元（2016年12月31日（经重述）：人民币214.43亿元）。

此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其他长期燃料供应协议仅规定了最低、最高或预计采购量，并约定相关合同终止条件。相关采购承诺如下：

2017年6月30日			
	期间	采购量	预计单位价格
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2017-2039	280 万立方米/天*	2.31 元/立方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2023	5.41 亿立方米/年*	2.16 元/立方米
	2017-2023	4.50 亿立方米/年*	2.16 元/立方米
	2017-2023	5.41 亿立方米/年*	2.01 元/立方米
其他供应商	2017-2022	248 BBtu**/天	约 58,000 元/BBtu
	2023	247.5-256.6 BBtu**/天	约 57,000 元/BBtu
	2024-2028	49.9-81.5 BBtu**/天	约 64,000 元/BBtu
2016年12月31日 (经重述)			
	期间	采购量	预计单位价格
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2017-2039	280 万立方米/天*	2.31 元/立方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2023	5.41 亿立方米/年*	2.16 元/立方米
	2017-2023	4.50 亿立方米/年*	2.16 元/立方米
	2017-2023	5.41 亿立方米/年*	2.01 元/立方米
其他供应商	2017-2022	248 BBtu**/天	约 63,000 元/BBtu
	2023	247.5-256.6 BBtu**/天	约 63,000 元/BBtu
	2024-2028	49.9-59.0 BBtu**/天	约 70,000 元/BBtu

*此处为最高采购量，其余为最低或预计采购量

**BBtu 为 10 亿英国热量单位。

十二、 未决仲裁

于 2015 年 4 月，本公司之一家子公司的工程施工方由于对工程结算款的争议提起仲裁申请，要求该子公司补偿工程款及相关利息约人民币 8,346 万元。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由于该仲裁仍在进行之中，该未决仲裁可能产生的财务影响无法合理预计，因此未计提预提负债。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于2017年7月完成了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本期票据发行额为5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5年，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4.69%。

本公司于2017年7月完成了2017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本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为5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年，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4.75%。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公司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风险管理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对包括财务风险在内的各种风险进行管理，并制定了风险管理的一般原则和针对特殊风险的管理政策。根据风险重要程度落实至公司各个层面进行识别和确认，定期汇总分析，保持良好的交流渠道。

中新电力及其子公司面临与在中国境内经营的实体不同的金融风险，具有一系列的控制措施将风险带来的成本以及控制风险的成本保持在一个可接受的水平。管理层对风险管理进行持续评估以保证达到风险与控制的平衡。中新电力及其子公司具有书面确定的政策及财务授权的权限并定期审核。该类财务权限通过设定企业合同和投资的审批权限以降低和消除经营风险。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

(a) 汇率风险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于中国境内经营的实体存在长期外币借款，因而存在汇率风险。中新电力及其子公司所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其功能货币（新加坡元）外的美元应付账款所带来的汇率风险。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和外汇市场，以降低汇率风险。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参数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和欧元的汇率降低/提高 5%（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5%）和 3%（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3%），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会进一步确认汇兑损失/收益人民币 1.29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人民币 1.43 亿元）和人民币 0.08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人民币 0.09 亿元）。上述披露的敏感性区间是基于对过去一年相关汇率变动趋势的观察。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参数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新加坡元对美元的汇率降低/提高 10%（2016 年 12 月 31 日：10%），中新电力及其子公司将会进一步确认汇兑损失/收益人民币 0.07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10 亿元）。上述披露的敏感性区间是基于管理层的经验及对未来的预期做出的。

中新电力及其子公司所面临的汇率风险也来自于其主要使用美元购买燃料。中新电力及其子公司使用远期外汇合同对其未来外币燃料采购合同所带来的预计汇率风险进行套期。详细情况请参见附注四(2)。

(b) 价格风险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存在权益性证券价格风险。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详细资料见附注四(8)。长江电力作为公司战略投资，公司拥有被投资方监事席位并行使监事职责以维护投资权益。同时，本公司密切关注此类权益性证券的公开市场价格走势，以确定此类战略投资持有策略。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购买燃料面临价格风险。需特别说明的是中新电力及其子公司采用燃料掉期合同对燃料价格风险进行套期并将其划分为现金流量套期。详细请参见附注四(2)。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c) 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长期借款。浮动利率的借款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面临着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有关该等利率风险的披露见附注四(29)。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与银行签订掉期合同，以对冲部分由于利率变动所带来的现金流量风险。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参数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借款的利率提高/降低 50 个基点（2016 年 12 月 31 日：50 个基点），利息费用将会分别增加/减少人民币 7.76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5 亿元）；如果美元借款的利率提高/降低 50 个基点（2016 年 12 月 31 日：50 个基点），利息费用将会分别增加/减少人民币 0.06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07 亿元）；如果新加坡元借款的利率提高/降低 100 个基点（2016 年 12 月 31 日：100 个基点），利息费用将会分别增加/减少人民币 0.73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59 亿元）。上述披露的敏感性区间是基于对过去一年相关利率变动趋势的观察。

本公司通过签订浮动利率转换为固定利率的掉期合约对冲其一项借款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通过该利率掉期合约，本公司与交易对手约定每季度结算根据设定本金计算的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的利息差额，直到 2019 年。TPG 亦通过签订一系列浮动利率转换为固定利率的掉期合约，对冲其一项借款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TPG 与交易对手约定每半年结算根据设定本金计算的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的利息差额，直到 2020 年，见附注四(2)。

(2) 信贷风险

信贷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对子公司借款。有关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所面临的最大信贷风险的披露分别见附注四(1)、(3)、(4)和(6)，对子公司借款所面临的最大信贷风险列示于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贷风险（续）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于受监管的银行及金融机构，其中一大部分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存放于一家为本公司关联方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本公司拥有该非银行金融机构的董事席位并行使董事职责。该等资产的最大信贷风险敞口见附注八(6)。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境内的大多数电厂均销售电力给该电厂所在省或地区的单一客户（电网公司）。该等电厂定期与各自相关的电网公司进行沟通，而且确信在财务报表中已提取了足够的坏账准备。

中新电力及其子公司获得的收入主要来自于由 Energy Market Company Pte Ltd.运营的新加坡国家电力市场，预计不会有高信贷风险。他们的收入还主要来自零售电力给月消费电力超过 2,000 千瓦时的客户。这些客户涉及制造业和商业领域的各个行业。他们通过收取现金押金折合人民币 17,383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586 万元）和取得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担保以确保客户能够偿还相关债务。

就子公司的借款，本公司能够定期取得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评估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以降低该等借款的信贷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主要为确保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有能力及按时支付所有负债。流动性储备包括每月末为偿还债务可供提取的信贷额度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通过生产经营资金收入及授信额度来保持灵活的资金供应。

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之内需要支付的金融负债已经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流动负债中。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公允价值的估计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i) 公允价值计量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如下：

项目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交易性衍生工具（附注四(2)）	-	61,308	-	61,308
- 用作套期的衍生工具 （附注四(2)）	-	100,527,226	-	100,527,2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附注四(8)）	2,220,580,813	-	-	2,220,580,8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220,580,813	100,588,534	-	2,321,169,3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衍生工具（附注四(2)）	-	1,067,182	-	1,067,182
-用作套期的衍生工具 （附注四(2)）	-	357,098,077	-	357,098,0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358,165,259	-	358,165,259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公允价值的估计（续）

(i) 公允价值计量（续）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如下：

项目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经重述)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交易性衍生工具（附注四(2)）	-	5,880,391	-	5,880,391
- 用作套期的衍生工具 （附注四(2)）	-	372,442,432	-	372,442,43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附注四(8)）	1,828,958,066	-	-	1,828,958,06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28,958,066	378,322,823	-	2,207,280,8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交易性衍生工具（附注四(2)）	-	619,354	-	619,354
- 用作套期的衍生工具 （附注四(2)）	-	334,119,287	-	334,119,2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334,738,641	-	334,738,641

在活跃市场中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当报价可实时和定期从证券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业内人士、定价服务者或监管机构获得，且该报价代表基于公平交易原则进行的实际和常规市场交易报价时，该市场被视为活跃市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报价为现行买盘价。此等金融工具栏示在第一层级。

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利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尽量利用可获得的可观测市场数据，尽量少依赖主体的特定估计。当确定某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大数据均为可观测数据时，该金融工具栏入第二层级。如一项或多项重大资料并非基于可观测市场资料获得，则该金融工具栏入第三层级。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公允价值的估计（续）

(i) 公允价值计量（续）

确定金融工具价值的特定估值技术包括：

- 外汇远期合约和燃料掉期合约基于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或交易商报价。
- 利率掉期合约的公允价值根据可观测收益率曲线，按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

列入第二层级的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合约、燃料掉期合约和利率掉期合约。

2017 年上半年，无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之间的转入转出，也无转入第三层级或自第三层级的转出。

(ii) 公允价值披露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认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扣除减值准备、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及其他流动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基本一致。作为披露目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估计按合同规定未来的现金流量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可以获得的类似金融工具的现行市场利率折现计算。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与应付债券（包括一年内到期部分）的公允价值分别约为人民币 1,225.76 亿元和人民币 154.88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14.38 亿元和人民币 157.14 亿元）。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此等债务的账面价值分别约为人民币 1,226.08 亿元和人民币 154.78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15.11 亿元和人民币 154.78 亿元）。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本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4,673,791,660	4,407,465,997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u>4,673,791,660</u>	<u>4,407,465,997</u>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464,953,124	4,304,570,231
一到二年	150,993,464	97,194,678
二到三年	52,143,984	5,697,348
三到四年	5,697,348	-
四到五年	-	-
五年以上	3,740	3,740
合计	<u>4,673,791,660</u>	<u>4,407,465,997</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本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子公司燃料及材料款	1,115,298,137	577,273,775
应收子公司服务费及前期费	937,250,279	938,665,874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146,888,573	35,858,467
应收子公司租赁款	64,035,000	48,415,000
应收住房维修基金	22,295,226	22,292,090
备用金	5,489,185	3,199,624
应收容量指标款	153,900,000	153,900,000
其他	443,932,966	406,263,736
	<hr/>	<hr/>
小计	2,889,089,366	2,185,868,566
减：坏账准备	19,367,090	19,906,243
	<hr/>	<hr/>
合计	2,869,722,276	2,165,962,323
	<hr/> <hr/>	<hr/> <hr/>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718,931,682	1,172,961,241
一到二年	238,483,815	128,873,402
二到三年	102,363,090	485,116,366
三到四年	559,062,820	257,458,370
四到五年	149,750,648	34,216,259
五年以上	120,497,311	107,242,928
	<hr/>	<hr/>
合计	2,889,089,366	2,185,868,566
	<hr/> <hr/>	<hr/> <hr/>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本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69,006,702,512	60,792,247,613
合营企业	710,419,556	785,610,307
联营企业	17,506,716,539	17,545,783,024
	<hr/>	<hr/>
小计	87,223,838,607	79,123,640,94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268,533,478	10,268,533,478
	<hr/>	<hr/>
合计	<u>76,955,305,129</u>	<u>68,855,107,466</u>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本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威海发电公司	成本法	804,038,793	804,038,793	-	804,038,793	60%	60%	-	-	-
太仓发电公司	成本法	474,896,560	474,896,560	-	474,896,560	75%	75%	-	-	(114,212,524)
淮阴发电公司	成本法	760,884,637	760,884,637	-	760,884,637	100%	100%	(208,851,965)	-	-
淮阴第二发电公司	成本法	592,403,600	592,403,600	-	592,403,600	63.64%	63.64%	-	-	(123,194,808)
榆社发电公司	成本法	374,449,895	374,449,895	-	374,449,895	60%	60%	(374,449,895)	-	-
沁北发电公司	成本法	1,725,725,722	1,725,725,722	-	1,725,725,722	60%	60%	-	-	(248,947,638)
辛店第二发电公司	成本法	442,320,000	442,320,000	-	442,320,000	95%	95%	(442,320,000)	-	-
太仓第二发电公司	成本法	603,110,000	603,110,000	-	603,110,000	75%	75%	-	-	(295,854,728)
岳阳发电公司	成本法	973,584,838	961,484,838	12,100,000	973,584,838	55%	55%	-	-	(265,236,572)
珞璜发电公司	成本法	1,261,188,249	1,261,188,249	-	1,261,188,249	60%	60%	-	-	-
上海燃机发电公司	成本法	489,790,000	489,790,000	-	489,790,000	70%	70%	-	-	-
平凉发电公司	成本法	946,317,154	946,317,154	-	946,317,154	65%	65%	(946,317,154)	-	-
金陵发电公司	成本法	706,640,502	706,640,502	-	706,640,502	60%	60%	-	-	-
南京燃机	成本法	582,000,000	582,000,000	-	582,000,000	60%	60%	-	-	-
燃料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100%	100%	-	-	-
中新电力	成本法	10,284,876,539	10,284,876,539	-	10,284,876,539	100%	100%	-	-	-
石洞口发电公司	成本法	589,500,000	589,500,000	-	589,500,000	50%	100%	-	-	-
大地泰泓	成本法	206,142,000	206,142,000	-	206,142,000	100%	100%	-	-	-
南通发电公司	成本法	558,600,000	558,600,000	-	558,600,000	70%	70%	-	-	-
湘祁水电	成本法	328,000,000	328,000,000	-	328,000,000	100%	100%	-	-	-
启东风电	成本法	252,674,837	252,674,837	-	252,674,837	65%	65%	-	-	-
北京热电	成本法	1,407,516,553	1,407,516,553	-	1,407,516,553	41%	66%	-	-	-
杨柳青热电	成本法	798,935,936	798,935,936	-	798,935,936	55%	55%	-	-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本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营口热电	成本法	859,230,000	859,230,000	-	859,230,000	100%	100%	-	-	-
左权煤电	成本法	768,996,200	768,996,200	-	768,996,200	80%	80%	-	-	-
康保风电	成本法	407,200,000	407,200,000	-	407,200,000	100%	100%	-	-	-
酒泉风电	成本法	2,600,000,000	2,600,000,000	-	2,600,000,000	100%	100%	-	-	-
玉门风电	成本法	785,960,000	785,960,000	-	785,960,000	100%	100%	-	-	-
沾化热电	成本法	408,127,900	408,127,900	-	408,127,900	100%	100%	(408,127,900)	-	-
青岛港	成本法	268,084,755	268,084,755	-	268,084,755	51%	51%	(92,093,700)	-	-
青岛热电	成本法	214,879,045	214,879,045	-	214,879,045	100%	100%	-	-	-
海运公司	成本法	155,895,400	155,895,400	-	155,895,400	53%	53%	(49,223,900)	-	-
如东风电	成本法	131,342,000	131,342,000	-	131,342,000	90%	90%	-	-	-
海门港	成本法	331,400,000	331,400,000	-	331,400,000	100%	100%	-	-	-
瓦房店风电	成本法	92,630,000	92,630,000	-	92,630,000	100%	100%	-	-	-
昌图风电	成本法	160,775,000	160,775,000	-	160,775,000	100%	100%	-	-	-
滇东能源	成本法	6,461,966,000	6,461,966,000	-	6,461,966,000	100%	100%	(4,786,132,640)	-	-
滇东雨汪	成本法	2,216,403,200	2,216,403,200	-	2,216,403,200	100%	100%	(2,216,403,200)	-	-
苏子河	成本法	339,236,200	339,236,200	-	339,236,200	100%	100%	(79,850,000)	-	-
罗源湾海港	成本法	399,318,374	642,844,545	(243,526,171)	399,318,374	51%	51%	(222,381,930)	-	-
太仓港	成本法	472,430,000	472,430,000	-	472,430,000	85%	85%	-	-	-
恩施水电	成本法	299,250,000	292,860,000	6,390,000	299,250,000	100%	100%	(144,200,800)	-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本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桐乡燃机	成本法	300,200,000	300,200,000	-	300,200,000	95%	95%	-	-	-
海门发电	成本法	1,206,400,000	1,206,400,000	-	1,206,400,000	80%	80%	-	-	(251,540,553)
两江燃机	成本法	653,940,000	653,940,000	-	653,940,000	90%	90%	-	-	-
洛阳热电	成本法	480,000,000	480,000,000	-	480,000,000	80%	80%	-	-	(9,740,723)
盘县风电	成本法	159,180,000	126,080,000	33,100,000	159,180,000	100%	100%	-	-	-
富源风电	成本法	237,990,000	237,990,000	-	237,990,000	100%	100%	-	-	-
酒泉第二风电	成本法	457,900,000	369,340,000	88,560,000	457,900,000	100%	100%	-	-	-
江西清洁能源	成本法	221,448,000	221,448,000	-	221,448,000	100%	100%	-	-	-
苏州燃机	成本法	280,000,000	280,000,000	-	280,000,000	100%	100%	-	-	-
金陵燃机热电	成本法	181,738,500	181,738,500	-	181,738,500	51%	72%	-	-	-
苏宝顶风电	成本法	266,000,000	266,000,000	-	266,000,000	100%	100%	-	-	-
界山风电	成本法	182,500,000	182,500,000	-	182,500,000	100%	100%	-	-	-
江苏华益	成本法	-	5,000,000	(5,000,000)	-	-	-	-	-	(187,399)
东山燃机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	600,000,000	100%	100%	-	-	-
铜山风电	成本法	170,930,000	170,930,000	-	170,930,000	70%	70%	-	-	-
南京热电	成本法	210,000,000	210,000,000	-	210,000,000	70%	70%	-	-	-
桂东风电	成本法	140,000,000	140,000,000	-	140,000,000	100%	100%	-	-	-
六合风电	成本法	84,800,000	74,800,000	10,000,000	84,800,000	100%	100%	-	-	-
罗源发电	成本法	1,073,100,000	1,053,100,000	20,000,000	1,073,100,000	100%	100%	-	-	-
怀宁风电	成本法	162,000,000	122,000,000	40,000,000	162,000,000	100%	100%	-	-	-
澠池热电	成本法	340,520,000	340,520,000	-	340,520,000	60%	60%	-	-	(3,976,16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本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天津临港	成本法	332,000,000	332,000,000	-	332,000,000	100%	100%	-	-	-
香港有限	成本法	-	-	-	-	100%	100%	-	-	-
仙人岛热电	成本法	352,020,000	324,510,000	27,510,000	352,020,000	100%	100%	-	-	-
南京新港供热	成本法	6,500,000	6,500,000	-	6,500,000	65%	65%	-	-	-
长兴光伏发电	成本法	17,866,000	17,866,000	-	17,866,000	100%	100%	-	-	-
如东八仙角	成本法	591,100,000	491,100,000	100,000,000	591,100,000	70%	70%	-	-	-
山西科技城	成本法	140,000,000	120,000,000	20,000,000	140,000,000	100%	100%	-	-	-
钟祥风电	成本法	115,000,000	40,000,000	75,000,000	115,000,000	100%	100%	-	-	-
桂林燃气	成本法	191,130,000	185,600,000	5,530,000	191,130,000	80%	80%	-	-	-
灌云热电	成本法	132,000,000	72,000,000	60,000,000	132,000,000	100%	100%	-	-	-
驻马店风电	成本法	46,028,297	46,028,297	-	46,028,297	90%	90%	-	-	-
大连热电	成本法	575,291,769	575,291,769	-	575,291,769	100%	100%	-	-	-
武汉发电	成本法	1,276,699,315	1,252,169,315	24,530,000	1,276,699,315	75%	75%	-	-	-
安源发电	成本法	692,000,000	692,000,000	-	692,000,000	100%	100%	-	-	-
花凉亭	成本法	7,753,009	7,753,009	-	7,753,009	100%	100%	-	-	-
巢湖发电	成本法	646,633,016	646,633,016	-	646,633,016	60%	70%	-	-	-
荆门热电	成本法	757,400,025	757,400,025	-	757,400,025	100%	100%	-	-	-
大龙潭水电	成本法	109,629,864	109,629,864	-	109,629,864	97%	97%	-	-	-
苏州热电	成本法	205,383,576	205,383,576	-	205,383,576	53.45%	100%	-	-	-
海南发电	成本法	2,847,079,739	2,847,079,739	-	2,847,079,739	91.8%	91.8%	-	-	-
瑞金发电	成本法	367,395,643	367,395,643	-	367,395,643	100%	100%	-	-	-
应城热电	成本法	632,946,700	606,046,700	26,900,000	632,946,700	100%	100%	-	-	-
太行发电	成本法	78,400,000	74,800,000	3,600,000	78,400,000	60%	60%	-	-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本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澠池清洁能源	成本法	28,000,000	10,000,000	18,000,000	28,000,000	100%	100%	-	-	-
涿鹿清洁能源	成本法	78,878,100	65,878,100	13,000,000	78,878,100	100%	100%	-	-	-
通渭风电	成本法	248,000,000	248,000,000	-	248,000,000	100%	100%	-	-	-
仪征风电	成本法	66,000,000	16,000,000	50,000,000	66,000,000	100%	100%	-	-	-
盐城大丰	成本法	30,000,000	-	30,000,000	30,000,000	100%	100%	-	-	-
山阴发电	成本法	25,500,000	25,500,000	-	25,500,000	51%	51%	-	-	-
江苏能源销售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100%	100%	-	-	-
辽宁能源销售	成本法	-	-	-	-	100%	100%	-	-	-
广东能源销售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100%	100%	-	-	-
随州发电	成本法	92,320,000	70,000,000	22,320,000	92,320,000	100%	100%	-	-	-
长乐光伏发电	成本法	15,570,000	2,000,000	13,570,000	15,570,000	100%	100%	-	-	-
龙岩风电	成本法	35,000,000	8,000,000	27,000,000	35,000,000	100%	100%	-	-	-
马龙风电	成本法	-	-	-	-	100%	100%	-	-	-
丹东光伏发电	成本法	17,720,000	17,720,000	-	17,720,000	100%	100%	-	-	-
东莞燃机	成本法	50,000,000	40,000,000	10,000,000	50,000,000	100%	100%	-	-	-
阳西光伏发电	成本法	-	-	-	-	80%	80%	-	-	-
奉节风电	成本法	35,000,000	16,000,000	19,000,000	35,000,000	100%	100%	-	-	-
长兴洪桥光伏	成本法	45,950,000	45,950,000	-	45,950,000	100%	100%	-	-	-
井陘光伏	成本法	23,500,000	-	23,500,000	23,500,000	100%	100%	-	-	-
乌拉特后旗	成本法	-	-	-	-	100%	100%	-	-	-
山西能源销售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100%	100%	-	-	-
重庆能源销售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100%	100%	-	-	-
湖南能源销售	成本法	20,000,000	-	20,000,000	20,000,000	100%	100%	-	-	-
江西能源销售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100%	100%	-	-	-
河北能源销售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100%	100%	-	-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本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河南能源销售	成本法	20,000,000	-	20,000,000	20,000,000	100%	100%	-	-	-
邯郸供热	成本法	80,000,000	6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100%	100%	-	-	-
湖州光伏	成本法	33,500,000	-	33,500,000	33,500,000	100%	100%	-	-	-
福建能源销售	成本法	20,000,000	-	20,000,000	20,000,000	100%	100%	-	-	-
湖北能源销售	成本法	-	-	-	-	100%	100%	-	-	-
三明清洁能源	成本法	-	-	-	-	100%	100%	-	-	-
岳阳光伏	成本法	7,320,000	-	7,320,000	7,320,000	60%	60%	-	-	-
上海能源销售	成本法	-	-	-	-	100%	100%	-	-	-
榆社光伏	成本法	56,270,000	56,270,000	-	56,270,000	100%	100%	-	-	-
安徽能源销售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100%	100%	-	-	-
上海电力检修	成本法	-	-	-	-	100%	100%	-	-	-
灌云清洁能源	成本法	17,980,000	-	17,980,000	17,980,000	100%	100%	-	-	-
建昌光伏	成本法	61,600,000	-	61,600,000	61,600,000	100%	100%	-	-	-
朝阳光伏	成本法	19,040,000	-	19,040,000	19,040,000	100%	100%	-	-	-
黑龙江发电	成本法	1,506,459,078	-	1,506,459,078	1,506,459,078	100%	100%	-	-	-
吉林发电	成本法	-	-	-	-	100%	100%	-	-	-
山东发电	成本法	5,917,511,992	-	5,917,511,992	5,917,511,992	80%	80%	-	-	-
中原燃气	成本法	-	-	-	-	90%	90%	-	-	-
罗源港务	成本法	-	-	-	-	51%	51%	-	-	-
石家庄能源	成本法	39,960,000	-	39,960,000	39,960,000	66.6%	66.6%	-	-	-
江阴燃机热电	成本法	-	-	-	-	51%	51%	-	-	-
安阳能源	成本法	-	-	-	-	100%	100%	-	-	-
山西综合能源	成本法	-	-	-	-	100%	100%	-	-	-
合计		69,006,702,512	60,792,247,613	8,214,454,899	69,006,702,512			(9,970,353,084)	-	(1,312,891,106)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本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86,371,290	17,966,704,658	18,706,402,636	12,442,565,289
其他业务	1,167,030,567	1,060,359,694	759,577,326	656,386,395
合计	21,753,401,857	19,027,064,352	19,465,979,962	13,098,951,684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电力及热力行业收入，且全部为中国地区收入。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 电力及热力	20,586,371,290	18,706,402,636
其他业务收入		
- 出售原材料及蒸汽等	930,041,616	534,120,274
- 其他	236,988,951	225,457,052
小计	1,167,030,567	759,577,326
合计	21,753,401,857	19,465,979,962

(5) 投资收益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704,930	371,946,05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2,891,106	1,723,515,938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478,303,392	565,403,4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114,240,500	103,023,900
合计	2,008,139,928	2,763,889,354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447	(42,371,5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833,135	176,421,707
除同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损失）/收益	(10,037,905)	11,405,0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215	414,61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2,355,309,0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注 1）	66,856,240	24,754,6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 2）	(2,183,877)	(9,862,892)
小计	207,503,255	2,516,070,549
所得税影响额	(46,801,021)	(29,131,7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87,766)	(864,889,730)
合计	142,814,468	1,622,049,113

注 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捐赠支出、罚款支出等。

注 2：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对联营及合营公司委贷利息以及确认的委托管理费及管理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续）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编制的财务报表存在差异。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净资产的主要影响汇总如下：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经重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87,572,539	7,779,175,026	69,568,348,911	88,361,030,143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影响：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处理差异及				
有关资产折旧及摊销差异(a)	(886,627,774)	(2,593,488,027)	15,563,120,776	(5,343,588,675)
以前年度借款费用资本化折旧的影响(b)	(13,502,578)	(13,507,921)	195,983,308	209,485,886
以前年度房改差价的摊销(c)	(326,397)	(470,121)	(139,715,618)	(139,389,221)
其他	(11,466,889)	30,427,837	(235,281,885)	(223,729,925)
记录有关上述会计准则调整所引起的递延税项(d)	215,925,451	61,934,826	709,159,825	493,234,374
上述调整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权益的部分	152,370,141	912,768,864	(3,494,035,065)	2,645,952,493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43,944,493	6,176,840,484	82,167,580,252	86,002,995,075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处理差异及有关资产折旧及摊销差异

华能集团公司是华能开发公司的控股母公司，因此亦是本公司的最终控股母公司。本公司向华能集团公司及华能开发公司进行了一系列的收购，由于被收购的公司和电厂在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收购前后与本公司均处在华能集团公司的同一控制之下，因而该收购交易被认为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应当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合并方权益科目。合并报表中所列示的经营成果均假设现有的结构及经营从所列示的第一个年度开始一直持续存在，并且将其财务数据予以合并。本公司以现金支付的收购对价在收购发生年度作为权益事项处理。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续）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续）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处理差异及有关资产折旧及摊销差异（续）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企业合并，根据原中国会计准则，收购权益比例小于 100% 时被收购方的各项资产、负债应当按其账面价值计量。收购对价超过收购净资产账面价值部分确认为股权投资差额，按直线法在不超过 10 年内摊销。收购全部权益时，全部资产和负债按照近似购买法的方法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商誉在估计的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2007 年 1 月 1 日，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股权投资差额及商誉摊余金额予以冲销并调整留存收益。

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采用购买法记录上述收购。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记录为商誉。商誉不进行摊销但于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并以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后的金额列示。被收购业务的经营成果自收购生效日起记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

如上所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的会计处理差异会影响到收购当期的权益和利润，同时会由于收购取得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而影响到以后期间的折旧和摊销金额，当相关投资处置时对权益和利润的影响亦有所不同。该类差异会随着相关资产的折旧摊销及处置而逐步消除。

（b） 以前年度借款费用资本化折旧的影响

以前年度，根据原中国会计准则，可予以资本化的借款范围为专门借款，因而一般性借入资金的借款费用不予资本化。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除了将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外，还将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一般性借入资金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本期调整金额为以前年度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已计入相关资产价值的资本化利息当期的折旧。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未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续）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续）

(c) 以前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房改差价的会计处理差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曾为公司部分职工提供住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地方房改办公室核定的优惠价格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职工出售其各自拥有的住房。住房成本与向职工收取的售房所得款之间的差额为房改差价，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

在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原中国会计准则”）下，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前年度发生的房改差价全部记入当期的营业外支出。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房改差价在预期职工平均剩余服务年限内按直线法分期确认。

(d) 准则间差异的递延税项影响

此金额为上述准则差异的相关递延税项影响。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截至 6 月 30 日止		截至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经重述)		(经重述)		(经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	8.80	0.05	0.51	0.05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0	7.42	0.04	0.41	0.04	0.4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在香港联交所公布的中期报告。

董事长：曹培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8月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